

学校的理想装备

电子图书·学校专集

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

# 离魂奇遇

 **eBOOK**  
网络资源 免费下载

## 一、神秘的保险箱

不久以前，世界各地的电视观众，都在电视上看到了一出“闹剧”。称之为“闹剧”，主要是因为看了的人，一百个之中，就有一百个觉得上了当，大失所望，比想象的相去太远！

电视节目的内容是什么呢？

在沉没了许久的邮船“铁达尼号”，在大洋底被发现之后，许许多多新闻就随之而生，最轰动的，自然是这一宗：潜水人员进入了船舱，发现了一只保险箱，并且将之捞了上来。

这只在沉船之中捞上来的保险箱，将会当众打开，保险箱内有些什么珍品，当场由专家检验鉴定，整个过程，由电视通过人造卫星，向全世界直接播映，并且聘请了一个电影明星主持这桩盛事！

全世界都知道，“铁达尼号”邮轮，号称“永不沉没”，可是却在它的首航之后就撞冰山沉没，整件事的过程，神秘莫测，自这艘巨轮沉没以来，不知有多少小说电影将这桩沉船事件，当作题材，各凭一己的想象力，发挥得五花八门，什么样的设想都有。

设想，只是设想，那和实实在在，有一只保险箱，自沉船中捞了起来。自然大不相同。

大家都知道，谁也不会自己携带一只保险箱上船了，保险箱是船上的，极有可能，像酒店中的保险箱一样，供搭客存放尊贵物品之用。

而邮船的搭客之中，不乏非当即贵的人，当然贵重物品也极多，单凭想象，这具保险箱打开来之后，里面极可能宝光闪烁，耀目生花，叫人瞠目结舌，感叹一辈子也未曾见过那么多的珍宝！

那一天，究竟全世界有多少人，守在电视机之前，看电视直播打开保险箱的情形，没有统计，不得而知，但是看了之后，人人失望。

约有一公尺高的保险箱，打开之后，并没有宝光四射的情形出现，只在里面取出了一只破败不堪的皮袋，在皮袋之中取出来的，是一些纸币、硬币，并没有预料之中的宝物。

所以，整个过程，用“闹剧”来形容，恰当不过。为什么会有这种情形发生，是主其事者早已知道的，还是连主持人也失望了，似乎都没有人去追查注意了。用这件事，做这个故事的开头，一来，是由于故事接下来，确然由一具神秘的保险箱开始之故。

二来，也想说明一个事实，在已经够神秘的沉船事件之中，忽然有一具保险箱，来自沉船，自然对之寄以很大的希望。

这是十分自然一种心理状态。一般来说，沉船，总和巨额的财富与宝藏，联在一起，使人联想到巨额财富。沉没在海底的财富，数字无从估计，此所以打捞沉船，探索宝藏，一直十分引人入胜，不断有人在进行着这一类的活动。这些，倒也不是闲话，而是在一个聚会之中，一开始，就有人带出了这件事来，所以，为故事开始的引子。

故事正式开始，是在一个相当宽敞舒适的会客室之中，会客室位于一幢漂亮的屋子，屋子位于一座城市的交通住宅区，这个城市的名字是三藩市大家都知道了，这个城市位于加里福尼亚州，在美国的西部，北美洲。

屋子可以远眺海湾极美丽的景色，可是这时，在会客室中的所有入，视线都停留在会客室中间的一具保险箱之上。保险箱放在一个缓缓转动着的转盘上，那当然是特别设计的，它大约两分钟就转动三百六十度。

所以，围在保险箱周遭的人，是坐着也好，是站着也好，都不必移动身子，每隔两分钟，就都可以把这具保险箱的整体情形，看得清清楚楚。人大约有七八个。

当然都值得逐一介绍，但是如今的情形看来，保险箱显然是主角，还是先介绍它好一些。

那实在是一只十分普通的保险箱，约一公尺高，深、阔各五十公分，灰色，凡是角落处，都有加厚了的装饰。

如果说它有特别之处，那么就是在它的一面，有一扇整个可以开来的门，门已被打开，门打开之后，并不能见到内格，看到的，是另一扇门。

这情形就有点怪了，是不是？

已被打开的那扇门上，有着数字密码锁，制作十分精巧，从零到九的十个数字，用点数来代表，而不是数字，被锁在十颗直径三公分的钢珠上，而钢珠又十分巧妙地嵌在洞中，可以转动。

换上一句，这时，参加聚会的人，尽管各有不同的身份或技能，但是他们也有一个共同点，这正是他们聚会在这里的原因。

所有人的共通点是：他们都是保险箱的专家——全世界顶尖的保险箱专家，都在了——哦，还有一个未到，但大抵也会来的。

而所有的人，在一看到了那具保险箱门上的这种转珠式的数字锁的时候，都有共同的神情——这种神情告诉别人，他们是第一次看到这样的数字锁，甚至，以前，连听都没有听说过！

所以，他们都免不了用手指去转动一下那些钢珠，也就发现钢珠在转动之际，圆滑无比，一点声音也没有。

其中有几个，当场拿出了如同医生的“听诊器”相类似的“听音器”来，那是相当古老但十分有效的开启数字锁保险箱的工具。

几乎所有的数字锁，在数字键转动到了正确的号码时，都会有轻微的声音发出来，有经验的开锁专家，就可以根据这一下轻微的声音而下判断，找出整个密码来。

“听音器”的用途，就是可以把这种轻微的声音扩大，易于辨认，因为有许多制作精巧的数字锁，所发出的声音十分轻微，不借助仪器，根本就听不到。

可是，那几位取出了“听音器”的人，在使用了听音器之后，神情更是古怪之至，因为他们什么声音也听不到。其中的一个道：“怎么回事？这些钢珠在转动的时候，竟然一点声音也没有，静得如同在深海之中一样！”

说这话的人，自称是诗人，也出过几本诗集，所以说起话来，也有点吟诗的味道。

正由于如此，所以，各人的视线，又从保险箱，转移到了这次聚会的召集人和主持人，也就是这幢屋子的主人身上。

从所有人的神情看来，他们心中的疑问是一致的。

这第一扇门，是如何打开的？如果知道密码，自然容易，如果不知道密码，那就有点不可思议。

至少已到了的专家之中，就没有人想到如同可以打得开。

而照情形来说，主持人又没有知道密码的理由。

所谓“照情形来说”，又得从头说起，才会明白。

三个月之前，有十一封信，经由各种方式送出去——或是最普通的邮递，或是专人限时寄达，或是通过图文传真机发送出去。

发信人，就是这次聚会的主持人，收信人，自然会是开启保险箱的专家。

这时已经几乎全来了，只有一个，还未曾抵达。

信的内容是：“最近，经由十分难以解释，必须当面详谈的途径，得到了一具古怪莫名的保险箱。我和阁下，对保险箱的认识，大家都知道到达什么程度，所以，可以被我称之为‘古怪莫名’，阁下一定也会有相同的感觉。该保险箱显然采用数字密码锁，但是结构和造型，都十分奇特，在附上的相片之中，可以看出来。为了探索这具保险箱的来历，和如何设法打开它，所以我十分诚恳地请阁下光临寒舍。再者，同时受到邀请的，还有……”

这样的一封信，到达每一个收信人的手中，若不是信末的那个具名，只怕也不会有那么多人应邀前来。

信末的署名是“神仙手”，还有一个一看就知道是一个胖子的手，每一个手指上都戴着一枚戒指的图形，作为签名。

除非一生之中，从来未曾和保险箱打过交道，或未曾和开启保险箱打过交道或者直截了当地说，未曾和偷开他人的保险箱打过交道的人，不然，都会知道神仙手的大名。

“神仙手”当然只是一个外号，每个开锁的专家，都希望有一个这样外号，而拥有了这样的外号超过二十年，仍然没有人提出异议，这个人的技艺之精巧，自然也可想而知。

所以，神仙手的原来名字是什么，也就没有人去追问了，大家都知道神仙手可以开启任何的锁，越是精巧的，他越是喜欢。

至今为止，在江湖上，神仙手只有过一次的失手纪录，然而那一次，他也并不是失败在打不开保险箱，而是他中了计，弄到手的并不是他所要的那具，过程十分复杂，他也不觉得那是他事业上的挫败。

他的说法是：“那一次，我的对手，是年轻人和他的叔叔，他们是两个人，我只是个，如果一对一，我不一定会失手！”

由于年轻人和叔叔的神通广大，所以大家也都认可了他的这番话。

从神仙手发出的信，和信中所附的相片看来，专家一眼就可以看出，这具保险箱大是不寻常，所以，纷纷应邀前来。

他们到了之后，才发现更奇特的情形，保险箱的门已打开，而在打开了一层门之后，又是一层门，门上也有着同样的钢珠密码锁。那第一层门，自然是神仙手打开的了，所以，各人都以钦佩的眼光，望向神仙手。

神仙手是一个大胖子，半秃剩下的头发雪一样白，双手极大，手指又粗又长，很难想象这是人类之中，有数的灵巧手指。

他十只手指上，都戴着戒指，每一只都是极品的各类宝石和钻石。

这时，他在接受各人钦慕的眼光时，胖脸上现出了十分不自然的神情来，像是十分惭愧，有几个人看出了他神情有点不对头，就问：“怎么了？有什么曲折？”

神仙手更是长叹了一声：“等我请人到齐了，我会详细奉告……”

有性子急的嚷：“还有谁没有来？”

神仙手双手一摊，身子又摆动了一下，全身的肥肉都为之抖动：“那还不容易猜吗？”

各人都静了下来，他们自然都知道神仙手在等的是什么人。本来，有几个人，觉得主人要那么多人等一个人，不是很恰当，可是这时已明白是在等什么人，大家就心平气和，因为每个人的心中，都觉得这个人，确是值得一等。

就在这时候，一个六十开外，身形削瘦的人，讲起了“铁达尼号”上的保险箱的事，大家对他说的话，都有同感，他的结论是：“保险箱在没有打开之前，可以想象里面有任何东西，打开之后，可能里面一无所有——不，应该说，只有空气！”

这个人的来头相当大，自四十年前起，他就辞退了一家规模极大的保险箱制造工厂的总工程师的职位（那年他才二十三岁），而自行创业，接受订单，制造每一款都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保险箱。

在他的工厂之中，有二十几名手艺精巧之极的工匠，所制造出来的保险箱，本身就是价值极高的艺术品。

他——纳高先生，和另一位也在场的，精神奕奕的中年灰发汉子，伦斯先生，也是保险箱的制造者，对保险箱的观念，完全相反。

纳高一直沿用传统的锁——数字锁，或者文字锁，精巧复杂无比。每一把锁，都是他亲手精心杰作。

他制造的锁，从来不用钥匙，这一点，和伦斯先生的想法一致，因为钥匙容易遗失，而深入记忆中，由数字或文字，或两者结合的密码，是再也不会遗失的。

也正由于这个原故，纳高和伦斯制造的保险箱，却有几个，由于主人突然去世，没有留下开启的诀窍，而变成永远不能开启的！

伦斯制造的保险箱，尽量采用先进的科技，他早已把微型计算机和保险箱的锁相结合。开启的方法，千奇百怪，有的需要主人对着保险箱念一段固定的情诗，利用声波来开锁。有的要展示主人三只或更多只手指的指纹，有的要笔迹正确的签名，最近的一只，是需要主人拔下一根头发来，作为开启的第一道手续，因为每一个人的头发表层的鳞状组织，纹理都不同，独一无二，别人也就无法仿造！

神仙手请了这两个专家前来，自然请对了人。

这时，神仙手道：“请各位来，也不单是为了保险箱中，会有什么珍宝当然也可能有。更主要的是，这保险箱，从来也未曾听说过，各位都可以肯定以前不知道有这种形式的保险箱，那么，这是从哪里冒出来的？”

对于神仙手的问题，各人沉默了片刻。

神仙手问得十分有理，出名的、独特的保险箱，自从出厂后，就有一定记录，像著名的珍宝、古董，和艺术品一样，来龙去脉，都有记录可以追寻，就算是十分普通的，总也有工厂的商标，可供查考。

而神仙手这样说，这只特别的保险箱，竟然来历不明，这就很可怪了。

这时，又有两个人走近保险箱，这两个人一个高一个矮，样子普通，貌不惊人，来到了保险箱前，一个一手按在已打开的那扇门，一手去拨动门上的钢珠，一个则在那扇未打开的门前，也去拨动钢珠。

铜珠子的一大半，是嵌在门中的，另有一个凸起露在外面，可供拨动。

他们两人先只是自顾自地对话，高的那个道：“钢珠的一半有磁性，一

半没有。”

矮的那个摇头：“不，应该只是钢珠子的其中一点，有极强的磁性！”

常言道：专家一伸手，就知有没有。本来，这两个人，当神仙手介绍他的名字，一个叫戈壁，一个叫沙漠的时候，知道他们来历的，自然立刻肃然起敬。也有不知他们来历的，只觉两人的名字凑在一起相当古怪之外，也就没有怎么特别注意他们。

可是这时，两人这一对答，立刻就把所有人的注意力都吸引了过来。

凭十颗钢珠子的转动，怎么能够开启锁呢？而且，钢珠在转动之际，一点声音也没有，已经证明没有任何机械装置的了！

各人都在想这个问题，而这两个人，一说就说中了其中的要点：钢珠也有一点，有强烈的磁性。在转动之际，这一点，若是对准了另一点有强磁的装置，或相吸，或相斥。

磁能就会起作用，就可以作为发动一切的能量来源了。各人虽然不以为事实确然如此，但能一下子就作出样的设想，也就不简单了。

这两个人之中，高的又道：“这次是向着各人说的：‘我们两人，也常常自己制作一些小玩意，并不公开，不为外界所知，这保险箱会不会就是在这种情形下所生产出来的？’”

有几个知道他们来历的人，当时就叫了起来：“你们的产品虽然不公开，可是绝不是没有人知道！”

一个道：“你们最近制成的个人飞行器，已经可以使人在泥地上，直接飞到空中，登上一架飞机了，谁不知道这一点？”

又有一个道：“两位最近，逾亿英镑的人造卫星通讯设备，已经送入地球的运行轨迹了吧，那在微型通讯上，大大跨进了一步，恭喜恭喜！”

两人对于他人对他们的成就如此了解，也自然现出十分高兴的神情来戈壁沙漠，就是这样的一对怪人。

这时，有一个短小精悍的人大声道：“我们这样聚会讨论，一点意义也没有，要弄明白这保险箱的来龙去脉，只有把它送到设备齐全的化验所去！”

此人此言一出，本来很有些人在交头接耳，窃窃私议的，也一起静了下来，大家都望向他，每个人的神情，都显示同意他的说法。

这样的提议，出自这个人的口中，也就格外有分量。因为大家都知道尚皮亚博士，是举世著名，数一数二的冶金学家。

他毕生致力于提高金属硬度的研究。科学界把物质的硬度，定为从零度到十度，十度，是物质硬度的顶峰，只有质地纯净的钻石，硬度可以达到十度。

尚皮亚博士领导的研究所，早在二十年前，就铸炼出了硬度达到九点二度的合金。

然后，每年或每隔一年，金属硬度的纪录就被打破，而毫无例外的是，二十年来，尚皮亚博士的纪录，每次都被他自己所打破。

尚皮亚博士最近的一次纪录创于三个月前，当他骄傲地向全世界宣布，他已铸炼出了硬度达到九点七度的混合金属时，全世界的冶金界，都为之轰动。

高硬度的合金，在精密工业上，在太空探索的工具上，以及在许多方面的用途极广，价值高昂到令人难以相信的地步，要合成高硬度的金属，过程也十分困难，需要有最大的合成设备。

尚皮亚博士的研究所，就是世界上目前最先进的高硬度金属合成研究所，被视为法国的骄傲。

尚皮亚博士是这样的一个权威人物，本来，应该是属于尖端科学界，和保险箱的制造，不会有什么关系。可是，事情却相当讽刺，不但有关，而且关系还十分密切，原因简单之至，制造超级的保险箱，要用超级的硬合金！

超级硬合金，可以更好地保护保险箱中的对象，不会遭到破坏。一只用超硬度合金制成的保险箱，简直是无可破坏的，接近绝对的坚固！

所以，由尚皮亚博士高硬度合金研究所出产的，小量的超硬合金，有一半，流入了保险箱制作者的手中，变成了形形色色的保险箱。

所以，神仙手也请了他来，而他在所有人之中，首先到达。

尚皮亚博士的双手，对金属有一种特殊的敏感。一般来说，金属，只要和他的手接触，他抚摸一下，就可以说出金属的成分，有多少铁、多少镍、多少铬。等等，十拿九稳。可是他到了之后，不但摸了又摸，说不出所以然来，而且，也用他带来的简单仪器检查过，也不得要领。所谓“简单的仪器”，其实也绝不简单。包括了一部储有计算机资料的金属光谱分析仪在内，而且，附有x光探测设备。

利用了这副仪器，尚皮亚博士竟然无法获得那保险箱制成金属的正确成分。

而令得尚皮亚博士瞳孔放大，呼吸急促，血流加速，从而发生了喘息和脸色发青的现象的是，在硬度测试之中，保险箱的不知成分的合金，硬度竟然超过了九点七度。究竟到达多少度，无法得知，因为测试仪器是根据目前世上最硬的金属设计的，超越九点七度，那是难以想象的事情！

这代表了，世上没有任何切割工具，可以把这保险箱切割开来，除非运用特殊的激光切割设备。世上只有三副这样的设备。所以，当大家纷纷议论之际，尚皮亚博士就大声提出，要把保险箱送到设备齐全的研究所去检验。一切以科学的检查结果来决定，而不是围着它，作种种的假设或者无补于事的猜测。

在大家静了一会之后，神仙手道：“自然，最后，一定要依照博士的建议去做，可是如果这具保险箱的来历，古怪到了……古怪到了不是地球上的产品，地球上的化验所，只怕也无能为力了！”

## 二、出语惊人

神仙手忽然有想象力如此丰富的说法，倒并不是受了近来，苏联的官方通讯社也频频报道天外来客，外星人降落地球的消息的影响，而是尚皮亚博士，都测不出合金的成分来，导致他有这样想法的！

神仙手的话一出口，就有一个青年人“哈”地一笑，：“这是一个典型的说法，卫斯理典型。大家都知道卫斯理是何等样人？”

先是静了一会，然后，就是一阵交头接耳，有人高声问：“我们难道是在等他？”

然后，又是一阵寂静，由此可知，人人都知道青年人口中所说的卫斯理是什么人。

这位神通广大的传奇人物，看来很深入民心，因为在场的大多数人，都现出盼望他能出现的神情。

青年人身形很高，样子俊俏，神情佻皮，甚得人好感，在所有的人之中，他年纪最小，稚气未消，看起来，还不足二十岁，可是却出言惊人，他双手高举，声音响亮：“各位，卫斯理很想来，因为他说，很难得有这样的机会，和各位聚会。可是他实在走不开，另外有十分重要的事，正在处理。”

他说到这里，顿了一顿。向各人望去，看到各人都有失望的神色。

然后，他才道：“而我，恰好陪父母到美国来，所以他委派我当他的代表，来参加聚会。”

当青年人说到这里的时候，有好几个人叫了起来：“小伙子，你又是什人？”

在场的人，都是非同小可，大有身份的人，忽然冒出了一个才脱离少年阶段的青年，侃侃而谈，自然都想知道他是什么人。

青年显得十分有礼，他先行礼，很得体的一鞠躬，然后才道：“我姓温，名字是温宝裕。我只能算是一个学生，没有什么特别的身份！”

在几乎所有人都对温宝裕的这种自我介绍表示不满之际，戈壁沙漠叫了起来：“这小伙子是卫斯理的朋友——他当然不能替代卫斯理，可是也是可以接受卫斯理的委托行事了！”

温宝裕当时又道：“谢谢两位——我在不久之前，也曾代表过卫斯理去出席一个聚会，在台湾，聚会由亚洲之鹰罗开主持，目的是讨论如何才能打开天神之盒上的死结。”

这一番话，又听得在场的人目定口呆，什么“天神之盒”，什么“盒上的死结”，简直是闻所未闻，这些人连听也不曾听说过。

可是，温宝裕的话，还是令得人人肃然起敬，对这个小伙子另眼相看。因为“亚洲之鹰罗开”，是一个什么样的传奇人物，是大家都知道的。

大家心中都这样想：这小伙子既然能和卫斯理和亚洲之鹰这样的人物打交道，自然一定有他的道理在了！大胖子神仙手，在初接待这个小伙子之际，心中不免嘀咕，直到这时，才算是放下心事。

而温宝裕接下来的话，更令得众人叹服，他的记性十分好，和各人相处并不多，可是已经把每一个人的姓名身份，记在心中。

他望向尚皮亚博士：“博士的提议自然实在，把它送到研究所去，比在这里讨论好得多，我推荐云氏集团位于法国的一家精密仪器工厂，他们有十分先进的设备。”

尚皮亚博士指着他，像是指着一个怪物一样，叫了起来：“你这孩子，怎么连这一点都知道？”

温宝裕笑：“博士，我不再是‘孩子’，在我许多经历中的一次，和他们发生了一些联系。”

尚皮亚博士大是叹服：“我想和他们有联系好久了，这次如果能如愿，真是太好了！”

太好了……”

伦斯却有点不以为然：“何必到法国去？在美国还不是一样可以研究？”

尚皮亚一听，像是一头准备争斗的公鸡一样，立刻瞪视伦斯，样子凶恶，伦斯也并不退缩。作为主人的神仙手，一见这等情形，立时闪身，站到



了他们两人之间，拍着胖手，大声道：“各位！在未曾用科学的方法，研究这具保险箱之前，我赞成各位先听一听这保险箱的来历！”

有人叫：“早就叫你说，是你不肯说！”

神 hands 摊了摊手：“我不是不肯说，而是不想多说一遍！刚才，我曾提及，如果这不是地球上的产物，并非不可能，因为它……”

神 hands 才说到这里，会客室的两扇大木门，打了开来，管家洪亮的声音，传了过来：“年轻人先生，和黑纱公主驾临！”

随着管家的呼叫声，气度轩昂的年轻人，和美丽绝伦的公主，手挽着手，一起走了进来。刹那之间，人人的目光，都集中在公主的身上。

那位诗人，事后对人说起当时的情景时，还是赞叹不已，说：“从来也不知道，人类走路，可以走得那么美，直到看到了公主，才知道真有那么更美妙的体态！”

当时，最先被公主的美丽所震慑之中醒过来的是温宝裕。他抢在神 hands 的前面，一跃向前，大声道：“欢迎！欢迎！两位来迟了！”

公主嫣然一笑，年轻人呆了一呆，虽然这青年的“欢迎”极具诚意，可是一开口，却又指责他们迟到，这似乎不合待客之道，但是却又无法反驳，因为他们确实迟到了！

年轻人十分有风度，他先朗声道：“对不起，各位，我们迟到了！”然后，他又问温宝裕：“这位小朋友是……”

温宝裕挺直身子，满脸欢容，显得他能和年轻人公主见面，真是打从心底高兴，他大声报了自己的姓名，公主微笑，声音动听之极：“原来是卫斯理的小朋友！”

温宝裕大声道：“我可以是任何人的小朋友么？”

直到这时，各人才定过神，神 hands 张开双臂，和年轻人相拥了一下，又用极度疑惑的神情，望向公主，叫着公主原来的名字：“奥丽卡？”

公主笑：“我是，神 hands，我们是旧相识了，不过你不认识我，因为我这个身体是新的！”

在场各人，尽管都是识见非凡之士，可是什么叫作“身体是新的”，却也听得人目定口呆。公主佻皮地笑着，也不作进一步解释。年轻人扬着手：“这是另一个故事，我们不能喧宾夺主，这就是那具古怪已极的保险箱了吧，嗯，我第一次见到这样的数字锁！”

他一面说着，一面走向那具保险箱，公主走在他的左面，温宝裕走在他的右边。年青人对温宝裕也很有好感，把一只手放在温宝裕的肩头上，更令得温宝裕高兴莫名。

到了保险箱之前，年轻人和公主，一起伸手，去转动钢珠，两人都赞叹：“制作精巧之极了，它是怎样被发现的？看来不像是现代的制成品！”

公主把手放在保险箱上，秀眉微蹙，年轻人立时向她望去，公主微微摇了摇头，表示并没有感受到任何的讯息。

公主的异能身体，可以使她感到许多普通人所感不到的微弱讯息。

神 hands 不断搓着手，大为兴奋，他大声道：“好了，人都到了，能够聚集那么出色的人，真不容易，作为主人，真是一种光采！”

有人叫道：“快说你的故事吧，胖子！”

（故事发展到这里，还是在神 hands 的屋子里，而且，聚会的人，也不是全都介绍了。）

（已经介绍了的是保险箱制造专家，纳高先生和伦斯先生，冶金专家尚皮亚博士，难以分类的怪异人物戈壁和沙漠，温宝裕，年轻人和公主，以及主人神仙手。）

（还有几个，如果和故事以后的发展，没有太多的关系，就不介绍了太多人名的故事，看起来会很吃力。如果有关系，自然会住适当的时候，再作介绍。）

神仙手张开双手：“各位，就像在自己的家中一样，千万别见外！”

各人有的坐了下来，有的仍然站着，有的在走来走去，大多数人，手中都有自己喜爱的美酒，连温宝裕也不例外，公主正带着笑在问温宝裕：“你是到过南极的年纪最小的人？”

温宝裕笑：“是，我是偷上了卫斯理的飞机，到南极去的！”

公主容貌美丽之极，美女在各方面，都容易得到别人的宽容。这时，人人都急于想听神仙手说这个保险箱的来历，可是公主却和温宝裕闲谈起来，虽然他们的语言都很低，但也妨碍了神仙手的叙述。

可是，却没有人责备公主，只有年轻人低声道：“这位小朋友的古怪经历很多，可是现在不是谈论的恰当时刻！”

公主笑得极甜：“神仙手，我提到了南极，是不是有助你如何开始叙述？”

在神仙手的胖脸上，现出了极惊讶的神情，张大了口，竟不知如何回答才仔。

公主又道：“我有极敏锐的感觉，十分难以解释，刚才，我就在这保险箱上，联想到了南极，它是在南极被发现的吧？”

公主这一番话，在场的，除了年轻人，对公主的异能已经习惯了之外，其它人，都现出和神仙手差不多的神情，把一个古怪的保险箱，和南极联系起来。这真不可思议之至。

在各人视线的集中之下，神仙手先呼出了一口气，才道：“是，是在南极被发现的！”

公主作了一个十分美妙的手势，请神仙手说下去。

以下，就是神仙手所说的，这具古怪的保险箱被发现的经过，并不复杂。世界各国，在南极探险行动上，不能算是太积极，以致南极这一大片冰天雪地，还充满了神秘，有不少探险基地在南极，但全在南极的边沿，根本未曾深入南极的中心部分。

关于这方面的情形，最有资格说话的人，自然是南极探险家张潜，张潜在学成之后，就一直在南极，他曾不顾生命危险，利用深水小潜艇，在南极洋的冰层之下航行，有过这样经历的人，只有他一个！

他说：南极对人类来说，还是一片空白！

在南极活动的人，当然不能期望南极提供他们生活必需品，只有出丑到了家的来自中国大陆的人员，把企鹅捉来烧吃。所以，有补给船定期来往。

这种补给船，倒是国际间合作的好例子，所以船员也相当国际化。

真正发现这具保险箱的，是船上的三副，一个对航海充满了热情的美国小伙子。

当时，补给船离预定的岸边，只有四分之一哩的航程，海面上，有相当多的浮冰，有时，会由于水流的关系，撞向船身。

这种撞击，没有危险，船身有时，会发生轻微的摇晃。三副在欣赏着浮冰。

南极洋上的浮冰，特别晶莹透澈，尤其在阳光之下，简直是彩光流转，极其美丽。

就在这时候，三副看到，有一块浮冰，十分奇特。那块浮冰下是很大，可以看得见，在晶莹透剔的浮冰内部，好象有点异样的东西在。

神仙手说到这的时候，有人插口：“ 保险箱在浮冰中？”

温宝裕立即道：“ 当然不是，要是冰中有一具保险箱，那位三副一下子就可以认得出，不会说成是异样的东西了！”

（神仙手的神情，相当怪异，要深深吸一口气，才能继续说下去，由此可知那“ 异样的东西”，一定十分不寻常。）

那时，冰块在海面上载沉载浮，距离船的左边，约莫有一百公尺。三副随手拿起挂在身上的望远镜去看，一看之下，他不禁发出了一下惊呼！在那块冰中，竟然清清楚楚，有着一截连着手的手臂！

由于冰块的透明度十分高，望远镜又把距离拉得相当近，所以可以清楚看到，那是一只相当大的男人的手，连手背上有突起的血管，都可以看得得到。

这只手的五指紧握着，似乎有点东西握在手中，可是却又看不清楚。

手臂是在齐臂弯处断去的，整截手臂被冻结在冰块之中。虽然航海者惯见怪事，可是突然之间看到了这种情形，自不免令人大吃一惊。

三副的惊叫声，引来了其它的船员和船长，这时，那冰块和船之间的距离更近，船长一时之间，不知应该如何决定才好。

一般来说，船只在航行之中，若是遇到了活人，自然义不容辞，一定要加以救援，就算遇上了海难的罹难者，也有责任把尸体打捞上来的。

可是这时，发现的不是尸体，只是一截手臂。一截冻结在冰块中的手臂，这情景实在十分诡异，看到的人，个个都现出极不自在的神情，船长自己也不能例外。

航海者，不论古今中外，由于大海无情，生命随时会有危险，所以，也自然有许多禁忌，大都流于迷信。像这种忽然看到了一截人体的残肢，看了令人恶心的事，总不会是什么好兆头。

所以船长咳嗽了一声，哑着声音道：“ 大家都看见了，只是一截……断臂，不知是什么时候，在什么情形下的遇难者，我想就让它留在冰中，还可以保持完整，不必惊动它了！”

他这样说的时候，望向在身边的几个高级船员，征求他们的意见。

各人都并无异议，船长又吩咐道：“ 这件事，不必记入航海日志之中了，海上的飘流物多的是，看到一件就记一件，那还得了？”

船长的意思很明白，他决定不理睬，连他自己也不知道这样做对不对，所以他要把整件事全忘记，只当没有发生过一样。

而就在这时，一直在用望远镜观察的三副，放下了望远镜，道：“ 船长，这……只手中，握着的……是一只瓶子，一只小瓶子！”

船长有点不耐烦，挥着手：“ 那又怎么样？”

三副年纪轻，也就有青年人的固执，他道：“ 一般海难者，都把求救的字句，放在小瓶子中，希望瓶子在海面漂流，被人发现，可以获救。”

船长又是好气，又是好笑：“ 这手臂冻在冰块之中，可能已经好几百年

了，到哪里去找这个独臂人去？”

三副吞了一口口水：“也许，瓶中有这个不幸者生前的愿望，把冰块捞起来，不会很困难，要是那不幸者真有什么愿望，能够帮他完成，也是一件好事！”

三副的这番话，引起的反应，是一片沉默，一些高级船员的神情，是明显的不以为然。

船长十分生气：“谁来负责那不幸者未完成的心愿？你如果愿意，我就下令把冰块捞起来！”

船长这样说，自然是气话。船长想，这三副无是生非，看到我生气了，我一定会不再坚持，而且，谁会那么有空，去替一个根本不知是什么人，完成他临终前的心愿，三副也一定会放弃的！

谁知道这个三副的性格，十分倔强，船长的话才一出口，他就大声道：“一切由我负责！”船长呆了一呆，虽然更加生气，但是刚才话说出了，又不好意思收回来，就气鼓鼓地一摔手：“好，那就由你来负责好了！”

他说着，径自离开，几个高级船员也不理睬三副，三副也不在乎，有了船长的命令，他就令船只暂停前进，他独自放下了一只小艇，划到了那冰块附近，用一张旧毛毡，将冰块包了起来。

船长在这时，在船舷出现，大声道：“全船上下，都认为这种怪事，不是什么好兆头，你不能把这怪异的冰块搬上船来。”

三副十分恼怒，可是船长的话，又是违扭不得的，所以他只好请求给他工具。

好使他弄开冰块。

船长见他如此执着，倒也没有再为难他，供给了工具给他。

所以，弄开了冰块，取出了手臂之后的情形，别人都不知道，只有三副一个人知道。

船长在三副又上了船之后，就问：“那小瓶子里面，有什么东西在？”

三副的回答是：“没有什么，什么也没有！”船长又问：“你如何处理那截断臂了？”

三副道：“我念了一段圣经，把它海葬了！”船长咕哝了一句：“小伙子，这不是没事找事做么？”

神仙手说到这里，停了下来。几个人都叫了起来：“三副一定有了重大的发现，他没对船长讲真话！”

这是谁都料得到的，因为如果真的什么也没有，事情就无法继续下去了。

大家都望向神仙手，神仙手却面有得色，好整以暇，翘着他的胖手指，慢慢斟了一杯酒。显然他知道，自己的叙述已经令得各人大感兴趣，所以他也趁此机会卖卖关子，吊吊各人的胃口。

这种行为，固然可恶，可是他不说不说，也拿他没有办法，而且，各人要是催得急了，他可能更不肯说了！

所以大家虽然心中都在骂他，却没有什人出声。温宝裕在这时候道：“接下来的事情，可想而知，那小瓶子之中，一定有一张字条，三副藏起来了。字条上多半是一些指示，根据这些指示，就找到了这具古怪的保险箱！”

温宝裕的推测，十分合理，有不少人点头称是。神仙手鼓了几下掌，又作了一个请温宝裕再说下去的手势，神情十分可恶。

温宝裕也不生气，只是笑着：“我只不过是推测，我们全是主人请来的，要是主人忽然不想说下去了，我们可以告辞了！”

他才说着，真的向外就走，公主一拉年轻人：“这位小朋友说得对，我们走！”

神仙手大叫了起来：“我道歉！我不是不说，只是想增加一点悬疑！”

他人胖，为了想阻拦温宝裕离去，急赶了几步，赶得气喘不已。

这时，他不敢再拖延了，一面喘气，一面道：“那只手，握着的确实是一只小瓶子，握得极紧，三副用了不少时间，才将小瓶子从五只僵硬了不知多久的手指之中，取了出来。他在做这些的时候，只有他一个人知，所以别人都不知道！而取出了小瓶之后，他就清楚地看到，瓶中有纸，卷得很紧很小。”

神仙手做着手势，一面说，一面走。来到了一个柜子前，打开了柜门，柜子里是一副幻灯机，他按下了一个掣，对面墙上，出现了一幅白色的光芒。

他又道：“三副当时，把纸卷展了开来，只见上面有许多字，写得密密麻麻，三副是美国人，他看不懂纸条上的文字，他立刻把纸条收起来，上了船之后，就告诉船长说，什么也没有发现。”

神仙手又按下了幻灯机的一个掣，墙上就出现了一张写满了字的纸，才一现出来，就有一多半的人叫：“法文！”

法文是除了英文之外的另一种通用文字，出色的人物，通晓法文的情形，极其普遍，所以大家立时全神贯注地看起来。

纸条上原来的字，原本十分小，但这时经过放大，每一个字，都有三分见方，看起来自然没有问题。

神仙手在一旁解释：“纸条展开之后，长十二公分，高七公分，纸质相当薄，经过检查证明，是用来卷烟用的烟纸，而字是用一种普通墨水写的。”

### 三、作家的遗言

这时，各人都全神贯注地在看那张来自一截断臂手中的字条上所写的文字，神仙手的话，是不是有人注意，都大成问题。神仙手见到了这样的情形，也就住口不言。

温宝裕的法文程度不够好，字条上的字，又写得十分潦草，他连一成也看不懂，急得他搔耳挠腮，公主在这时，向他招了招手，他走过去，公主就柔声道：“我翻译给你听！”

温宝裕感激莫名，几乎没有向公主跪下来叩头！

以下，就是那张细纸上的字句，果然不出那位三副所料，这个不幸人，果然有事情要托人处理。当时，看不懂法文的人，都用感激的目光，望着美丽的公主，听她美妙的声音，译出纸上所写的内容。

“我知道自己快死了，船上所有的人都死了，只有我一个人还活着，船正在下沉，毫无获救的可能，我不知道自己还可以活多久，可是知道必定会死在这次灾难之中，所以我要在临死之前，把一切都记载下来。”

公主一开始用英语播译，由于她的声音是如此动人，所以，有几个自己可以看得懂法文的人，也都放弃了阅读，而转向她望来，听她的译述。

“我的名字是密朗。雷弗森，我是一个作家，我不知道自己的作品能否传世，但是我如今却十分贫困，举债度日，而且，为了逃债，不得不登上了这艘船，远走海外，去碰我的运气！”

公主的声音抑扬顿挫，充满了感情，她译述到这里，略停了一停，“啊”地一声：“原来冻结在那冰块中的手臂，属于一位不得志的作家所有！”

年轻人立时问：“有谁曾阅读过这位作家的作品？”

足有两分钟的沉默，谁也不出声，人人面面相觑。

那位诗人咕哝了一句：“别说作品了，连名字也未曾听说过，他是什么时代的人？”

公主道：“十九世纪的！”

她接着，指了指放大的幻灯片，继续译述下去：“我上船的日子，是公元一八九四年三月十日，虽然已是春天，可是下着雨，还是十分寒冷，我们的目的地，是非洲的象牙海岸，听说在那个没有开发的地方，遍地黄金，用象牙替代柴枝来生火，去的时候，自然充满了憧憬，可是在到达之后，就知道满不是那回事！”

温宝裕插了一句口：“原来这位雷弗森先生是在归途上出事的！”

神仙手道：“是，他在象牙海岸逗留了三十天！”

公主作了一个手势，示意各人不要插言，她继续译述着，但是在开始之前，她望向年轻人，神情疑惑地问：“船快要沉了，何以他还能那么镇定地写作？而且，字写得那么小——那需要一个十分稳定的写作环境，而且，他写来竟然如此好整以暇！”

年轻人的阅读速度快，他已经看完了雷弗森写下的全部文字，所以他道：“当时发生的事，一定神秘莫测，有许多难以想象的怪现象存在着。至于他何以写得如此详细，只怕由于他是一个不成功的作家的原故吧！”

公主深吸了一口气才继续：“在象牙海岸逗留了三十天，不能不承认这是一个奇妙之极的地方，船上几乎所有人，都忙于收购象牙、香料和黑奴，黑种女人光滑如丝缎的皮肤，更令人印象深刻，可是我却想寻找一些创作的灵感，所以经常不顾警告，单独行动！”

温宝裕听到这里，忍不住一跺脚：“原来这艘船是黑奴船！”

从密朗的记述之中，已经很明白了，他搭乘的，由法国驶往象牙海岸的那艘船，除了到当地去搜掠物资外，也把黑人带回来，作为黑奴买卖！

在十八十九世纪，黑奴买卖盛行的时候，多的是这种贩卖黑奴的船只，而贩卖黑奴的行为，可以说是人类进化史中的一种耻辱。温宝裕年纪轻，一提起这种丑恶的行为来，便难免生气，十分正常。

年轻人伸手在温宝裕的肩头上，轻拍了两下，示意他别对历史上的丑恶，太过激动。

温宝裕长叹了一口气，没有再说什么。公主在再开口之前，秀眉微蹙：“这位雷弗森先生，在开我们的玩笑！”

许多人都望着她，公主道：“这是他写的！我在第十天开始，就有怪异到了难以形容的遭遇——如果不是我的亲身遭遇，我绝不会相信，就算是我的亲身遭遇，我到现在，也仍然怀疑那不是一场噩梦，或者是我得了热带病后的幻觉。”

“我把一切怪不可言的遭遇都写了下来，写得详细之极，不管有没有人相信这些，也不管这些是不是事实，这一切都不重要，重要的是，我可以肯

定，出版商对我记述的一切，一定大感兴趣，读者也会排队来购买这些记录，我将成为举世闻名的探险家和作家！”

神仙手显然已不是第一次阅读那篇文字了。所以他忍不住骂了一句粗话，道：“真是开玩笑，加了那么多形容词，可是他的大作，只怕永远也不会有人看得到了！”

公主在继续着：“我严守秘密，没有一个人知道我的遭遇，也没有人知道我把一切全都记录了下来。一切是那么真实，可是一切又那么虚幻，虚渡津，这个地名虽然古怪，但是，却是一切奇迹的源泉！”

“我的作品，共分两份，我遵照指示处理了其中的一份，现知船必定会沉没，才知指示的伟大。我把它用油纸包了小包，再密封起来，然后，放进了一只木桶之中，又把木桶中的空隙，用油脂填满，然后把它埋起来，这样子，它至少可以在土地下隐藏相当长的一段时间，甚至好几百年。”

“如果不是我的作品有两份，那么船沉后，我的奇异经历，就再也不会有人知道，会就此湮没，可知指示是多么具有先知的能力！”

“我埋藏我的记录的所在，是在卡瓦里河中游，一个叫瓜里的部落村庄，十分容易寻找，河水在那里转了一个急弯，有一块大石，形状如鹰嘴，被当地土人视为神圣之极的鹰。终年对之膜拜，我就把木桶放在鹰嘴石的下面，接近河面之处，十分隐蔽，不会有人发现。”

“现在我快死了，希望有人会发现我的留字，到那地方去，找出我的记录来，出版发表，在出版的时候，请不要忘记我的名字，我的名字是密朗。雷弗森，我是一个将死的人，所以，也请相信我写下的每一个字，都是真实的，这一点十分重要，因为在阅读了我的记录之后，没有人会相信那是事实，可是，那是事实，我如果有一字虚言，就叫我的灵魂，永远在地狱之中，受烈火的熏烤！”

“再者，卡瓦利河在象牙海岸西部，它在一个名叫‘塔波’的地方入海，沿河上溯，不难到达。”

公主的声音停止，有一段短暂时间的沉静。

然后，温宝裕打破了沉寂：“我不明白，十九世纪一个潦倒作家的临死留言，和这只保险箱有什么联系！”

温宝裕的话，得到了许多人的同意，纷纷向神仙手发出同样的问题，而且一起向他望来。

年轻人和公主也有同感。这位潦倒作家的临死留言，虽然十分神秘，极能引起看到的人的好奇心，也十分有深入探索的价值，但是字句之内，绝未提起有什么保险箱，而且，随便怎么想，也想不出有什么关系来！

神仙手摊开了他的胖手：“那位三副，在得到了这张字条之后，不动声色。虽然心中充满了好奇，可是却不对别人提起。当时，他感到事情一定有十分神秘之处，去等人发掘。一直到大半年之后，他才有机会到法国，他想在图书馆中查这个作家密朗的资料，可是一无所获，只查到雷弗森这个家族，其中有成员已移民美国。在他已经打算放弃的时候，才有了意外的发展！”

神仙手说到这里，按下了一个掣，幻灯片换了一张，出现了两个人的合照，一个是青年人，另一个，是肚子已凸了出来的中年人。

各人都不知道神仙手何以忽然打出了这样的一张合照来，但神仙手这样做，显然是早有准备的，各人也就等着听他进一步的解释。

神仙手来到了幻灯片之旁，指着那青年：“这个，就是发现冰中有人臂

的三副。在他身边的，是亨利。雷弗森，一个相当成功的实业家，十分懂得生活享受，在事业有成之后，把大部分时间，花在享乐上——这一点十分重要，不然，事情不会有进一步的发展。”

几个人同声叫了起来：“好了，这个雷弗森，和那个潦倒作家，有什么关系？”

神仙手道：“各位都料到了？那个潦倒作家，是这个雷弗森的曾祖父的弟弟。”

温宝裕和年轻人相视而笑，西方人对于计算亲戚关系，不是十分拿手。“曾祖父的弟弟”，就是曾叔祖，相当亲的血缘关系。

戈壁冷笑一声：“隔了那么多年，怎么会一下子就认出了是一家人？”

神仙手道：“事情很巧，三副和亨利偶然相遇，亨利不知正和另一个人在争论什么，他忽然叫了一句；‘作家又怎么样？我们雷弗森家族的上代，也曾出这一位作家！’”不再细述当时的环境和三副为什么曾在场的前因后果了。想想看，三副在冻结在冰块中的断臂手中，得到了那张字条之后，对雷弗森这个姓氏，印象自然是深刻之极，忽然之间，听得有人这样高声说，而说的人又离他不远，所以三副立时搭口道：“是法国的作家吧？密朗。雷弗森？”

正在和他人发生争吵的亨利，立时向三副望来，神情之古怪，简直难以形容。

当时，三副并不明白何以亨利会有这样的神情，后来才知道，那是他们在又交谈了几句，亨利把三副请到了家中之后的事。

亨利和三副在开始的时候，不免有点互相猜疑，但是三副在看到了亨利豪华的住宅之后，知道亨利不会使他损失什么。

所以，在亨利第八次问到：“你何以知道密朗。雷弗森这个名字”时，他已打算如实告诉亨利。可是他还是先反问了一句：“他既然是作家。自然有人知道他的名字，那有什么奇怪？”

亨利苦笑了起来：“他确实是一位作家，可是他的作品，从来也没有出版过，也没有发表过，事隔将近百年，你实在没有理由会知道他的名字！”

三副不禁骇然，他再也想不到密朗自称是一个“潦倒的作家”，竟然潦倒到这一地步！他根本不是什么作家，只是自以为是个作家！

确实，一百年前，有一个人幻想自己是一个作家，一百年之后，居然有人知道他的名字，这十分值得奇怪，难怪他的后代要惊讶不已了！

亨利又道：“曾叔祖确实写了不少稿件，也有一些作为家族的纪念品，留了下来，可是……实在没有出版的价值……所以他仍然没有作品面世！”

三副脱口道：“他有一部他自己说是十分精采的作品，和他在非洲的一段奇遇有关。”

亨利用疑惑之极的神情望着三副，三副就把他在南极洋上的发现，说了出来，在说的时候，他自然把那张字条，取了出来。

亨利在骇然之余，一看到了那张字条，就失声叫了起来。

“这正是他的字迹，他习惯把字写得很小，我有他的存稿！”

密朗的“存稿”，是被当作家族的纪念品而保存下来的，亨利立时在一个放置各种各样纪念品的柜子中，找出了一本本来是用来存放植物标本的册子来，打开，里面放着十几张早已发了黄的纸张，上面都有密麻麻的小字。

神仙手在说到这里的时候，又换了一张幻灯片，那张幻灯片的左方，



是大家已看过的字条，右方，是一张相当大的，写满了字的纸张。

经过放大的了，在两张纸上的字体，显然笔迹完全一样。也就是说，那张字条，确然是这个“潦倒作家”密朗。雷弗森所写的！

亨利当时，不胜欷歔，告诉三副：“家族之中，如果有一位作家，那是一种荣誉，所以曾叔祖有志写作的时候，家族给他相当的鼓励，可惜艺术要靠天才，他没有这个才能，作品一直没有面世。大约他自觉没面目见人，所以才到非洲去的！”

三副道：“或许是。”

亨利又道：“我听得上一辈说起过，他自从离开了法国之后，再也没有回来过，多方面打听，也没有消息，那时通讯闭塞，想在法国知道一个远赴非洲的人的讯息，十分困难。想不到隔了那么多年，竟然会有了他的消息，真是太意外了！”

三副指出：“而且，也知道他在非洲，有个意想不到的奇遇，他还把奇遇详细记录了下来，可以成为震惊世界的巨着！”

三副在这样说的时侯，以为亨利既然说过，家族之中有一作家，可以算是一种荣誉。

而且，他对曾叔祖，也有一定程度怀念，那么，亨利是一定想得到这部密朗认为精采绝伦的遗书的了。

谁知道亨利在听了之后，反应十分奇特，他先是现出尴尬的神情来，不由自主地摇着头，然后，叹了一口气，迟迟疑疑地道：“他……把自己每一部作品，都称为伟大的作品，可是事实上，看过他原稿的人，都说他的作品糟透了！”

三副不禁失笑：“或许这一部是例外？你竟然一点好奇心也没有？”

亨利摊着手：“我看过他的很多稿件。绝对没有看完一整页的！”

他说到这里，随便指着一页，道：“像这一页，是有两千多字，写的是拖把和地板接触时的感觉，而且还只是开场……我想不会有奇迹出现吧！”

三副大是惊讶：“可是，他说，在象牙海岸，一个叫虚渡津的地方，他有了不可想象的奇遇！”亨利耸着肩：“一百年前的所谓奇遇，到现在看来，可能平淡之极！”

三副笑了起来：“那你是全然不打算把他的遗作找回来的了？”

亨利点了点头：“当然！那所谓遗作，放在非洲的一处不知什么地方，经历了一百年之久，仍然存在的可能性是多少？小伙子，我是一个商人，不会投资在这种虚无缥缈的事情上！”

三副当时就提出：“如果我去找，找到了之后，是不是可以归我所有？”

亨利大方之极，拍着三副的肩头：“当然可以，不过我劝你也不必了！”

三副不置可否，亨利对于密朗的遗作，一点兴趣也没有，但是对于终于有了密朗消息，他却十分高兴，原来他正在写一部家族史，他和人争论，就是因为有人嘲笑他的家族，不值得写家族史，他才高声说他家族之中出过一位作家的！

不过，看来，那只是他的一种虚荣心，他其实一点也不重视他曾叔祖的作品！

亨利和三副的聚谈，算是相当愉快，三副离开了亨利之后，又过了一段时间，才来到了三藩市，到了一个十分奇特的所在。

这个所在，知道的人不多，有的人，就算知道了，也没有兴趣去，可

是有的人，却对之极有兴趣，几乎一有机会，就到那地方去。

这个所在名称也相当古怪，叫作“藏宝情报交易所”。

当神仙手一说到这里的时候，听到的人，要就是根本不知道有这样的一个交易所，要就是知道的，就不约而同，指着神仙手，笑了起来。

温宝裕不知道有这样的一个所在，自然也对各人的行动，莫名其妙，他大声道：“那是什么地方？”

有人叫道：“这个怪地方，是胖子创办的，叫他自己说好了！”

就算是不明情由的人，一听了之后，也可以知道三副和神仙手发生关系的经过了！

尽管别人的笑声和语声，都不是很尊重，可是神仙手的神情，却十分严肃。他道：“有无数财宝，由于种种理由，被埋藏在不为人知的隐蔽所在，数量之巨，可能还超过已为人知的宝物之上。这些宝藏。有的，有十分完整的资料，有的，只是道听途说，有的，甚至和神话结合在一起。许多人，有了藏宝的情报，但是无能力去发掘，有的人，已有能力去发掘藏宝，可是又没有任何资料，所以，我设立了这样的一个交易所！它已有十五年历史了！”

神仙手说得如此认真，倒也使人不敢再嘲笑他，只有温宝裕楞头脑地问：“十五年来，发现了多少处宝藏？”

又有好几个人笑了起来，神仙手胖脸通红，闷哼了一声，他虽然没有说什么，可是这等情形，分明是一桩也没有成功过！

温宝裕也觉得好笑，转过身去，同年轻人和公主，作了一个鬼脸。

神仙手的“交易所”，十五年来，虽然没有任何成功发现了藏宝的例子，可是交易过的情报，倒确然不少，洋洋大观，从所罗门王的宝藏起，到西藏拉萨某一处的井底有财宝，甚么样的资料都有。有时，神仙手自己买了下来又卖出，有时，买卖双方，就在交易所之中，直接进行交易，神仙手也不干涉。

世上还真有些人，对各种藏宝十分有兴趣的，所以交易所中，也常有十多二十人在，谈论的题目，自然离不开宝藏。三副去到的那天，神仙手恰好在。正以十美元代价，买下一幅残破的“摩根船长藏宝图”——那是神仙手拥有的同类藏宝图第八百三十幅了。

三副一进来，由于是个陌生面孔，所以一时之间，所有人的视线，都集中在他的身上，三副有点不安，怯生生地道：“我从南极得了一封遗书，是一位……作家写的，声称他有一部伟大的杰作，藏在象牙海岸的一处所在。谁有兴趣？”

立即有人道：“那得看这位作家是谁，海明威就很好，马克吐温也不坏！”

他一说，立时有人轰笑起来，三副涨红了脸，他也不说出名字来，因为他知道，说了也没有用，根本不会有人知道密朗的名字。

那一天，如果神仙手不在，三副一定无功而退了。神仙手有一个十分特别的嗜好，就是他对于任何无稽之极的藏宝故事，都有兴趣。

那时，他问了一句：“作家的作品，为什么要找隐蔽的地方藏起来？”

三副道：“由于他记录了一段奇遇，先生，请看这些作家的遗言！”

三副说着，就把那张字纸，取了出来。

天地良心，虽然他的后代，说他的作品枯燥之极，可是那篇遗言，却相当有吸引力，再加上三副说了发现的过程，也就引人注意。

神仙手看完，就问：“给你二十元！”

三副涨红了脸：“不！我要所得利益的三成！”

又有不少人笑了起来，神仙手也大是意外：“你真的要去找那部遗作？”三副道：“当然是！他记录了他怪异之极的遭遇，可能轰动一时！”神仙手把他的胖手，放在三副的肩上，侧着头，想了一回。

#### 四、天外来客保存奇遇记录

在想了一回之后，神仙手才道：“好，由我资助你去找，可是绝不是豪华旅行，而是最基本的化费，将来有了利益，一人一半！”

三副立即同意：“我自己也有几百元积蓄，你准备资助我多少？”

神仙手闭上眼睛片刻：“五千。”

当时，在交易所中，颇引起了一阵骚动，五千不是大数目，可是神仙手拿出这五千元来，也就和在金门桥上抛下大海没有什么分别。

虽然大家都知道神仙手行事十分豪气，但是肯在这样的情形下，一下子就投资五千元，也足以证明他对于各种形式的寻宝游戏，确然有着十分浓厚的兴趣！

当下，三副也喜出望外，在楞了一阵之后，大叫一声，扑向前去，张开双臂，想拥抱神仙手，可是神仙手实在太胖，三副的双手，只能搭在他的肩头上。

但无论如何，此情此景，总是很动人的，所以在场的人，都鼓起掌来，神仙手也一反西方人做什么事都要签合同的惯例，立即开出了支票给三副。三副向他保证：“我立即出发，一有发现，立刻向你报告！”

神仙手向各人说到这里，略顿了一顿，又按动掣钮，幻灯片的画面，是一条看来相当湍急的河流，在河边，站着三副。

神仙手道：“三副十分遵守诺言，他出发之后，每到一处地方，都有明信片寄回来，表示他正在向目的地进发。各位现在看到的，就是卡瓦里河。”

他说着，又换了一张幻灯片，那张幻灯片才一出现，就有不少人发出了“啊”地一声来。因为那是一个相当急湍的河湾，在岸上，有一块两人多高的岩石，向着河面凸出，形状一如鹰喙，临河的那一端，十分尖锐，离河面很近，湍急的河水，溅起来的水花，会沾到岩石，所以岩石在尖峭部分，看起来颜色格外深。

大家都看过密朗的遗书，知道他的手稿，是藏在这样的一块大石之下的。

那么，如今看到的这块大石，自然就是密朗藏宝的所在地了！

温宝裕首先叫了起来：“三副成功了！”

神仙手却不出声。

神仙手的不出声，使人意想到，事情还有变化，不是那么简单，所以一时之间，人人的视线，重又集中在他的胖脸之上。

可是神仙手只是一而再地用力抚摸着他自己的脸，像是想把胖脸上的肉折子全都抚平一样。

各人见他不出声，自行讨论起来，又是温宝裕先发表意见：“经过了一百多年，当年密朗所放置的木桶，早就不见了，说不定早已被人发现，打开来一看，全是些字纸，就抛弃了！”

戈壁摇头：“不会，你看，河水多么急，只怕连充气的橡皮艇，都会翻转，不会有什么人经过那里，还能停留下来！”

确然，幻灯片的画面虽然是静止的，但是也可以看出十分汹涌的河水，不是怀有目的，谁也不会冒险在这种地方停留下来。

沙漠有点不耐烦，叫着神仙手名字，催他：“快说！结果怎么了？”

神仙手伸手在画面上指：“这里，有三个十分急速的漩涡，三副在第一个漩涡就翻了船，幸好，他早有准备，可是也被急流冲下了将近一百公尺，这才再溯河而上，到了那块大石的下面，当时，他心中十分高兴，因为那地方如此难以抵达，一定可以把密朗的稿件，保留得十分好，可是结果却……”

他说到这里，现出了一个十分古怪的神情来，望了那只保险箱一眼。

有人叫了起来：“天，不是在那地方，发现了一只保险箱吧！”

神仙手是对那只保险箱的来历从头说起，才说到三副和他的发现的。所以，他这时的神情，叫人联想到有这样的可能，也合乎真正怪不可言的原则。

神仙手摇着头：“不是，是发现了这个！”

他又转换了幻灯片，画面是一个岩洞，很小，大抵只可供人直立，底部有河水的急流。

神仙手道：“这就是密朗放置稿件的岩洞。”

然后，幻灯片再换，是岩洞的洞壁，相当平整的一幅，上面有字刻着，也是法文。

刻着的字并不是很多，精通法文的如年轻人等，一下子就看懂了文义，都发出了奇异的低呼声来。

温宝裕立时向公主看去，公主念道：“我们发现了密朗。雷弗森先生的记录，确认那是事实，认为他所记录的事实，对地球人十分重要，有必要作更好的保存，所以转移了收藏的地点，使它长时期的保存，直到地球人能有幸目睹这份记录，我们把它收藏在欧洲南部，西西里岛东岸的一处岩洞之中，正确的地点是……”

公主念到这里，略停了一停，读出了一个经纬度来，然后，住口不语。

温宝裕叫了起来：“他们，捷足先得的是什么人？”公主这才道：“他们的署名是；来自远方的客人。”

温宝裕叫了起来：“好家伙，天外来客！”

一时之间，人人都静了下来，年轻人和公主互望了一眼，年轻人缓缓摇着头：“天外来客，怎么会在那么隐蔽的地方，发现那批稿件？”

大家想到的问题，正是年轻人所提出来的那个问题，当然也没有答案。温宝裕大胆假设：“如果是外星人，必然有他们的方法！”

公主沉声道：“其间必然有我们不知道的秘密在 接下来的情形怎么样？”

神仙手深深吸了一口气：“三副把一切向我报告，带着他拍下来的照片，回到了三藩市，接下来的，自然是我和他一起到西西里岛去！”

公主微笑：“是啊，对你来说，是回家乡了！”

神仙手是西西里岛的人，这一点，大家都是知道的，神仙手也颇以此

自豪。

他再抚了一下脸：“寻找那个岩洞的过程，十分复杂，若不是有精密的仪器，根本找不到！”

他这话，说得不是很明白，神仙手一面说，一面不停地变换幻灯片，这时，大家看到的，是一个相当大的岩洞，在洞的下半部，除了有几块大岩石之外，全是海水。

有经验的人，一看到这样的岩洞，就可以知道，那是海底的岩洞，要由海中潜水进入的那种。

神仙手解释着：“虽然有了精确的经纬度，可是那是在海中，所以我们就潜水，才进入了那个岩洞，若不是有意寻找，绝对找不到，因为在进入岩洞之前，要通过将近八十公尺的十分狭窄的隧道。”

公主柔声道：“好了，那保险箱是在什么地方？”

神仙手走近幻灯片，指着一块相当大，也很平整的大石：“就放在那上面。”

各人听得神仙手终于说出了那保险箱是怎么找到的，大家都十分留意。

温宝裕皱着眉问：“这保险箱，要弄到海底岩洞去，一定很费功夫？”

神仙手道：“是，我们把它搬出来，也大费手脚，但也不是办不到的事，把手稿藏起来的……天外来客，他们自己更有本领！”

有人叫了起来：“天！那么倒霉作家的手稿，就在这保险箱之中？”

神仙手纠正了那人的说法：“应该说，是密朗先生奇遇的实录。密朗的记录，一定十分有价值，而且必然极其神秘，匪夷所思，是难以想象的奇遇，不然，也不会引起天外来客的注意！”

探索秘密是人的天性，一时之间，人人好奇心大作，都给神仙手的话，引得向保险箱望去，心痒难熬。

尚皮亚博士喃喃地道：“难怪我不知道那是什么成分的金属。难怪！”

本来，他对于自己不知道那保险箱的金属成分而耿耿于怀，这时，他知道那是天外来客的对象，那当然在他的知识范畴之外了！

神仙手举起手来：“我向各位保证，不论密朗的手稿记载着多么惊人的事。只要保险箱一打开，我和在座各位一起分享！”

大家都知道神仙手广邀各路好手前来的目的，就是要打开这具保险箱，但也直到这时，才完全知道保险箱的内容，是和一个叫密朗。雷弗森的法国人在象牙海岸，一处叫虚渡津地方的奇异遭遇有关。

这时，神仙手站在保险箱旁，望向各人，温宝裕高举双手：“这保险箱的第一扇门已经打开，是怎么打开的？”

神仙手吸了一口气：“我和三副，在那岩洞之中发现了它，随手一拉，门就打开了，当时，我还曾一阵狂喜，可是谁知道？里面还有第二道门……”

他说到这里，略顿了一顿，才又道：“要是我们费尽心机，打开了第二道门，又有第三道门的话，那才真是黑色幽默了！”

公主一扬眉：“保险箱到手，有多久了？”

神仙手迟疑了一下，才叹了一口气：“足足一个月了！”

公主再略扬眉，神仙手不等她发问，就道：“我也不必太自谦，我是开保险箱的一流高手，可是一个月来，我只有五个晚上是熟睡的，所有的时间，都在研究如何打开它，可是结果怎样，各位都看到了！”

温宝裕又举手：“我提议直接把它切割开来，取得密朗的手稿！”

一时之间，大家对温宝裕的提议，都保持沉默，过了一会，尚皮亚博士才道：“只怕没有什么力量可以把它切割开来！小朋友，你提到过的云氏集团，只怕也难以做到这一点！”

在座的各人之中，戈壁沙漠和云氏集团，有着密切的联系，这时，两人提着一只箱子，走近保险箱，一言不发。

戈壁沙漠打开箱子，拿出一些各人见所未见的仪器，进行着测试，尚皮亚博士先是睁大了眼，但他毕竟是大行家，立即对戈壁、沙漠的行动，发出由衷的赞叹声来。因为他看出，戈壁、沙漠两人。对金属的测试，专家级的程度，绝不在他之下！他自然而然，加入了他们的工作。

各人都等着他们测试的结果，因为在不知密码的情形下，要打开这种数字键盘的锁，是十分困难的事。何况这保险箱原来的主人，大有可能是“天外来客”，谁知道外星人的数字有什么特别的概念。自然更加困难。

保险箱切割开来，是最直接的方法。自然，如果不是有温宝裕在，在这里的人，就算有这样的想法。也不会提出来的，因为这种方法，大大影响了他们高手的身份；而温宝裕却绝无这样的顾忌，所以，当他提出来的时候，大家都有松了一口气之感。

约莫十五分钟之后，戈壁、沙漠和博士，都盯着小型计算机的萤屏看，在萤屏上，正出现一连串的数据来，三个人一面看，一面摇头，最后，戈壁、沙漠高声道：“不能，云氏集团的现有设备，无法对它进行切割！”

他们两人一面说，一面拍打着保险箱：“那么坚硬的金属，真不知道他们是怎么锻铸出来的！”

两人的神情，不胜向往，可是其余的人，都十分懊丧，温宝裕踢了保险箱一脚，发牢骚道：“是地球人自己的事，外星人真好管闲事，要他们来妥善保管干什么！”

年轻人笑了起来：“小朋友，密朗的奇遇，可能就和外星人有关！”

公主柔情地望了年轻人一眼，显然她也有同样的想法，她补充着：“可能正是由于和外星人有关，这才吸引了外星人的注意！”

温宝裕问：“是同一种外星人，还是不同的外星人？”

年轻人摊了摊手，表示无法回答这个问题。

神 hands 显然把能打开保险箱的希望，放在年轻人和公主的身上，所以他不住望向两人。

就在这时，有人道：“用 x 光透视它的内部结构！”

这句话一出口，立时响起一片喝倒采的声音，因为现代在地球上铸造的保险箱，也都有防 x 光透视的措施了。

神 hands 神情沮丧：“试过了，一点用也没有，它的防御措施极佳！”

公主忽然道：“是的，防御得很好，我得不到任何讯息，甚至无法知道密码是几位数字！”

各人又都静了下来。确实，甚至不知密码是几位数，怎么能打开密码锁呢？

神 hands 搓着胖手：“各位，如果我们这些人，也不能打开它的话，那就没有人可以打开它，密朗在一百年之前的奇遇究竟内容如何，也就永远不会有人知道了！”

纳高先生用力挥了一下手：“那个倒霉的作家，会不会一切全是他在开玩笑，他……可能根本没有什么奇遇，只是为了要吸引他人的注意，所以才

这样做的？”

另一个人也道：“是啊，他那只船是怎会沉的，他何以在人人都死了的情形之下，还能写那么详细的遗书？”

神仙手叹了一口气：“如果他的奇遇是捏造的，天外来客，不会留意，也不曾往洞壁留下那两行字，不会把他的纪录锁进保险箱去！”

温宝裕中气充沛：“请大家注意一个事实！密朗是一个糟糕透顶的作家，他决没有能力捏造一个故事，要不是他真有奇遇，他连那封遗书也写不出来！”

温宝裕所举的理由，十分有说服力，大家一致鼓掌，表示支持，温宝裕也向各人作了一个四方揖。

公主在各人一筹莫展的时候。用她动听的声音道：“我要到那岩洞去，看看是不是可以感应到一些我们的远方朋友留下的讯息！”

年轻人立时向公主望去，又伸手向那保险箱指了一指。他的意思十分明白：“如果有甚么讯息的话，应该可以在这上面感受得到！”

公主缓缓摇头：“在这保险箱上，我什么也感受不到。我想，那岩洞可能曾被远方来客利用来作过某种用途，那就会有讯息留下来。”

所有人之中，虽然温宝裕年纪最小，可是位说话最多。而且充满自信。

这时，他又抢着说话：“公主说得对！而且，天外来客的目的，是保存这份记录，有待地球人的发现。那么，他们把记录放进保险箱的同时，也应该留下开启它的方法。如果有这个方法的话，那么，方法一定是在海底岩洞之中！”

这一番话，又说得人人同意，神仙手伸手在自己的头上打了一下：“唉！我怎么没有想到这一点？竟然没有多留意一下岩洞的周围环境！”

年轻人道：“当然也不会把密码写在洞壁上那么简单，对了，这是最重要的……”

年轻人说到这里，站了起来，神色凝重，望向神仙手：“发现保险箱的时候，第一重门是打开的？”

神仙手摇头：“不，关上的，可是随手一拉，就打了开来，”年轻人用力一挥。他刚才表示有极重要的一点关键，这时他又这样问神仙手，有不少人想到了和年轻人想到的同一关键。都发出了一下低呼声，一起向神仙手望去。

年轻人一字一顿地问：“那时候，第一扇门上，十个数字是怎么显示的？”

一时之间，各人都静了下来，神仙手在刹那之间，现出了沮丧之极的神情，抿着嘴，一言不发。

所有人都想到了：第一扇门打开的时候，数字锁上显示的排列方式，自然就是开锁的密码，大有可能，第二道门的开门密码，就按照这个排列！看神仙手的神情，他显然也早已想到过这一点！他的神情如此沮丧，当然大有原因。

他长叹了一口气：“先浮出水面的是三副，他年青力壮，自然比我游得快，所以，也是他先看到保险箱，在我浮出水面之前，他不但已经打开了第一道门，而且双手还不断在推动着那些钢珠，原来的排列是怎样的，早就被他打乱掉了！”

各人都不出声，神仙手又苦笑：“后来。我也想到了，那是一个十分重

要的关键，问三副，是不是还记得他没有拨动那些钢珠前的数字显示情形，他双眼瞪得极大，自然是不记得了！”

温宝裕道：“三副有行事拍照的习惯，是不是有相片留下来？”

神仙手摇头：“他的确有照相机，可是找到了岩洞，一出水就看到了保险箱，兴奋莫名，就忘了拍照！”

年轻人挺了挺身子：“各位只管在这里继续研究，或者设法将它切割开，我和公主，决定到那岩洞去。神仙手和那位三副既然曾经到过。我们要去，自然更加容易得多了！”

神仙手忙道：“那太好了，岩洞所在的经纬度，你们还记得？”

公主现出十分美丽的微笑，伸手向自己的头部，指了一指。表示记得事实上，她的异能。已然使她有过目不忘的本领。

公主也盈盈起立，他们两人最迟来到，可是又最早离去。温宝裕大是依依不舍，一直伴着两人走出去，到了大门口，看着他们上了车，大声叫：“真高兴认识到你们！”

年轻人和公主也挥着手，年轻人道：“见到各人，代我们问好！”

温宝裕自然知道年轻人口中的“各人”是什么人，那包括了原振侠医生、卫斯理夫妇、亚洲之鹰罗开等等。

## 五、几亿年前的空气

年轻人和公主离开之后，两人先是并不讨论这件事，只是分头去进行应该做的事。包括和法国方面接触，借用一艘性能良好的小型潜艇。

当他们在西西里岛东岸的海中潜航的时候，已经是两天之后的事情了。

小潜艇有相当好的设备，潜艇所在的位置，可以清楚地显示出来。当渐渐接近目标的时候，可以看到海底全是起伏的礁石。

这种礁石群之中，有着许多岩洞，有的并无信道可以与外通联，就永远不为人知。

有的可以潜水进入。岩洞虽然在海底，可是大多数，都有空气，那是自然界的奇迹，不知在多少年之前，地壳变动，沧海桑田，在天翻地覆的变化之中，岩洞形成，空气来不及逸出。就留在洞中，那是几亿年之前的空气，绝未曾受到过任何污染！

在距离目的地大约有三海哩的航程时，潜艇已航行在一条相当狭窄的信道之中，年轻人减慢了速度，望着公主：“天外来客，很喜欢选择海底岩洞作为活动的基地，据我所知，已有三处以上！”

公主道：“没有比海底岩洞更隐蔽的所在了，外星朋友想来，并不想扰地球人！”

年轻人试探着问：“这两天，你没有什么特别的感觉？”

公主轻叹了一口气：“整件事，十分古怪，连密朗的奇遇记录，是不是在保险箱之中，我都不敢说，因为什么也感应不到！”

年轻人侧头想了一会：“我曾对密朗的奇遇作过种种设想，可是也不得要领，如果在岩洞中并无所获，我们大可以……”



公主接口：“上象牙海岸？”

年轻人道：“是啊，反正有地名在；虚渡津。密朗在那里会有奇遇，我们也可以！”

公主笑道：“你的奇遇还不够多吗？”

年轻人也笑：“遇到你，就是我一生之中，最大的奇遇，奇遇至极点！”

公主十分自负地笑着，年轻人在她的颊边，轻吻了一下，公主反手搂住了年轻人的颈：“如果密朗曾在那里遇到过外星人，一百年之后，外星人还会在？”

年轻人的神情十分疑惑：“地球人和外星人打交道的例子十分多，对于遇上了外星人的地球人来说，自然是一项奇遇。可是我总觉得，密朗的奇遇，好象还要奇特，还要不可思议！”

公主摇头：“我看这个潦倒作家，有点大惊小怪！”

年轻人哈哈一笑，不再争执下去。这时，小潜艇由于海水的急流，而有些震荡，这令得他们的身子，也有轻轻相碰的机会，他们两人对此情此景，显然都十分享受，所以也就不再言语。

接下来的航程，都十分平静。这一点。完全在年轻人和公主的意料之中，因为神仙手和三副，能潜水进入那个岩洞，自然不会有什么凶险。那岩洞只不过是十分隐蔽而已。

像他们现在那样，利用设备最先进的潜艇，已经是杀鸡用牛刀。绰绰有余了！

在他们令潜艇升上海面之前，他们已经通过潜望设备，在萤光幕上看清楚了岩洞的整个情形，他们对之绝不陌生，因为已经在神仙手住所的幻灯片中见过它。

等到他们升上了水面，打开了舱盖的时候，两人都不约而同，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海底岩洞中的空气，都是亿万年之前留下来的，呼吸起来，好象有异样清新的感觉！

年轻人指着岩洞：“我知道有一个人，自小由一群鯨鱼养大，天生属于海洋而不属于陆地，他就居住在这样一个岩洞之中！”

公主也感叹：“人类对于海底的秘奥，所知太少了！”

他们出了小潜艇，年轻人先矮了矮身，然后，一声大喝，他的呼喝声，在岩洞之中，激起了轰然的回响，就在一阵嗡嗡声中，他已运动拔身而起，离开了小潜艇的甲板，越过了约有三公尺的距离，落到了一块岩石之上。

年轻人曾受过严格的武术训练，他这一跃，也显得他的武术造诣极深，非常人所能及！

然而，当他站定了之后，转过身来之际，他自然而然，叹了一口气！

岩洞中的回声，犹有传音，他看到，公主黑纱飘飘，正冉冉向上升了起来，在海面上，略一转折，就向他存身之处，飘了过来，又轻轻落下。

公主在一落下之后，看出年轻人大有自惭形愧之意，她温柔地笑了一下：“你的方法刚猛，正合乎你男子汉的气概！”

年轻人由衷地道：“你真会说话！”

岩洞之中本来是漆黑的，现在他们能看到岩洞中的情形，光线来自小潜艇上的灯光，岩洞相当大，所以光线也十分朦胧。

也正由于如此，所以刚才公主的动作，也看来格外神秘，格外美丽。

他们在岩石上移动着，很快就来到了那块平整的岩石上。那就是放

置保险箱的所在。

他们都低着头，仔细看着。岩石的表面，相当光滑，也看不出有保险箱放置过的痕迹。

公主缓缓地道：“我以为外星人是没有保险箱的！要把一些对象，用那么严密的锁锁起来，这不是一种好现象，这证明有偷盗的行为存在！”

年轻人叹了一口气：“或许，那是外星人到了地球之后才制造的，是为了防止地球人的盗窃行为？”

公主慢慢移动着身子，又抬头看岩洞的顶部，注意着洞壁。

年轻人则凝立不动，也微昂着头。他在思索：不论是什么人把密朗的记录移到这里来，目的是想更好地保护它，使人有机会看到它！基于这个原则，保险箱不应该无法打得开！

所以，其中一定有一个关键，是未曾想得到的！

他再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在那块岩石上，缓缓地转动着身子。这时，公主又令得她自己的身子飘了起来，在岩石洞顶部，一块凸出的石块上，正用手在轻抚着。

年轻人昂头看着她，只觉得她的体态，优美之极，也知道她必然有了一些发现，他沉声问：“你找到了什么？”

公主立即回答：“一些金属物品！”

听着她的这一句话，她的身子，带着一阵幽香，已飘然而下，落在年轻人的面前，扬起手来。在她的手中，是一条长约十公分，直径两公分的小圆柱，金属制。

看起来，和那个保险箱的金属，色泽完全一样，质地也可能相同。

这样小小的一条金属柱，可是却相当沉重。

公主向上指了一指：“它插在那石块上，你看，石块上还有一个小圆孔！”

年轻人扬眉：“你说这是什么？”

公主把小金属柱紧握在手中，吸了一口气：“打开那保险箱的钥匙！”

年轻人摇头：“那保险箱并没有匙孔！”

公主娇笑：“当然不是普通形式的钥匙！”

年轻人没有再说什么，他只是不相信自己一到岩洞，就会有那么大的发现！

公主却信心十足，她甚至主张立刻离去，但是在年轻人的坚持之下，还是多逗留了三小时，仔细地在岩洞中寻找，直到年轻人也认为再无可能发现什么为止。

当他们又进入了小潜艇后，公主不断地把玩着那小金属柱，有时抚摸着，有时紧握着，有时把它放在近距离凝视，有时又把它贴在脸颊上。

年轻人笑：“这段金属，看来像是工艺学校学生的功课，有什么值得重视之处？”

公主说：“它有一种十分特别的磁性。”

年轻人摊手：“越来越深奥了，磁性就是磁性，有什么特别和普通之分？”

公主把它抛高了一些，然后又接住，紧握在手中：“磁性，在地球上，只对某些金属发生作用。嗯，或者说，在地球上的磁性，只对某些金属发生作用。”

年轻人点头：“对，只是对铁、镍等等金属起作用，再强力的磁铁。也吸不起铜或铅的粉未来！”

公主下了结论：“那是地球上的磁性！”

年轻人“啊”地一声，他知道公主想说明什么了，他道：“这段金属，有不同于地球的磁性，可以对特定的金属起作用？”

公主十分高兴：“正是这金属，我可以肯定，它的成分，和那保险箱内成分是一样的，它的磁性，就必然对保险箱起作用。这是一把钥匙，是一把开启那具保险箱的磁性钥匙！”

年轻人对公主的说法略有保留，所以他暂时仍保持了沉默。

公主则越说越是兴高采烈：“我早就有一个概念，要打开具保险箱，不会太复杂，必然是在地球人能力所及的范围之内，不然，就失去了保存密朗奇遇的记录，给地球人发现的意义！”

年轻人仍然不出声，公主再道：“保险箱放在岩洞的大石上，把钥匙留在洞顶突出的石块上，这不是合情合理的安排吗？”

年轻人看来给公主说服了，他笑：“为什么不干脆放在保险箱上面呢？”

公主十分得意：“就是因为有强力磁性的关系！如果把它放得太近了，磁性会起作用，所以才要保持一定的距离。神仙手和三副太大意，不然，这保险箱早就打开来了！”

年轻人作了一个十分佩服的神情，可是又追问：“请问，你如何使用这种钥匙呢？”

公主吸了一口气：“我正在设想，其中之一是，只要把它移近那些钢珠，磁性的作用，就会使钢珠自动排列到打开锁的位置，那时，只要伸手轻轻一拉，就可以把门拉开了！”

年轻人“啊”地一声：“我明白何以保险箱的第一扇门一拉就开了！正因为这上面的磁性的作用！这也在放保险箱的石块之上！”

公主在作这个假设之时，还不是十分有把握，可是年轻人的话，却给了她无比的信心，她双手搂住了年轻人的脖子，高兴地叫：“你真好！”

然后，她像是一个快乐的小女孩，又叫了起来：“快和神仙手联络，告诉他，我们找到钥匙了！”

在小潜艇中，有十分完善的通讯设备，要和神仙手联络，是轻而易举的事。

年轻人略为犹豫了一下，公主明白他的意思：把喜讯报太早了，假如到时，事情和设想的不同，那就难免十分尴尬了！

所以，她道：“和他联络，问问在他那里，有什么进展，露点口风给他。”

年轻人望着公主笑，公主这时的心情，确然像是小孩子一样。有了一些成绩，就迫不及待地想要和别人分享成功的快乐！

年轻人利用通讯设备，没有多久，神仙手传来十分疲倦的声音，就传了出来，公主抢着说：“嗨，工作有什么进展？”

神仙手懒懒地回答：“什么进展也没有……”

神仙手突然发出了一下怪叫：“你们在哪里？你这样问，是不是你们有了发现？”

神仙手确然是反应十分快的人，公主笑着说：“不能说没有，可是也不能肯定，我们正在潜艇中，很快就可以带着发现赶回来！”

神仙手叫：“天！求求你告诉我，你究竟发现了什么东西，求你告诉我！”

公主笑得十分调皮：“希望是一柄钥匙！”

她听到神仙手在叫着：“钥匙！你们听听，公主说她找到了一柄钥匙！”

接着，又是许多七嘴八舌的声音，显然两天前聚在一起的人，还有几个在。

至于，戈壁沙漠还在，可以听得他们在大声叫：“什么钥匙？这保险箱甚至没有匙孔！”

公主提高了声音：“想想利用磁性，强烈的磁性！”

神仙手的住所中，有一个短暂时间的沉寂。公主就在这个时候，停止了通讯，在她的俏脸上，现出了一个十分可爱的顽皮神情！

年轻人也不禁给她逗得笑了起来。她这样做，会使所有人更心急地等她出现，这可以说是一个令人愉快的小小恶作剧！

接下来的旅程，十分愉快，公主甚至认为，神仙手他们会等不及，会在三藩市的机场上，等待他们的出现。

可是，当他们在三藩市下机的时候，却并没有发现“欢迎人群”。

公主扁了扁嘴，神情不愉快，年轻人安慰她：“他们一定在门口夹道欢迎！”

可是，当年轻人驾着车，停在神仙手屋子门口的时候，一片寂静，不见人影！

公主的神情，有点古怪，年轻人也觉得很怪，可是他还是安慰公主：“他们一定是故意躲了起来，引你发急，别上他们的当！”

公主笑得十分勉强：“他们也开我的玩笑？”

年轻人也知道这个可能性不大，可以预料的是一定有一些事发生了，至于是什么事，他也无法估计。他和公主一直是并肩向前走的，这时，他一跃而上了三级石阶，伸手去推门。

他才一把门推开，就听得屋中传出了一下声音十分响亮的骂人话，用的是中国话，骂的是：“放你娘的春秋大臭屁！”

那是温宝裕的声音！

这时，公主也已来到了年轻人的身边，两人互望了一眼，不禁愕然，不知道这位小朋友和什么人起了争执，生那么大的气！

接着，就听到了神仙手气咻咻的声音：“你刚才说了一句什么话？我要求详细的解释！”

再接着，又是温宝裕的声音：“我无法满足你的要求，因为你没有文化，根本不懂这句话的含义！”

年轻人和公主不禁皱了皱眉。吵架到了这一地步，已经不是普通程度的拌嘴，而是已经翻脸了！

神仙手也不笨，因为年轻人和公主，听到他也用西西里的土话，骂了一句脏话！

年轻人和公主，在门口并没有停留多久，就一径向内走了进去，总共不过十来步，可是剧烈的争吵声，竟未曾间断过！

虽然一时之间，听不清他们在争吵些什么，因为每个人，都直着喉咙在喊叫，显然都处于极度的愤怒情绪之中。

可以听得出的，只是吵架的情形，一方面是许多人，而另一方面，只是温宝裕一个人！

年轻人在进入大堂之前，同公主作了一个鬼脸。低声道：“我们的小朋友有难了！”

这句话一出口，他和公主，也已经进入了大堂，年轻人声音嘹亮，他先打了一个哈哈，然后道：“怎么一回事？各位的绅士风度，都上哪儿去了？”他从听到争吵声的激烈，可以知道各人多半已没有了绅士风度，当他这样说的时候，他实在还未曾看清大堂中的情形。

等到他的话一出口，看清了大堂中的情形，他不禁徒然一怔。虽然看清了情形之后，他刚才的那句话，仍然适用，但是说来，必然不会那么轻松，因为他绝想不到大堂中各人的绅士风度的丧失，已经到了这种程度！

首先，他看到的是神仙手，这个大胖子，竟然脱去了上身的衣服，赤膊着，像青蛙一样地在跳，满身肥肉，一起颤动，蔚为奇观！

还有更令人难以相信的，是尚皮亚博士，这个学术界的权威、高级知识分子，这时，不但握拳捋臂，抓住了温宝裕，温宝裕也抓住了他的双臂，两人正在纠缠，博士竟然在这样的情形下，拚命伸长脖子，张大了口，想去咬温宝裕的鼻子！另外纳高先生等三个人，正在顿足捶胸，发出可怕之极的声音来。

年轻人和公主，再也想不到情形会乱成这样子，年轻人的话才一出口，刹那之间，所有的动作都停止，所有的声音都消失，倒像是在放映中的电影忽然停了格一样！

可是那种沉寂和静止，至多只有一秒钟，忽然之间，又是声音的大爆发，法语、意大利语、犹太语、中国语，什么国家的语言都有，显然是各人情急之极，抢着说话，就自然而然，用上了自己最熟悉的本国语言！

对于这样混乱的场面，年轻人也不知道该如何处置才好，因为眼前并不是一群小流氓，而是个个都大有来头的人物！

要不是发生了非常的变故，这些大有来头的人物，怎么会像是疯了一样？

而就在这时候，人人的鼻端，都有一阵香风拂过。单是那股沁人肺腑的幽香，已足以令人心神宁静，肝火大消。

接着，只见公主的身上，黑纱飘动，她整个人已升了起来，升到了离地两尺处，然后，是她轻柔无比的声音：“各位，不论发生了什么事，都请各位，恢复常态！”

公主在开始说这句话的时候，人还在半空之中，一面说，一面缓缓下降，等到说完，人已落地，正落在尚皮亚和温宝裕之间。

在混乱的场面之中，最火爆的两个人，已然诉诸于“身体语言”的，就是尚皮亚和温宝裕。这时，尚皮亚满面通红，和温宝裕一起松开了手，各自后退一步。

而其余的人，也都静了下来，神仙手喘着气，拉过上衣来，狼狈地穿上。

公主一有行动，立刻就以其的异能，和她的美丽温柔，制止了混乱之极的场面！

公主微笑着，道：“各位好？”

这本来是一句普通之极的招呼话，可是这时，所有的人，分明一点也不好，这句话听来，也就变得十分滑稽。温宝裕首先叫道：“一点也不好，这些人全疯了！”

温宝裕这一开口，立时已引发了一阵愤怒的斥责声。年轻人忙向温宝裕招了招手，温宝裕十分乖觉，闪到了年轻人的身边。公主提高了声音：“请一个人出来说清楚！”

各人都静了下来，一时之间，不知由谁来说的好，温宝裕又抢着道：“他们诬蔑戈壁沙漠，说他们两个人，打开了保险箱，取走了里面的东西！”

这一句话，令到年轻人和公主，也大为吃惊，两人失声道：“保险箱已经打开了？”

他们一面说，一面已疾步向保险箱走了过去，来到了保险箱的正面，才看到，确然已经打开了！门一共是三重，三重门都已打开，在三重门之后，是一个内有四十公分见方的空间。当然空空如也，什么也没有！

年轻人和公主互望了一眼，这时，所有的人，都集中在他们的身后，由于发生的事，太出乎他们的意料之外，是以一时之间，年轻人和公主，也不知该说什么才好。温宝裕道：“我什么也不知道，两位一走，我也跟着走了，直到一小时之前，胖子才十万火急地把我从酒店中叫到这里来，一到就叫我……”

神 hands 手吼叫道：“交出东西来，快交出来！你们全是中国人，至少，全是亚洲人，自然容易串通！”

年轻人和公主的反应一致：“这是什么话，我们也是亚洲人！”

神 hands 手自知失言，满面通红。公主叹了一口气：“请把事情从头说起，先别激动！”

各人都不由自主喘着气，过了一会，神 hands 手才道：“两位离去之后，又有几个人离去，温……温先生也走了，剩下的，就是我们几个，和该死的……嗯……和戈壁沙漠。”

我们都很疲倦，因为一点结果也没有……。”

由于一点结果也没有，面对着这个保险箱，一筹莫展，所以大家都觉得很疲倦。

温宝裕本来不想离去，有这样的热闹可趁，他怎肯放弃。可是他是和父母一起前来的，不得不回到酒店去陪他的父母，所以年轻人和公主走了之后不久，他也告辞，留下了酒店的电话，等神 hands 手事情一有进展，就通知他。若不是这样，当变故发生之后，神 hands 手也根本找不到他。

大家都觉得很疲倦，所以都无精打采，只有戈壁沙漠，还不断在尝试，想打开那具保险箱。

令得大家都料不到的是，才三天，就接到了公主在潜艇中传来的讯息，说她有可能，已得到了开启保险箱的钥匙！

虽然公主在通讯的中途，突然中止，令得各人心痒难熬，但是人人都知道公主和年轻人很快就会来到，保险箱可望打开，自然大是兴奋。

于是，神 hands 手和博士等人，就开怀畅饮。醉得人事不省，他们从下午起开始喝酒庆祝，一直喝到午夜，才人人醉倒的。

在这个阶段之中，戈壁沙漠只是浅尝即止，并没有参加豪饮。

他们不但没有参加豪饮，而且，还在不断尝试打开这具保险箱，神 hands 手对他们至少说了三次：“公主就快到了，她一到，就可以打开，你们还努力干什么？”戈壁沙漠的回答是：“这对我们是一项挑战！”

而纳高先生在劝他们喝酒的时候，曾听得他们一面工作，一面在交谈。纳高先生记住了他们交谈的若干内容。

## 六、戈壁沙漠未现身

戈壁沙漠在作交谈的时候，显然没有不被他人听到的意思。他们讨论的是公主传回来的讯息之中，有关磁性的部分。

讨论的结果是两人一起十分兴奋地叫：“当然！磁性是可以开启这锁的。”

这时，已经接近午夜了，纳高听了之后，也没有在意，就去继续喝酒了。

每一个人都喝醉了，最早醒来的人是尚皮亚博士，他醒过来的时候，是在楼梯旁边，显然他喝醉后想上楼回到自己的房间去，可是没有成功，却在楼梯下睡着了！

他坐起身来，头疼欲裂，可是却一眼就看到了那具保险箱，也看到保险箱的门打开了！

这种情形，令得博士以为自己并没有醒来，还在醉乡之中，所以他又倒了下去，却不料他倒得太用力了，后脑“咚”地一声，撞在楼梯之上，感到一阵剧痛。

那一阵剧痛，令得博士真正醒了过来，也相信了他所看到的是真实的情景。

他脚步踉跄地来到了保险箱之前，自然也看到了被打开了的保险箱，内里空空如也。

在那一刹间，博士由于极度的兴奋，而忘记了自己的身份。张口就大叫了起来——酒醉后的嗓子，虽然十分干涩，可是他的叫声，也十分惊人。

这时，尚皮亚虽然看到保险箱是空的，可是他仍然十分兴奋，是因为他首先想到的是：戈壁沙漠打开了保险箱，取得了密朗奇遇的记录，这上下，可能正在研读，所以他首先叫的是戈壁沙漠的名字。

他的叫声，令得几个人都被吵醒，大家看到了被打开的保险箱，也都兴奋莫名，不但叫着，而且，一起来到了戈壁沙漠的房间外——直到这时为止，所有的人，还都十分有绅士风度，他们只是在房门口拍打着，叫着戈壁沙漠的名字，而且，都不忘两人的名字之下，加上“先生”的称谓。屋主人神仙手是最早醒来的一个，或许是由于他的“职业本能”，他一看到了被打开的保险箱，又知道已叫了数次，而戈壁沙漠仍未现身，他已经知道不妙了，他双臂挥舞，大叫道：“撞开门来！”

纳高站得离门最近，他叫道：“门根本没有锁！”

他一面说，一面指着门柄，神仙手吼叫：“那还等什么？快推开门！”

纳高旋转门柄，一下子就推开了门，房间中并没有人，戈壁沙漠不在！

从那一刻起，屋子中的所有人，都进入了半疯狂的状态（温宝裕倒也不算是完全冤枉他们），他们在屋子的每一个角落寻找戈壁沙漠，几乎不把要找的人当人，因为连较肥大的老鼠都不能藏身的地方，都仔细地寻找。当然，戈壁沙漠踪影不见。

昨晚在屋子中的人，除了戈壁沙漠之外全在，而昨晚又只有他们两人

未曾喝醉，结论是自然而然的：戈壁沙漠打开了保险箱，取得了保险箱中的东西，不和别人分享，不辞而别了。

这个结论，更令得所有的人，愤怒之极。在极度愤怒的情绪之中，忽然有人高“保险箱之中，一定不止是一份记录！可能还有大量的奇珍异宝！”

在听到了这样的叫嚷之后，先是大约十秒钟的沉默，然后。所有人的念头都是一致的，这种说法，大有道理，单是一份倒霉作家的记录，没有理由吞没，必然还有值得吞没的宝物在！

于是，就有了各种各样对“奇珍异宝”的设想，有的说是超过五百卡的钻石，有的说是比鹅蛋大的红宝石，而且还不止一颗。

被神仙手请来参加聚会的人，都不是平凡之辈，自然也都不乏想象力，于是越想越奇，有的提出：密朗当年，可能进入了一个宝库，例如所罗门王宝藏之类。有的更说，既然事情和外星人有关，保险箱中，必然有外星人留下的重要讯息，可能和宇宙的大奥秘、生命的大奥秘有关！

于是，大家一起咒骂戈壁沙漠，用尽了最难听的话。直到神仙手忽然想起了温宝裕，他大叫：“等一等，他们还有一个同党！”

正如神仙手后来所解释的那样，由于“全是亚洲人”，他自然而然，想到了温宝裕是个“同党”。

于是，他就把温宝裕叫了来。要令得温宝裕飞速前来，太容易了，他只说了一句：“保险箱打开了，快来！”

温宝裕第一时间赶到，就蒙了不白之冤，神仙手叫他交出人来，或是交出东西来，一干人吵得天翻地覆，年轻人和公主还希望他们会在机场之外列队欢迎，岂非是最大的奢望？

在吵得不可开交之际，年轻人和公主出现。经过的情形，在各人七嘴八舌的叙述之下，总算明白了！

年轻人叹了一口气，指着各人：“各位一定是宿醉未醒！不论发生了什么事，当然和温宝裕无关。如果他和戈壁沙漠串通，早就该知道保险箱被打开了，不会一听到就赶来了！”

各人面面相觑，都略有惭色，只有尚皮亚博士，死不认错，叽咕了一句：“或许他被他的同党出卖了！”

温宝裕又说了一句：“放你娘的春秋大臭屁！”

两个人怒目相向，几乎又要大打出手。年轻人作了一个手势，沉声道：“我对戈壁沙漠的为人，颇有所知，他们不是见利忘义的人。保险箱被他们打开之后，一定发生了一些意外，各位请保持镇定！”

伦斯这个保险箱的权威喃喃自语：“他们是怎么把保险箱打开来的？”

纳高悻然道：“当然是到了公主的启示；磁性！他们利用了磁性，把保险箱打了开来！”

他在说话之间，还瞪了公主一眼，大有责怪公主不该“泄漏天机”，可是他一和公主的目光接触，就嗔意全消。没有人能在公主美丽动人的目光之下，仍然会生气的。

公主在这时，取出了她在海底岩洞之中得到的那根金属棒来，走近保险箱，用金属棒去接近钢珠，十颗钢珠立时一起转动，又在一秒钟之后，停了下来，显示了一组数字，那当然就是开启保险箱的密码了！

温宝裕骇然叫：“那么简单！”

公主皱着眉：“并不简单，这上面的磁性，并不是普通的磁性。我的



意思是，他和地球上的磁性有异！”

尚皮亚博士叹了一口气，指着那些钢珠：“只要钢珠对磁性有感应，那就什么磁性都一样！戈壁沙漠领悟到了这一点，自然就轻而易举打开了保险箱，他们带来的装备之中，我就注意到了有电磁仪！”

戈壁沙漠有十分袖珍实用的各种工具带来，这是大家都知道的事，当他们使用这些装备的时候，情形如何，也有目共睹。

这些装备，虽然说都十分袖珍，但是也有两大箱，一个成年人，要体格相当强壮，才能提得动。年轻人问了一句：“他们人不见了，那两箱装备呢？”

这个问题，竟没有人答得上来，可知各人在一发现保险箱被打开，而戈壁沙漠失踪之后，情绪都十分不正常，完全失去了常态！

年轻人顿了顿足，表示了他对各人的不满，同公主一挥手，就走向楼梯，公主是最先跟上去的一个，接着是温宝裕，然后，各人都想到年轻人是想干什么了——至少应该到失踪者所住的房间中，去观察一下！

到了房门口，年轻人才道：“请各位尽可能站在门外，以免弄乱了房间！”

房门开着，年轻人和公主首先进了房间，温宝裕就老实不客气地在门口一站，张开了双臂，拦住了各人，不让各人进入。

年轻人和公主才一进去，就看到了两只箱子——戈壁沙漠十分讲究，那两只箱子，竟然是上佳鳄鱼皮的，而且在四角都有黄金的镶角，年轻人和公主各自打开了一只，箱中放置的各种仪器和工具，都有各自的位置，放得十分整齐，绝不凌乱！

年轻人知道，把别人拦在门外，会形成不满，他必须有所表现，才能令人心服。

他转身向门口看了一眼，一面仍然在观察着房间中的情形，一面道：“保险箱打开之后，一定没有意料之外的事发生，如果真有什么奇珍异宝，他们两人一定不会再好整以暇地把装备收拾好！”箱中的装备，分三层放置，每一层都很整齐，就算他们熟悉每一件东西所放的位置，也得花不少时间。

公主接着推测：“保险箱打开，最合理的发现，自然是一叠手稿——那是意料之中的事，我想，他们一定曾试过唤醒各人，可是人人都醉了，他们也无可奈何。”

公主说着，同门外各人望了一眼，各人都苦笑，确然，人人都醉得人事不省，戈壁沙漠就算曾努力，也没有用处。

年轻人又道：“他们两人，习惯分工合作，当时的情形，可能是一人翻阅手稿，一人整理工具，而且，还把工具搬上楼，放进了他们自己的房间之中！”

尚皮亚博士喃喃地道：“真该死！我那时，就躺在楼梯脚下！”

年轻人皱着眉，因为他推测到这里，没有新的发现，就无以为继了！

有几个人还在问：“以后又发生了什么事？”

年轻人和公主分头行动，他们检查了窗户，绝无人离去的痕迹，又拿起了一些纸片，上面全是无关的字句，年轻人进了浴室，摸了摸毛巾，毛巾是全干的。

他在浴室门口，向各人道：“一定有突然发生的变故，因为在经过了长时间的辛劳之后，他们甚至连脸都没有洗过，这很不寻常！”

公主作了一个手势：“假设他们一个看手稿，而另一个整理工具，假定过去了十分钟，那就足以看了不少手稿的内容了！”

年轻人用力一挥手：“是，手稿的内容，吸引了看的人，看的人就叫另一个一起来看——这是他们消失之前在做的事。”

尚皮亚博士对年轻人这种推测，表示不满，于是他就学着年轻人的腔调，讽刺道：“两个人看着手稿，就消失在空气之中了！”

年轻人并不生气，伸手指着博士：“不！两个人一定是在手稿之中，发现了极有趣，极重要，或者极可怖，极有吸引力的一些事，所以才决定立即离去，去进行一些必须要做的事！”

这次，公主也表示不满，她柳眉微蹙：“你这不是说了等于没说吗？”

温宝裕却支持年轻人：“不，他的分析很对，密朗认为他记录下来的奇遇，足以引起全世界瞩目，可知一定是非比寻常的怪事……例如……譬如说，如果手稿上记载着什么地方，有一个六个头九条身子的怪物，谁都会立刻动身赶着去看看！”

神仙手发出了一下呻吟声：“手稿中如果记录一个宝库的所在地，情形也是一样！”年轻人断言道：“决不会和藏宝有关，我知道他们的为人，相反地，更可是能十分凶险的事，他们才会不告而别，免得别人也去涉险！”

神仙手等人，对戈壁沙漠已然有了成见，自然不会相信年轻人的分析。公主在这时候，忽然叹了一口气，扬起手来，在自己的额上，“怕”地打了一下。年轻人立时大是心痛，握住了她的手，定睛望向她。

公主笑：“一阵混乱，我忘了我有法子在最短时间内，知道他们的去向！”

旁人都愕然望着公主，年轻人知道公主不是夸口，公主有她的“关系网”，网的范围，遍及世界各地，各行各业和各个机关权力部门，所以他首先道：“先查他们有没有离开美国！”

公主走向设在房间一角的一具电话，拿起了话筒，还未曾按号码，就忽然说了一个号码，再问：“谁知道这个电话号码是哪里的？”

那是一具相当先进的电话，有一个小小的液晶显示屏，会把最后打出去一个电话的号码留下来，公主就是看到了这个号码才问的。

神仙手第一个回答：“好象是航空公司！”

公主一扬眉，按下了“重打”的掣钮，不一会，她就听到一个女声：“泛美航空公司！”

公主吸了一口气，事情看来变得简单，不必动用她的关系网，只要向航空公司女职员询问就可以了。各人都听着公主和女职员的对话，那女职员不但十分乐于回答公主的查询，而且还在结束之后说：“小姐，你的声音真动听！”

公主回答道：“你的也是，而且你一定是心地良善，乐于助人！”温宝裕先叫了起来：“他们的最终目的地，一定不是南非！”

航空公司的资料说：“戈壁沙漠，订了直航南非约翰尼斯堡的班机，班机于凌晨六时零三分起飞，两人在飞机起飞前三十分钟登机。”

年轻人的声音压得十分低：“象牙海岸？”

神仙手激动得双手挥舞：“立刻出发，还有可能赶在他们的前面！”

公主皱着眉：“要确定他们的最终目的地，追到南非去，是追不到他们的了！”

温宝裕十分肯定：“他们必然是到象牙海岸去了！手稿记录的事，发生在象牙海岸！”

赶快找一架喷射机，直飞象牙海岸的首都阿比尚，如果在阿比尚截不到他们，就再赶到那个叫虚渡津的地方去！”

温宝裕一口气地说着，大多数人望他着他，神情不以为然，有的甚至还在摇着头，他们倒不是不同意温宝裕的办法，而是在奇讶何以这个青年人的口大气那么大，好象找一架喷射机，如同在街上找一辆街车那么容易。

可是，温宝裕的话一住口，年轻人和公主就异口同声叫：“好！”

公主又道：“我可以先找人在约翰尼斯堡截住他们！”

她又按下电话的通话掣，飞快地按着号码，不一会，电话接通，响了几下就有人接听，那是一个听来十分油腔滑调的声音：“公主，有什么差遣？”

若不是那远在南非的电话，只是供公主一人专用的话，自然不会有这样的事出现，由此可知公主的联络网，是何等专门。

公主说了戈壁沙漠的模样和他们乘搭的班机号码，然后道：“设法留他们在约翰尼斯堡！”

那古里古怪的声音道：“用硬方法，还是软方法？”

公主向年轻人望去，年轻人对戈壁沙漠的不告而别行动，虽然料到必有重大的因由，但也不是十分满意，所以他大声道：“任何办法，这是两个相当难以对付的人，千万不要无功而退！”

那声音登时变得十分认真：“放心，要是连这点小事也办不成，还能叫南非土狼吗？”

他这一自报称号，神仙手首先张大了口，可是却又立刻伸手按住了自己那口，像是生怕自己一出声，就会被这头“南非土狼”认出他的声音来。

公主说了一声：“谢谢！”就放下了电话。

年轻人笑着解释：“这个人的外号不是十分好听，可是却是十分能干的一个……一个……”

他说到这里，迟疑了一下，像是不知道该如何形容这人才好，公主接了口：“一个怪人！”

年轻人摊了摊手：“怪之极矣！”

温宝裕在这时突然大声叹了一口气，一副愁眉苦脸的神情去追戈壁沙漠回来，弄清楚他们为什么要不告而别，和南非土狼这样的怪人见面，这一切，都必然是有趣至极的经历！

只是可惜，温宝裕是和父母一起来的，没有可能私下溜走，是以才发出了浩叹之声。

年轻人知道他的心意，就安慰他：“不论事情如何发展，都一定让你知道全部经过！”

虽然公主已经托了南非土狼去拦截戈壁沙漠，但是他们还是向一个相熟的豪富，借了一架喷射机，当年轻人、公主和这个豪富通话的时候，神仙手在一边，连连叹了十七八口气。他也算是有头有脸的人物，可是有一次，他知道这位豪富在找一颗完美的有色钻石，他手头上恰好有一颗，豪富出的价钱十分高，神仙手以为自己可以有缘见到那豪富一面，结果还是失望！可是年轻人和公主却可以通过专用电话，和这豪富随便交谈，于是神仙手知道，自己的“江湖地位”，根本不能和年轻人、公主相比较！

本来，他很想提出，他也要到南非去的，可是有了自卑感，也就迟疑了起来。

年轻人明白他的心意，安慰他：“保险箱是你的，保险箱中的东西，自然也应该是你的。戈壁沙漠带了东西远去，必然有十分特别的理由，你放心，我们决不会损害你的利益，此去南非，还不知道会发生些什么事，你养尊处优惯了，还是留在这里的好！”

神仙手几次想打断年轻人的话，可是又想到，年轻人所说的，每一个字都是实情，也就只好长叹一声，大兴时已不再之叹。想当年，神仙手在西西里的黑手党中杀出高地位来的时候，双手可以同时持手提机枪冲锋杀敌，自然和如今三百磅的大胖子，不可同日而语了！

他只是感叹地道：“真想不到，请各位来，会有这样的结果！”

他又懊悔：“不请这两个家伙来就好了！”

就在年轻人和公主来到门口的时候，他又恨恨地顿足：“再也想不出这两个家伙有不告而别的理由！”

年轻人和公主也一直在想，直到他们在约翰尼斯堡下了飞机，也没有想出戈壁沙漠为甚么会有这种不告而别的古怪行为的理由。

送走了年轻人和公主之后，温宝裕向各人道：“争吵归争吵，还是很高兴认识各位！”

他和每个人握了手，又拍着神仙手厚厚的手背：“我知道你做珠宝生意，如果有机会，我替你介绍生意！”

神仙手从鼻孔中“哼”了一声，并没有回答，意思十分明白：“你这小伙子，能有什么大买卖？”

温宝裕笑嘻嘻地道：“我认识了几个富翁，而且，还是陶氏基金会的主席，陶氏基金是属于陶启泉集团的，你一定听说过了？”

神仙手的双眼，本来是陷在他脸上的肥肉之中的，可是温宝裕越说，他的双眼就越是显露，到最后，竟然达到了双目圆睁的地步！

等温宝裕说完，他才双手握住了温宝裕的手，连连摇着，连声道：“啊，那太好了，请多多关照！请多多关照！真太好了！”

对他的这种前倨后恭的态度，自然早在温宝裕的意料之中，温宝裕哈哈笑着，告辞离去。

温宝裕这一番现身，很令人留下深刻的印象，后来神仙手见人就说起这个非同凡响的小伙子来。神仙手毕竟交游广阔，三教九流的人认识很多，所以不必多久，温宝裕的名头，大是响亮！

却说年轻人和公主，在机上一直保持了联络通讯，知道他们比戈壁沙漠的班机，只迟了三十分钟到达，他们循特别途径通过关卡（世界到处，都有特权），进入机场大堂时，第一眼就看到了南非土狼。

土狼是一个身形瘦得骇人的瘦子，真正的皮包骨头上双眼极大，样子像极了长期由于饥饿而形成的病态儿童。他的瘦，自然不是由于饥饿，谁也说不出来是为了什么原因，脂肪不会留在他的身内。

## 七、土狼亲自出马

这时，他正戴了一副连话筒的耳机，正在不断低声说话，一身西装，竟然是艳黄色的，再加上色彩缤纷的衬衣，他令得人人瞩目。

一看到他这种情形，年轻人就知道他非但亲自出马，而且还带了不少手下下来，这时，他一定在和分布于各处出口处的手下在交换情报。

年轻人想过去和他打招呼，公主却阻止：“别阻碍他工作，我们在一旁旁观好了！”

年轻人和公主走到一角，坐了下来。他们虽然不刻意去引人注目，可是还是人人被公主的艳光所吸引，只有土狼，双眼一直盯着出口处，可见他工作之认真！

旅客正在络绎出来，年轻人和公主，也都知道何以土狼如此全神贯注的原因，因为出来的旅客之中，有的在行李上有着泛美航空公司的标志，那也就是说，戈壁沙漠必须乘搭的那班机的旅客，正开始出现了！

年轻人和公主也留意着，约莫又过了二十分钟，仍然未见戈壁沙漠，土狼显得十分焦急，他频频用对讲机在和人谈话。

年轻人和公主互望了一眼，知道一定有什么事情不对头了，戈壁沙漠没有出现！

这时，看到一个穿着机场员工制服的人，手中提了一个纸袋，匆匆向土狼走去，来到了土狼的身前，打开纸袋，让土狼看了一下。土狼在一看之下，身子一晃，伸手在自己的额角上，重重拍打了一下。

年轻人和公主，也在这时，不约而同，一起站起身，急速地向土狼走去，因为，可以肯定有意外发生了！

一接近，看到那职员所提的纸袋之中，是一些凌乱的衣服和鞋子，年轻人和公主，就知道是怎么一回事了。这时，土狼一抬头，看到了年轻人和公主，他一点也没有奇怪的神色，反倒像是料定他们必然会出现一样，又重重在自己的额角上拍打了一下，神情懊丧之至：“让他们溜掉了，衣服和鞋子，是在洗手间发现的。他妈的，还是女洗手间！”

年轻人和公主，这时心中，疑惑之极，许多疑问，一起涌了上来。

衣服和鞋子在女洗手间发现，倒十分容易理解，因为进去，找一间厕所，换衣服，换成了女装，出来，比在男洗手间进行这种事安全。

而且，可想而知，戈壁沙漠一定不单是换了女人的衣服，他们也一定曾经经过精心的化妆，要不然，别说土狼了，年轻人和公主的目光，何等锐利，岂是容易地便可以瞒得过去的！

问题也就在这里，戈壁沙漠两人，为什么这样处心积虑，要避开他人的追踪呢？会有人追踪，追踪者有可能及时赶到南非机场，这一点，在他们的意料之中，不算是什么奇事。可是他们为什么一定要避开追踪，而不肯把他的发现，和别人分享？……

无论从哪一个角度来看，他们都不应该有这样的行为！

这时，又有五六个一望而知是三山五岳的人马，来到了土狼的身前，土狼十分恼怒：“人溜走了，我们失败了！你们怎么说？”

那些围上来的人、对于土狼的话，可能半个字也没有听进去，因为他们一来到了面前，全都双眼发定，望着公主，那些失魂落魄的样子，叫人发笑。

土狼大喝一声，在两个人的面前，双掌互击，发出十分响亮的声音，那两个人才如梦初醒，年轻人一手搭在土狼的肩上，道：“去找两女人，他

们可能急于到象牙海岸去，会有甚么最快的方法？”

土狼眨着眼，忽然怪叫了一声，整个人向上弹了一弹：“你怎么不早说他们会到象牙海岸去？”

年轻人有点不明白土狼何以会这样问，他投出了一个询问的眼色，土狼向航机班期表一指，年轻人抬头看去，也不禁“啊”地一声。就在二十分钟之前，就有一班航机，直飞象牙海岸的首府阿比尚！

也就是说，戈壁沙漠根本不必离开机场的禁区，只要在转机处略等片刻，就可以登上另一架飞机。

这时候，他们早就在飞机上了！

土狼顿脚：“如果早知道他们要到象牙海岸去，我必然料到他们不必到机场大堂，就会在禁区兜截他们，哼，在他们扮成女人的时候，就可以把他们截住！”

年轻人和公主互望了一眼，两人齐声说了一声：“对不起！”

两人都是一样的心意，戈壁沙漠已经走了，那就一秒钟也别耽搁，赶快再驾机赶到象牙海岸去，仍然可以及时找到他们！

两人争取每一秒钟的时间，所以在上机之前，两人一句话也不曾交谈，直到飞机冲天而上，和各地机场作了联络，把速度提高到接近极速之后，公主才吁了一口气：“他们两人的行事，也未免太隐秘了，既然是在机场内部转机，为什么还要化装成为女人？”

年轻人闷哼一声：“自然是掩人耳目。他们在洗手间留下了衣服，给人的强烈印象，是他们一定化装成女人了，可是实则虚之，虚则实之，戈壁沙漠不是等闲人物，花样多得很，可能他们根本没有化装成女人，别被他们骗过了才好！”

公主扬眉：“好，就和他们玩玩捉迷藏的游戏！”

年轻人笑：“就算不能在半途拦截到他们，反正也知道他们的最终目的地是一处叫虚渡津的所在。”

公主吸了一口气：“那也只是猜测，如果他们另有去处，我们就一筹莫展了！”

年轻人想了一会，才问：“象牙海岸跟你有什么关系？”

公主道：“有，他们的经济部长是法国留学生，和我很熟。”

年轻人点了点头：“请他安排我们的特殊降落，我要赶在航机的前面！”

公主利用了飞机上的通讯设备，在不到二十分钟的时间之中，就办妥了这件事，她告诉年轻人：“部长会派他的得力助手，到机场去为我们打点一切，并且帮助我们，而晚上，部长会请我们吃饭！”

年轻人素知公主神通广大，所以也不以为异。

飞机在接近机场时，机场方面已经告知了特殊的降落程序，飞机才一停定，一辆大房车就驶过来。在年轻人和公主离开机舱的同时，一个身形高大，西装笔挺的黑人，也出了车子，迎了上来。这黑人的年纪十分轻，面目相当英俊，神情充满了自豪和自信。

可是他才走了三步，一看到了公主，他立刻僵住了不能再动，一直到公主和年轻人来到了他身前，他才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部长说两位是出色人物，可是他根本说错了……”

他一开口，是一口极其标准的法语。

年轻人扬了扬眉，这位部长助理叹了一口气：“出色，只是形容出色的人，

两位又算是出色所能形容的？”

公主笑着：“阁下的欢迎词完了？我们想争取时间！”

部长助理自我介绍：“我叫希尔，两位放心，那班航机要半小时之后才到达，两位有的是时间。而且，我们将在飞机停机坪上，留意每一个下机的人，不论他是男是女，还是半男不女，必然走不脱！”

这位希尔先生，当然是在法国留学的，所以说起话来，也颇有法国人的油腔滑调。

他说着，向前面一指，可以看到那处的跑道，有一个木台搭着，有不少人围在木台边上，台上还扎着彩带。

年轻人讶异道：“好象有一个欢迎仪式，是什么大人物在班机上？”

希尔道：“我了解过了，是邻国加纳的一个将军！”

说到这里，他压低了声音：“我对军人没有好感，他一旦有了野心，国家就会遭殃！”

年轻人耸了耸肩，不置可否。希尔道：“请上车，等飞机停定了之后，我们再驶返去，乘客的名单，也是在我这里了！”

年轻人和公主互望，发出会心的微笑，心中却想：戈壁沙漠再精明。且怕这次也难逃罗网！

上了车之后，年轻人和公主一起研究名单，那位将军有四个随员，除此之外，头等舱还有七个搭客，从名字来看，四个是非洲人，普通舱的搭客，共有七十三人，再加上机员十二人。

年轻人对公主道：“白种人不必考虑了，他们的化装术再精，也难以化装成白种人的！”

公主却摇头：“不！每一个人都不能放过。或许他们真的化装成白种人呢？”

年轻人知道，戈壁沙漠要化装成白种人，虽然极度困难，但也不是绝对没有可能的事。当然，化装成黑人，更容易得多，公主的话很对，万一他们真是化装成了白人呢？

年轻人点头，表示同意，希尔又把一只小箱子递给了公主：“这是你要部长先生准备的東西——原来情报部门真有这种古怪物品！”

公主打开箱子，看了一眼，笑道：“每一个情报部门，都会有这种药水的！”

箱子中是一瓶大约有两百 CC 的透明液体，年轻人一看就知道，这种药水的功用，足可以洗脱任何化装用的颜料——只要涂在人的皮肤上，而皮肤上有化装颜料的话，就立刻被抹脱，无所遁形！

这时，又有一辆车子驶到，从车中下来了三个十分美丽性感的黑人女郎，希尔一看到她们就叫：“及时赶到，迟了就不好了！”

公主并不觉得奇怪，年轻人却十分讶异，公主笑了起来：“这三位，是旅游局的代表，欢迎来到象牙海岸的人，每个人，都会得到一朵花，由美丽的女郎扣上，一下机就进行，每人只要几秒钟时间，不会有人反对的！”

年轻人恍然：“她们就趁机用药水喷射每个人的皮肤！不过，这工作要做得不被人所知，也需要相当的技巧！”

公主笑道：“那就要看象牙海岸高级情报官的训练工作，成绩如何了！”

说话之间，公主出了车厢，那三个女郎走过来，一起在呆了一呆之后，同公主行礼：“上校命我们来报到，请告知任务的内容！”

公主带着微笑，把他们要做的事说了，三个女郎的神情十分轻松，显然表示，那对她们来说，是十分轻而易举的任务！

这时，有飞机声传来，一架航机，正在迅速降落，当航机从跑道的一端滑过来，终于停定之后。希尔驾着车向前驶去那木台上，响起了军乐团吹奏的音乐，也有红地毯直铺到了飞机之旁。

机舱门打开，从梯级上最先走下来的，是一个穿着军服，排满了勋章的军人，不住向欢迎的人挥着手，在他的身后，跟着另外三个军人。

很多欢迎的人迎了上去，迎上去的人之中，也大多数是军人。

年轻人和公主都皱着眉，因为在这样的情形之下，他们是无法展开行动的。讲故事的，这样详细叙述“来访的将军”下机的情形，读者诸君自然也可以知道其中必有蹊跷了！果然如此，到几辆车子，把将军和欢迎者一起载走之后，机上的其它旅客才下机。在这里，可以省略许多过程，因为每一个乘客，都经过了那种药水的检验，过程十分愉快，那三个美丽的黑佳丽，笑靥迎人，人人都乐意接受她们的“献花”。

等到最后一个人也证明了不是戈壁或沙漠之后，年轻人和公主互望了一眼之后，两人的视线，不约而同，一起投向那个曾站立过欢迎乐队的木台。年轻人立时闲在一边，神情疑惑不止的希尔先生道：“你在政府中的职位很高，你刚才说，你并不知道有加纳的将军来访？”

希尔还没有回答，公主已叫了起来：“我们中计了！戈壁沙漠，必然冒充了什么加纳将军！”

她说，已急急向车子走去，年轻人虽然一时之间还不明白公主何以有了那么肯定的决定，可是他也忙跟了上去，希尔骇然，结结巴巴道：“不会吧……有那么盛大的欢迎！”

公主闷哼一声：“我可以安排更盛大的欢迎！快上车，可能还赶得上！”

年轻人对公主的话，虽然大都很同意，可是对这时，还可能追得上至少在半小时之前已离去的车子，他却绝不乐观。不过，他还是和公主一起上了车。

希尔更是骇然：“两位……别乱来，开罪了军方，可是不得了的大事！”

公主叹了一口气，指了指那架飞机：“你想想，飞机是从南非直接飞过这里的。加纳和南非的外交关系，如此紧张，怎么可能有一个加纳的将军，带着随从。在南非登机到阿比尚来？”

公主这几句话一出口，希尔和年轻人不禁苦笑！年轻人的笑容尤其苦涩。戈壁沙漠所玩的把戏，其实十分容易拆穿，可是当时，却偏偏又给他们瞒过！

戈壁沙漠之所以能够成功的原因，自然是利用了排场，一切都公然进行，绝不偷偷摸摸！

凡是不想给人知道的事，大胆的公开进行，反而更能险中取胜！

年轻人虽然心中沮丧，但是对于戈壁沙漠这种巧妙的安排，还是十分佩服！

他也自然而然，想起推理惊险小说的鼻祖爱伦·坡的一篇短篇小说：“信”。

在这篇小说中，一队富有经验的搜索队，要在一间屋子中找出一封有巨大秘密的信来。搜索队几乎把整间屋子翻转了，都找不到，而又肯定知道必然在屋子之中！



结果，谜底揭晓，原来这封如此重要的信，并不是藏在什么秘密地方，而且是随便放在一进门就人人可以看到的信插之中！

戈壁沙漠这次所采取的，很显然就是这个办法！

当年轻人想到这一点的时候，公主早已吩咐了司机，用最高的车速，驶上了公路。

车子在公路上飞快地奔驰着，才驶离机场不过三公里左右，就看到有一队车子，停在公路边，有一辆大型车子，一队军乐队的乐器，在阳光下闪闪生光！

年轻人本来，对是不是能追上戈壁沙漠，一点信心也没有，可是，这时，居然车队在路边停着！

不但如此，他们还看到两个军人，奔到了路中心，挥着手，令他们的车子停下来。

车子一停下，两个军官就赶过来，大声问：“有一位公主……”

他们才说到这里，公主已按下了车窗，向那两个军官点了点头。

那两个军官，像是突然之间，中了魔法一样，眼瞪得老大，张大了口，微弯的身子，一动也不动。

这种情形，公主早已习惯了，她微笑着：“我就是，可是有什么人有口讯给我？”

她连说了两遍，那两个军官才如梦乍醒，连声道：“是！是！有一盒录音带，交给公主……你一定是公主了，毫无疑问，必然是！”

尽管世上有许多公主，其实并不美丽，但是美丽到“黑纱”公主这样的，她的公主身份，必然会得到毫无影响的承认！

那个军官说着，就把一卷卡式录音带，交给了公主，然后，躬身而去。

公主立刻把录音带放进了车上的放音设备之中，也听到了戈壁沙漠的声音。先是两人一起说着：“年先生，公主，我们的把戏，只能瞒你们一时，不过，也可以使我们逃脱两位的追踪了，我们请求，请停止对我们的追踪。”

年轻人和公主一起发出了一下闷哼声。

录音带上继续是戈壁沙漠的声音：“我们知道我们不辞而别，必然引起了各位的慨愤，可是，我们非如此做不可，因为事情十分特别，我们要去探索真相，过程会极度危险，没有必要使多人涉险！”

年轻人曾料到这一点，所以听到这里，他自然而然，点了点头，公主却现出十分不满的神色来：“可不是自说自话吗？事情再怪异，也总该和大家商量才是！”

录音带在转动，戈壁沙漠接下来所说的，像是已回答了公主的话：“我们的做法，十分不得已，相信任何人，若是处在我们的地位，我们的意思是，所有参加这次聚会的人，处在我们的地位，一定会像我们一样。尤其是两位，更不会例外！”

年轻人这时也忍不住骂了一句：“太可恶了！究竟在保险箱中发现了什么，竟然一字不说！”戈壁沙漠显然对自己的留话，会引起什么样的反应，十分了解。

他们又道：“真对不起，究竟事情的真相如何，我们一点也不能透露，原因是一经透露，任何人都会经不起诱惑，而要去探索真相，而探索真相的过程，代价极大，可能付出生命……”

在这时候，公主忽然伸手，按停了录音带，闭上眼睛一会，才倏地睁

开眼来。

当她睁开眼的那一刹间，眼中有异样的光采透射。

年轻人知道公主必然在这一刹间有了十分精采的新发现。公主望向希尔先生：“请吧车子交给我们，同时，请转告部长先生，我们不会参加他的晚宴！”

希尔还有点犹豫，公主已经作了一个“请离开车子”的手势。希尔和司机离开了车子。

公主坐上了驾驶位，踏下油门，车子在公路上飞驶而去。

公主暂时没有解释这样做的原因，年轻人也没有问，公主继续听戈壁沙漠的留言：“各位，尤其是神仙手，都绝不会损失什么，我们两人以人格保证，只要我们有所收获，一定会把所得的全部交给神仙手，由他来决定一切。如果我们探索不到什么，那是我们已付出了生命作为代价，其余的人也不必去试了！”

两人说到这里，有一个短暂时间的沉默，然后，他们又道：“当然，始终不明究竟，不是一件很愉快的事，可是比起失去生命来，总好得多了！”

公主冷笑了一声：“真伟大！”

戈壁沙漠的发言，最后一段是：“靠了公主的提示，我们才得以打开这神秘的保险箱——当时若不是个个都烂醉如泥，或许情形曾有所不同。但当时只有我们两个人，自然也只好由我们两人来承担责任了！”

录音带上的声音，至此为止。那时，车子正驶到一个回旋处，公主控制着车子，一个大转弯，已经绝快地驶上了回头路。

直到这时，公主才道：“他们就在附近，我可以清楚感到这一点，而且知道他们所在的方向。”

年轻人扬眉：“他们还在机场？”

公主道：“可能——他们的智力程度极高，可是他们不知我的异能，对磁性有十分灵敏的感应。他们的声音，通过了磁处理留在录音带上，给了我讯息，我相信当我们出现的时候，他们诧异之至！”

车子以高速行进，不一会，果然又回到了机场——车子上有着特别通行证，所以车子直驶向停机坪，同机场的一个角落驶去。

这时，一架双引擎的小飞机，正开始准备起飞，在跑道上缓缓移动。公主一面狂响车号，一面令车子，正面向飞机直冲了过去，她冲得如此奋不显身，小型飞机已绝对无法起飞，只好停了下来。在汽车和飞机只有十五公尺的距离时，公主才徒然踏下了刹车。

当车子停定，和飞机之间距离，只能供一个人侧着身子走过去！

## 八、他们在机场

年轻人第一时间跳下车子，他已经看到，坐在小型飞机上的两个人，还未曾来得及除去化装，看起来，仍然是将军和军官，可是不管他们的化装如何精巧，都掩不住他们的惊讶神情！

年轻人指着他们，作了一个手势，这时，公主也已经下了车。在飞机

上的，自然是戈壁沙漠，他们惊异了半分钟，身子移动，也离开了机舱，不一会，四人就面对面地站在跑道之上。

戈壁沙漠的惊讶神情已经敛去，代之以一种十二分的无可奈何。

他们道：“早就知道，要摆脱两位的跟踪，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”

公主道：“那是由于两位行事的君子作风之故。如果不是送了那卷录音带给我们解释原由，我也不能知道两位的去向！”

戈壁沙漠现出不解的神情，公主约略解释了一下自己的异能，两人这才长叹一声，可是他们又道：“两位追上了我们，可是一点用也没有，我们不会说，一个字也不会！”

年轻人微笑：“我完全同意，你们根本一个字也不必说。只要……”

他讲到这里，公主也微笑着接上去：“只要把保险箱中的东西交给我们就可以了！”

他们终于追上了戈壁沙漠，虽然两人的态度十分坚决，看来不想透露什么，但是总是落了下风，所以年轻人和公主的微笑，发自内心，因为他们认为事情已经解决了！

可是却没有想到，戈壁沙漠竟连一秒钟也没有考虑，就异口同声道：“对不起，也不能够，我们已把那份东西毁灭了！”

这简直是流氓手段了！年轻人和公主的涵养再好，再不想生气，也有点忍无可忍。

不过他们自然不致于口出恶言，公主皱眉的神态，甚至十分优雅迷人。年轻人则冷冷地道：“我一直以为两位是君子！”

这已经是相当严重指责了，戈壁沙漠各自红了脸，戈壁道：“水浒传里的黑旋风李逵，一向赌得直，可是也难免有输了抢银子的事！”

戈壁用这黑旋风的这个例子，来替他们的行为辩护，年轻人自然明白水浒传是中国人必看的小说之一。可是公主却不甚了了，她只是把秀眉蹙得更紧。

年轻人摇头：“我不相信你们毁了密朗的原稿！”

沙漠叹了一口气：“我们两人一面看。一面已把它记了下来……”

他说到，拍了拍自己的额角：“我们两人都有过人记忆力，过目不忘，所以当我们有了决定之后，就一致同意，留着这份稿件会害人——取巧地说，我们两人，已经可以算是受害者了，不能再让它去害别人，所以就把它毁灭了！”

年轻人和公主都曾进过他们的房间，并没有发现大堂稿件被毁的迹象，所以他仍然不相信：“你们是用什么方法毁灭了原稿的？”

戈壁双手一摊：“最原始的方法，撕碎了，抛进飞机的厕所之中，冲下。年先生，不会再有人找得到它，一个碎片都找不到！”

戈壁说完了这句话之后，就抿着嘴，不再言语，沙漠也采取了同样的动作，显然他们都已下定了决心，不再说什么了！

这两个人的这种态度，虽然迹近无赖，可是年轻人和公主互望着，一时之间，倒也拿他们无可如何，公主扬了扬眉，那是在问年轻人该怎么办？

戈壁沙漠在这时，索性双手交抱，放在胸前，这种“身体语言”是在说：“随便你们怎么办好了！”

年轻人看到他们这种神态，不怒反笑，同公主道：“著名的武侠小说之中，有一个相当有趣的情节！一个人得到了一本武功秘笈，背熟了，就把秘

炭毁去，于是，秘炭就进入了他的脑子。”

公主对于“武功秘炭”之类的名词，不是很熟悉，但是她自然知道。年轻人虽然是在对自己说话，可是实际上，话是说给戈壁沙漠听的，所以她十分配合，“啊”地一声，道：“这个人可麻烦了！”

年轻人笑着：“可不是吗？人人都要把这个人抢到手，逼他背出武功秘炭来！”

当年轻人一开始说的时候，戈壁沙漠不住地眨着眼，可是等年轻人说到这里，他们互望了一眼，戈壁道：“中国的武功虽然神奇，可是也没有一种功夫，可以逼人说出不想说的话来？”

年轻人高举右臂：“说得好，我同意！可是现代的科学仪器，都可以记录下人脑部活动的电波来，而根据波形。可以把这个人脑部活动所产生的思想还原……”

戈壁沙漠先是怔了一怔，接着“哈哈”大笑：“闻所未闻，天方夜谭！”

年轻人早就料到他们会有这样的反应，他用低沉声音，一字一顿地道：“两位听说过勒曼医院，那里的一些走在时代尖端的医生，听说其中有外星朋友，他们完全可以那么做！”

戈壁沙漠自然知道“勒曼医院”，他们的险色，立时变得十分难看。就在这时，他们是化装成黑人的，所以看来更是怪异。

年轻人又指了指公主：“凭她的超感觉异能，再加上仪器的帮助，可以轻而易举地获知两位在想什么！”戈壁沙漠各自吞了一口口水，齐声道：“我可以完全不想！”年轻人哈哈笑着：“那要考验一下两位的意志力了。那么惊心动魄的事情，怎么能不想？”

戈壁失声道：“咦？你怎么知道事情惊心动魄？”

公主轻叹了一口气：“如果不是事情惊人之至，怎么会令两位的行为，如此失常？”

年轻人一摆手：“勒曼医院在格陵兰，路途遥远，两位请上飞机！”

戈壁沙漠互望了一眼，接下来发生的事，年轻人和公主在事后回想起来，仍不免觉得愕然。才知当时，是何等的意外！

四个人面对面地在交谈，年轻人和公主并肩而立，戈壁沙漠站在他们的对面，双方相隔极近，不会超过两公尺，当年轻人“两位请上飞机”这句话才一出口，戈壁沙漠徒然叫了一句话，一则由于他们叫的声音，十分凄厉，二则由于突如其来的变故，以致年轻人和公主，当时都未能听明白他们在叫什么。只是在陡然听到叫声的同时，看到他们两人手一扬，一蓬薄雾，向年轻人和公主，迎面喷了过来。

那显然是他们利用了不知什么装置喷出来的，年轻人和公主应变能力已经算得快的了，可是由于绝料不到对方会有这样的行动，年轻人一感到一股强烈的麻醉药气味，立时屏住了呼吸时，已经慢了一步，刹那之间，只觉得天旋地转，眼前各种颜色迸跃，再也站立不稳，身子向一旁跌去，一伸手，总算扶住了就在身边不远处的车子，未曾跌倒。

可是在接下来的时间中，他也完全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，因为他看出去。眼前只是无数色彩在迸跃，耳际是一种听来十分空洞的风声。

他能够维持不跌倒，已经是十分难得的事，全仗他第一时间，就屏住了呼吸。

估计他被喷中，吸入那麻醉药的喷雾，只有十分之一秒的时间，可是

结果已经如是可怕，生龙活虎一样的年轻人，居然在刹那之间，动弹不得，由此也可知道戈壁沙漠使用的麻醉药，性能是何等之强烈！

戈壁沙漠自然也知道自己使用的麻醉剂，可以在三分之一秒的时间内，令一头成年的大象，倒地不起，所以接下来发生的事，更令得他们吃惊！

年轻人一下子就有了反应，身子虽未倒下。但是扶住了车身，再也没有行动能力，这全在他们的意料之中。

只要公主也和年轻人一样，他们就可以把年轻人和公主，一起扶进车子去，驶开车子，登上飞机离去。估计至少在一小时之后，年轻人和公主才能恢复行动，到时，追踪游戏又可以从头开始了！可是，当他们看到，那一大团由强烈麻醉剂形成的薄雾，喷向公主，罩住了公主的头部之后情形，他们都呆住了！

只见公主依然若无其事地站着。先向已经着了道儿的年轻人望了一眼，然后，反倒深深吸了一口气。据戈壁沙漠的估计，这一口吸进去的麻醉药的份量，足以令得一条灰鲸丧失知觉。

可是公主仍然站着，伸手在面前拨了几下，皱着眉，十分厌恶地道：“怎么用起下三滥的麻醉药来了？”

她说着，一下子来到了年轻人的身边，伸手在年轻人的额上，按了一下，转过身来，尽管她是如此美丽，可是这时，她所表现出来的怒意，依然令人心寒。

她怒问道：“对健康会有什么损害？”

戈壁沙漠见到公主若无其事的情形，早已吓得呆了，一时之间，哪里答得上来！

公主更怒：“他要是受了什么损伤，你们两个再也别想有好日子过！”两人直到这时，才勉强定下神来，连声道：“不会，不会，不会！”

他们慌乱地连说了三声“不会”，才各自吁了一口气：“请放心，这是我们自己配制的，用产自苏门答腊的一种花……”

公主闷哼了一声：“迷鹰花？”

戈壁沙漠点头不已，公主知道了麻醉药的来龙去脉，她就放心了许多。

公主口中的“迷鹰花”是苏门答腊岛上的特产，花朵甚小，可是散发出来的气息，据说足以令得在空中飞过的鹰跌下来，是极强烈的天然麻醉剂，当地土人用来作狩猎之用。这种天然的麻醉剂相当珍贵，公主在以前，也曾使用过，知道它的性能虽烈，但是对人体并无害处，只是受了麻醉之后，有一段时间不舒服而已！

公主冷笑道：“用过麻醉药了，还想用什么武器对付我们？”

戈壁沙漠面面相觑，神情狼狈之极，过了半晌，才进出了一句话来：“我们……只不过想有单触行动的自由！”

戈壁沙漠这时候，确实还有些武器在身边，而且全属于他们自己设计精制的超小型武器，威力强大，可是他们却怎么也无法出手使用。

一则，由于他们并没有伤害年轻人和公主之意。二则，当公主这样厉声责问他们的时候，公主身子，已慢慢向上，升了起来，造成飘飘。神奇莫名，一阵风过后，黑纱的一角拂向他们两人，令得他们两人受惊过度，一个踉跄，跌倒在地。戈壁沙漠的专长，是卓越无比的设计制造，他们在这一方面，有异乎寻常的才能，但他们不是冒险生活者，也不是体能超卓的人。

这时，他们既然没有使用武器的打算，那么，就自然在和年轻人和公

主的对垒中，处于下风。

公主再落下地来的时候，他们正挣扎着自地上站起来。而公主则落到了年轻人的身边，取出一只极精致的小银瓶来，放在年轻人的鼻端。

年轻人的神智已恢复了一半，他甚至听到了刚才戈壁沙漠自辩的那句话。

那小银瓶中盛载的一种香精，又大有提神醒脑的作用，年轻人用力嗅了几下，身子已然挺直，他忍不住骂：“你们这两个奸贼！”

沙漠首先道：“我不是奸贼！”

戈壁也哭丧着脸：“我也不是！”

年轻人双腿还有点发软，所以他并不是一跃向前，而是一步一步走向他们。两人神情骇然。不知道年轻人将会如何对付他们。

就在年轻人来到了他们身前的那一刹间，两人灵机一动，动作一致。摊开手掌，伸向年轻人，在他们的掌心，是两枝唇膏大小的物体。

戈壁抢着道：“这是喷射迷鹰花汁的喷射器，喷射力十分强，连年先生也着了道儿，就送给两位……防身也是好的！”

年轻人啼笑皆非，冷笑一声：“我看没有什么用处，公主就没有受到伤害！”

戈壁沙漠苦笑：“谁知道公主会……百毒不侵？不然，我们已经得手了，给我们一小时的时间，你们再也找不到我们！”

年轻人竖起手指来：“公主的身体，来自幽灵星座，有着数不尽的异能。我们要找你们，一定可以找得到。至多追到虚渡津去！”

戈壁沙漠两人，虽然在很多情形之下，反应一致，但这时却并不相同。戈壁身子震动了一下，重复着道：“幽灵星座？”

沙漠就大声道：“到了虚渡津，你也不知道该上什么地方去！”

年轻人现出一个十分疲倦的神情：“别再玩游戏了，我们一起去进行，不论什么事，我们四个人去进行，总比你们两个人好……”

公主补充：“而且看来，我们两人的处事能力，还在你们之上！”

戈壁沙漠互望着，沙漠这时忽然问：“所谓幽灵星座，是……怎么一回事？”

年轻人双眉一扬，公主的灵魂，会被幽灵星座搜集了去，他得到了原振侠医生和勒曼医院的帮助，尤其是幽冥使者黑纱的帮助，到幽灵星座去打了一个转，把公主带了回来。

这一段经历详细过程，年轻人和原振侠一直没有向他们周围的人说起过，并不是他们不肯说或不想说，而是事情十分奇特。由于他们两人任何一个，灵魂活动所能产生的能量，都不能来回幽灵星座之故，所以他们才要一起行动。

这就形成了一个更奇特的结果！对整件事，他们两人之中任何一个，都不能有完整的记忆，只能有一些蒙陇的印象，像是一个十分久远的旧梦一样。他们知道一定要两个人在一起，互相补充对方所有记得的一些事，才能把整件事描述出来。

可是，自从那次事件之后，年轻人和原振侠，天各一方，各自为自己的奇异遭遇而忙碌，连见面都没有见过，所以，他们的一些熟人，也都无法知道真正的情形如何，甚至连公主也不知道。公主虽然曾身历其境，但那时她处于被保护的状态之下，所以她也无法了解经过。

所以，“幽灵星座是怎么一回事”？这个问题，听来像是十分简单，但实际上却十分复杂。年轻人非但回答不出。而且连为什么回答不出，也无法解释。解释起来，也是说来话长！

所以，他只是闷哼了一声，并没有回答。

戈壁沙漠抓住了这个机会，大声道：“看，你也有不愿意和我们分享的秘密！”

年轻人的语音之中，带着怒意：“你们夹缠什么！我的秘密是我自己的经历，你们的秘密，是窃自神仙手的保险箱！怎可混为一谈？”

可是戈壁沙漠，居然理直气壮：“那保险箱是外星朋友留下来的，保存了一份记录，任何地球人，只要率先读到了这份记录，记录上的秘密，就归他所有！”

年轻人怒吼：“胡说八道！谁说的？”

戈壁一挺胸：“记录的第一页上，就有这样的说明。所以，并不是我们窃取了什么，而是应该由我们来处理这项秘密！”

公主柔声道：“记录已经给两位毁掉了，这种话有谁会相信？”

戈壁沙漠大声抗议：“这是什么话，我们两人像是说谎的人吗？”

他们说得十分认真，而且真的感到受了侮辱，他们虽然化妆成为黑人，可是仍然可以看出他们的脸红了起来。

公主也感到意外，她连忙道：“对不起，我不应该不信你们！”

年轻人闷哼了一声：“似乎也难怪别人不相信，是不是？那第一页上的话，是谁留下来的？是密朗？”

戈壁道：“不是密朗，是把记录放进保险箱中的外星朋友！”

年轻人更加不满：“地球人的事，为什么要外星人来作主张？”

戈壁沙漠互望了一眼，再不言语，接下来的二十分钟之内，不论年轻人和公主说什么，他两人态度一致，就是一声不出。

公主笑了一下，向年轻人打了一个眼色，视线又落在两人的手上。年轻人会意，身形一闪，出手如风，“拍拍”两下，伸指弹在戈壁沙漠的手背上。

两人大叫一声，手自然而然张开，年轻人再一伸手，把他们手中的喷雾器抓在手中，一反手就给了公主。

公主把那两个小喷雾器拿在手中，对准了戈壁沙漠，作要喷射状，两人虽然神情骇然，可是也不出声或躲避。

公主道：“很好，算是年轻人被你们麻醉过的代价，我留着送人！”

她说着，收起了小型喷雾器，又道：“两位既然耍起无赖来了，我们自然也只好跟着学……”

她说到这，突然格格一笑，现出十分佻皮的神情，显然地想到的“无赖主意”有趣之至。戈壁沙漠虽然是在这样的处境之中，可是位仍然不免被公主的神情逗得笑了起来。

年轻人自然知道公主花样百出，他握住了公主的手，微笑地望着她，表示她不论有什么主意，他都全力支持。

公主一双妙目，望定了戈壁沙漠：“从现在起，两位，真对不起，不论你们到什么地方去，做什么事，我们都会随侍在侧……”

她说到这，向年轻人望去，像是在问他“随侍在侧”这句话用得对不对？年轻人笑了起来：“应该说‘如影附形’，才比较恰当！”公主笑靥如花：

“对，如影附形。对两位来说，可能有点不方便，但事出无奈，除此之外，则无他法，请两位多多原谅！”

她说着，甚至向戈壁沙漠，鞠了一躬。戈壁沙漠的神情，尴尬之极。他们自然知道，若是年轻人和公主决定了这样做，他们就再也没有法子行动了，因为他们的行动，必然会在年轻人和公主的监视之下。

两人不约而同叫了起来：“这太不公平，为什么我们的行动，要受到监视？”

年轻人道：“因为在事情一开始的时候，就是一项集体的行动。我们在神仙手住所的聚会，就是为一个目标而共同努力，忽然你们单独行动，犹如背弃了盟约，就要受到监视！”

两人的神情，难看之极，一转身，就向飞机走去，他们登上了机舱，站在舱口，大声道：“要上来，就请快！”

他们心想，年轻人和公主既然决定了“如影附形”，自然也会跟上飞机来的。

可是出乎他们的意料之外，公主和年轻人，都像是早有默契一样，手挽着手，并不向飞机走去，反倒走向驶来的车子，进了车厢，仍由公主驾车，车子倒驶出了几十公尺，在跑道旁，停了下来。这种情形，看得戈壁沙漠莫名其妙。

## 九、放虎容易捉虎难

就在这时候，飞机的通讯设备，忽然有了信号。戈壁仍然留在舱口，沙漠过去按下了一个掣，就听到了公主动听的声音：“我们有我们的跟踪方法，两位请吧！”

沙漠转过头来，和戈壁互望着，忍不住道：“他们在捣什么鬼？”

公主“格格”地笑：“不告诉你们！”

这时，不但戈壁沙漠疑惑之极，连坐在公主身边的年轻人，也不禁大是疑惑，不知道公主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，不过，他并没有把自己的疑惑表现出来。

戈壁疾声道：“机不可失！”

沙漠也道：“贵乎神速！”

他们一面说，一面迅速行动，在不到一分钟之内，就关上舱门，发动引擎，飞机在跑道上，擦过了公主的车子，陡然起飞！

年轻人在这时，才说了一句：“放虎容易捉虎难！”

公主微笑：“那怕他们到天涯海角，我都可以把他们找出来！”

年轻人问：“发现了新的异能？”

公主摊开手，在她手中的，是那两支小型喷雾器。

年轻人仍然不是很明白，公主娇柔地笑：“在这个小器械上，他们留下了十分强烈的讯号，我可以根据这种讯号，和他们发生联系，清楚之至！”

她说到这里，在她娇美的脸上，也现出了难以相信的神情来，她指着自己的前额：“像现在，我和他们之间的距离，是两千五百三十公尺，以每



秒钟八十三公尺的速度在远离，也就是说，他们的飞机时速是每小时二百公里，嗯，那是这种飞机极速了，他们一定极想摆脱我们，这样高速飞行，是相当危险的！”

公主娓娓道来，像是她所说的一切，都是一些十分普通平常的事。可是在她对面的年轻人，都已听得目定口呆！他知道自己料对了，公主又发现了一项新的异能，这种本领，她以前是没有的，所以，她才会在有了这种神奇的感觉之后，现出不可信的神情来！

年轻人俯首，在公主的前额，轻吻了一下：“这一切数字，你全是……。”

公主现出自己也不解的神情：“全是可以看得到的，清清楚楚看到，而不是感觉得到……我想这不是一项新的异能，我的脑部运作，如同计算机，而终端机的萤光屏，也在我的脑中！”

年轻人又惊又喜道：“发展下去，会不会你感到的，不单是一些数字，而是直接可以看到他们两人在干什么，看到他们手忙脚乱地在驾驶飞机！”

公主想了一想，才道：“为什么不可以？”

年轻人大大是感叹：“到那时候，就是真正的‘千里眼’和‘顺风耳’了！”

公主对于“千里眼”、“顺风耳”这两个名词，不是十分熟悉，年轻人搂了她一下：“我们是立刻追踪，还是任由他们以每秒钟八十公尺的速度远去。”

公主吸了一口气，利用车上的通讯设备，和她熟悉的部长联络。部长先生十分乐意为他们安排一架飞机，供他们使用。

在登上了那架飞机之后，年轻人才向公主介绍中国神话传说中的“千里眼”和“顺风耳”是怎么一回事。公主听得十分认真。而且和年轻人讨论：“顺风耳很可以理解，因为音波的传递能力十分高，就算有东西阻隔，也可以传递。隔着墙发出声音，在墙的另一边的人，可以听得到，可是千里眼……”

她说到这里，现出十分疑惑的神情来：“那就比较难以理解了！”

年轻人一时之间，不知如何响应才好。因为那根本是神话故事中的事，可是公主却用十分正式的态度来讨论！虽然公主来自幽灵星座的身体，有那么多的特异能力，但是对年轻人来说，顺风耳都不容易理解，更别说千里眼了！

年轻人没有反应，公主又自言自语：“难道视线可以穿过固体的物质？试想想，如果要看到一百公里之外的人或物体。在这一百公里的距离之外，不知道有多少事物阻隔，难道可以一一看透？”

公主的神情，大是向往，可是她十分迷惘。年轻人握住了她的手：“世界各地，都有一些异能人，能够隔室‘看’到别人写的字，万试万灵。或许，那是另一种感觉，由于人类行为中，一直没有这种感觉，所以无从形容起，只好先用一个‘看’字暂时替代！”

公主的神情开朗了起来：“是啊，理论上来说。人的‘视线’，既然能看穿一堵墙，自然也有可能看穿十堵墙、一百堵墙！”

她说得高兴，双颊微红，是在向往自己有了这种异能之后的有趣情形。

年轻人凝望着公主，心中也大是感慨：这个来自幽灵星座的身体，究竟还有多少潜能可以发挥？

年轻人和公主的航程相当轻松。公主完全可以知道戈壁沙漠在什么地方降落，逗留了多久，又起飞，距离是多少。

据公主所说，她所“看到”的数据，可以精确到每公分和每秒钟，甚至还可以更精确，但因为小数点数据没有意义，所以她懒得去看——谁会追踪一个人，需要一公分以下的距离呢？

而戈壁沙漠的行程，看来绝不轻松，他们显然以为，迂回曲折，可以摆脱跟踪。所以在接下来的三天之中，他们在天空之中，大兜其圈子，三天之后，他们回到了阿比尚，然后改用车子——速度慢多了，公主和年轻人也改用汽车追踪，和他们保持三公里的距离，使他们绝不感到有人在追踪，而这样的距离，也可以在一个短时间之内，接近他们。

又是三天之后，年轻人和公主都知道。离目的地已差不多了，因为所经过之处，正是密朗在他的信件中所提到过的地区。

在这几天之中，年轻人和公主。也讨论过何以戈壁沙漠的行为如此怪异，两人的行为怪异，自然和密朗的奇遇有关。

问题回到了老地方，密朗的奇遇是什么呢？

别说“是什么”那样具体，年轻人提出：“先假设一下，这个不入流作家的奇遇，是甚么性质！”

可是，就算把讨论的范围定得那样广泛，讨论也还是无法进行下去，因为“奇遇”，可以有几千种几万种，在一点线索也没有的情形之下，无法作出任何假设。

年轻人和公主所能做得到的：事情一定十分奇特，有极高程度的危险，有十分强烈的吸引力，这些，都可以在戈壁沙漠的行为上。找到证明。

他们的讨论，虽然不得要领，但是他们并不心急，因为他们可以有把握，在戈壁沙漠的行动一开始的时候，他们就可以加入。

当天傍晚，车子沿着一条河在驶，公主道：“他们停下来了，我们要尽量接近他们！”

年轻人作了一个“一切由你作主”的手势，公主驱车向前，又一会，她也停了车：“如果再继续接近，那必须弃车步行了，不然，会给他们发现！”

年轻人打量了一下周围的环境，河水相当湍急，水声震耳，在河床中心，有许多突出的大石块，令河水的去势更急，撞在大石上，激起老高的水花，像是亘古以来，永不停止的骤雨。

河面并不算很宽，在河边，有勉强可供行车的路。但那也只不过是沙滩而已。

河的两岸都有密床，那是非洲常见的景色。

年轻人点了点头，和公主一起下了车——在下车之前，他们把车子驶进了林子。用一大堆树枝，把车子遮了起来，然后，他们就沿河向前走去，一面走，公主一面报告着和戈壁沙漠之间的距离。

双方之间的距离，在渐渐接近，看来戈壁沙漠走走停停，正在找寻什么。

公主在一处林子外，停了一停，伸手指着树林：“他们的车在离这里十五公尺处，他们又停止了，我想去看看他们在干什么？”

年轻人呆了一呆：“你的意思是，我们分头行动？”

公主望着年轻人，点了点头，又伸手向前。指了一指：“他们就在前面三十公尺处！”

年轻人扬眉，向天上指了一指，公主笑了起来：“他们想不到我会在上面，监视起来也容易一些。”

年轻人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公主的身子，已经向上升了起来。

她上升了十公尺左右，落在一棵树的横枝上，然后，黑纱飘飘，在空中移动，从一棵树，飘到了另一棵树上。当时，夕阳西沉，漫天红霞，衬着公主飘移的身体，看得年轻人心旷神怡，陶醉之至。

他看了并没有多久，看到公主离他已有三十多公尺，在一棵树上，停了下来，伸手向下，指了一指。

年轻人也开始行动，他贴着树身，向前走去，身形矫捷轻盈，继续向前接近，不一会，他就看到了戈壁沙漠。

这时，天色已经迅速黑了下來，年轻人借着一块大石件掩蔽，他估计，戈壁沙漠和他之间的距离，不会超过十公尺，只是几步路而已。

年轻人抬头看去，看到公主还在树上，并没有再移动。而戈壁沙漠当时在做什么呢？相信年轻人和公主，心中都会有同样的疑问？

他们不是已看到戈壁沙漠了吗？怎么还会不知道两人在做什么？自然是由于两人的行动有点怪了！事实上，戈壁沙漠根本没有行动，他们只是坐着——是跌坐的姿势。

在暮色中看来，他们闭着眼，这是一种静坐，冥思的姿势！

那就令得事情不可解之至！戈壁沙漠来到这里，难道只是为了静思？

那真是不可思议之至了！

年轻人十分不解，他向在树上的公主，作了一个手势，公主也向他作了一个同样的手势，表示了她心中的疑惑。

年轻人再作了一个手势，示意公主耐着性子看下去。

他们真是“附着性子”，至少等了一小时之久，天色早已黑了。上弦月已升起，照得河面之上，奔腾的河水银光闪耀，十分壮观，轰隆的水声，仍然十分震耳，怪就怪在戈壁沙漠坐在那里，一动也没有动过！

年轻人的耐性再好，在这样的情形之下，他也忍受不下去了，就在他向上一招手的同时，他已看到，月光之下，公主真的如同仙女下凡一样，冉冉落下，无声无息，就到了他的身边。

虽然刚才，他们互相都在视线之内，但是距离总是远了一些，所以使他们有分离的感觉，这时，他们紧靠在一起，向后退出了一些，这才压低了声音，同时问了一个同样的问题：“这两个家伙在搞什么鬼？”

其实，他们心中都有答案：戈壁沙漠是在静坐！

可是竟然来到这里静坐！

公主道：“是不是要去叫醒他们？”

年轻人犹豫不决：“现在叫醒他们，并无意义，总要等他们有进一步的行动才好！”

年轻人说得对，现在就在他们面前现身，千里追踪，变得一点意义也没有，戈壁沙漠依然什么也不会说，而等到他们有了行动，譬如说，进入了一个什么所在，或是发掘什么的时候再现身，那才有作用！

公主又低声问：“是不是他们发现了我们，所以故意这样，戏弄我们？”

年轻人不禁苦笑——认为这个可能，如果是这样的话，那时自己又徒劳无功了，三天在空中兜圈子，三天在陆地上的跟踪，公主的异能，正确无误地掌握着戈壁沙漠的行踪，在过程之中，决无被发现的可能。

可是，为什么如今戈壁沙漠竟来到了河边，打起坐来了？难道真是发觉了在戏弄他们。

年轻人搓着手，心中十分焦躁。戈壁沙漠已经超过一小时，一切也没有动过，看来他们有着惊人的耐心，想逼自己承认失败。

年轻人的思绪，也开始紊乱，从阿尚比开始，三天的行程，先是西行，一直沿海在向西行，经过了沿海的几个城镇，到了最西部的大镇塔波，才转而向北，一直沿河而驶，沿的是卡瓦里河，开始的时候，河水十分平静，河面也很阔。可是到后来，河水湍急，也十分荒僻，就算戈壁沙漠本来就有静坐冥想的习惯，也不必长途跋涉到这种蛮荒的地方来静坐！

事情真是奇怪之极矣！

公主虽然有非凡的异能，但是她也常常让年轻人来决定一些事。这时，她望着年轻人，睁大了眼，在月色之下，她迷人的双目，有一种异样的光采，她没有再出声，可是用她的眼神在问：“怎么办？”

年轻人苦笑，他实在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，是一跃而出，向戈壁沙漠大喝一声吗？那极有可能，两人哈哈大笑，站起身来，那也等于宣布了年轻人的失败！

不出声，一直等着，等他们有进一步的行动。看来这是最佳的办法！

年轻人缓缓吸了一口气：“他们静坐！我们也可以静坐，看谁的耐力更强！”

公主皱着眉：“和他们对峙？”年轻人点头：“是，可是我们要保持警觉，一方面静坐，一方面要留意他们的行动！”

公主又向两人望了一眼：“那容易，他们一有行动，我立刻可以知道！”

年轻人留意到，戈壁沙漠是各自跌坐在一块圆形的、相当整齐的石块上的。那石块，在月色下看来，石质细滑，十分洁白，看来有点像一副石磨的两个磨盘。

而在沙滩边上，石头虽然有的是，但是像这样平整的，却再也找不到。他只好找了一块略为平整的，自己坐了下来。

然后，他向公主作了一个“抱歉”的手势。他用了一块比较平整的石块，而公主其实是不需要石块的，她的身子。可以悬空！

公主在年轻人的身边，略向上耸了耸身子，也用静坐的姿态，由于她离地约有三十公分，所以当“坐”了下来之后，看来比年轻人更高一些。

年轻人自小受过严格的中国武术训练，静坐练气，正是高深的中国武术的必修课程，所以他很快就可以进入摒除杂念，抱元守一的静坐状态。在这种状态之中。甚至可以进入神游的境界！

公主的性格活泼之极，本来对于静坐，可以说一点认识也没有，可是自从她发觉来自幽灵星座的身体，具有异能之后，她也借着沉思来发掘更多的异能。而且更发觉，沉思、集中精神的时候，脑部活动所发挥的力量更强，使异能更得心应手！

所以，她也习惯了静坐。

这时，年轻人和公主，都闭上了眼睛，开始，他们的耳际，还听到汹涌澎湃的河水声，可是渐渐地，精神各有所注，连声音也听不到了。

而戈壁沙漠，就在离他们不过十公尺处，同样在静坐，这两个人维持着同样的姿态，已经接近两小时了！这时，如果把一切搬上银幕，作为电影画面的话，情景是相当特别的。一边。是奔腾怒吼的河水，激起老高的水花，又洒向河面。展示着活力和动力。

可是另一边，在河岸上，四个人，都像是泥塑木雕一样，一动也不动，

他们的生命形态，本来绝不是静止的。可是现在却静得如此之古怪，如果一旁有观众的话，虽然不知道正在发生的是什么事，但是一定也可以知道，将会有事发生，一定会有事发生的，而且，一定是极怪异的事！

果然，事情发生了！

先是公主倏然睁开眼来。当她闭着双眼的时候，月色下看来，她的容颜，是如此之美丽，神态是如此之安详，和洁白的月色，似乎溶成了一体，都是天地间的精华。

可是，当她倏然睁开眼来之后，仿佛一切都变了，尽管她仍然没有别的动作，也没有出声，可是，却叫人感到，迅雷已发，暴风已起，巨浪已掀，翻天覆地，排山倒海的变化，已经开始。

可是，直到这时候，还是没有别的声音发出来，不过，只维持了极短的时间，公主徒然张口，然而，竟然没有声音发出来，看到的，只是她的俏脸，在那一刹那间，现出了骇然欲绝，决不能相信，疑惑之极的神情，而且，显然在那一刹那间，有大量的血，涌向她的头部，因为她的脸徒然红了起来。

只是一下子脸变得通红，然后，又在百分之一秒之后，变得刷白，她的身子，在这时候，也腾地向上升起，约莫升高了一公尺左右。升势如此急骤，以致她一身黑纱长衣，一下子全飘了起来，使人看来，如同在一团黑雾，把她的全身罩住。

直到这时，她仍然未能发出声来，由此可知，那倏然而来的打击，是如同之直到腾起的黑纱，落了下来，她神情仍然惊骇欲绝，她才发出了一下尖叫声。

那一下尖叫声，简直可以把人的耳膜刺穿，而这一下尖叫声，就在她身边的年轻人，自然可以听到，而且，在听到了之后，就可以知道，一定是公主出了意外。

年轻人正处在静坐状态之中，正在缓缓运转真气，忽然之间，感到自己至亲爱的人有了危险，一口气缓不下去，立时气血翻涌，全身发势，满面通红！

年轻人这一惊，实是非同小可，他知道。这是练气功的人最害怕发生的事。

这种情形，有一个专门名词，叫做“走火入魔”！

走火入魔的最坏情形，是立时闭气身亡，就算好一些，也会终身瘫痪，从此成为废人！他知道：这时自己要做的，是身体上什么动作都不能有，尽量使翻涌的气息平静下来！

可是，公主发出了那么可怕的尖叫声，他怎能不睁开眼来看看？虽然那么轻微的动作，也可能造成可怕之极的后果，可是他已顾不得了！

正当他准备不顾一切地睁开眼来时，已听得公主急急地道：“我没事，真的没事，吓着你了！你的脸好红！”

公主也约略知道一些练气之际受到突如其来的打击。会有可怕的后果，所以她在无可避免的一声尖叫之后，向年轻人看去，看到年轻人突然之间，满面通红，她知道不妙，才立时出言安慰！

年轻人本来气血翻涌，心中如同有烈火在燃，有滚油在煎，而公主的话，却是清凉剂，虽然他听出，公主仍然十分惶急，可是心境却迅速宁静了下来。

他连运了几口气，知道危机已过，这才睁开眼来，发现公主离地约一

公尺，他站起身来，看到公主的神情，惊骇莫名，他自然而然，抱住了公主。

直到这时为止，年轻人仍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意外！

因为他迅速地打量着，四周围并没有什么变化。月色一样皎洁，河水一样奔腾，戈壁沙漠一样在十公尺之外静坐，一动也不动。

可是，年轻人立即知道，意外一定发生在戈壁沙漠的身上，因为公主一直用骇然欲绝，而且极不了解的神情。盯着戈壁沙漠在看！

而且，刚才公主的那一声尖叫，如此惊人，戈壁沙漠没有听不到的道理，可是他们仍然一动不动地坐着，岂不是怪异之至？

## 十、年轻人判断错了

年轻人闪电也似地想到：戈壁沙漠死了，而就在这时，公主却失声道：“他们走了！”

年轻人想到“他们死了”，是由于清楚地看到，两人还在，可是一动不动。

然而，公主却说“他们走了”！

年轻人忙望向公主，公主的身子，突然向前一顿，以极快的速度，向前飘了过去。

年轻人连忙松手，也一跃向前，和公主同时来到了戈壁沙漠之前。

公主盯着两人，又重复了一句：“他们走了！”年轻人伸手去探两人的鼻息，他知道自己判断错了，两人仍有呼吸，并没有死亡。

可是，年轻人仍然不明白公主所说的“他们走了”是什么意思，因为两个人明明在这里！

年轻人一面想，一面正待伸手去触摸两人，却被公主挡住了，公主道：“别碰他们，碰了，不知会有什么结果！”

年轻人疑惑之极，公主靠在他的身边，叹了一口气：“真没想到，他们竟然走了！”

这已是公主不知第几次说戈壁沙漠“走了”，而年轻人也终于从极度的迷惑之中醒过来，他明白了公主的意思，盯着戈壁沙漠，好一会，才用疑惑的口气问：“他们到哪里去了？”

这时，如果他们的身边还有别人，一定会以为这一双俊男美女的精神状态有问题，因为戈壁沙漠明明还各自坐在那圆石之上，他们却一个说“走了”，另一个居然问“他们到哪里去了”！

可是，年轻人和公主当然知道自己在说什么，公主听得年轻人这样问，先是伫足不动，接着，身子缓缓转动，朝四面八方看着，过了一会，才长叹一声：“不知道，我只知道他们走了，可是不知道他们到什么地方去了！”

年轻人紧蹙着眉，这时，他思绪十分紊乱，当他一明白公主所说的“他们走了”是什么意思之后，他就一直处于这种思绪紊乱的状态之中。

公主说“他们走了”的意思是：戈壁沙漠的身体还在，可是他们的灵魂，却已经离开了他们的身体，走了，不知到什么地方去了！

公主自然是凭借了她的异能得悉这一点的，那令得她震惊之极，所以才发出了那一下几乎令年轻人走火入魔的尖叫声来。

因为公主也只是倏然之间，知道他们“走了”，可是却并不知道他们是在什么情形之下，以什么方式走的。而当她来到戈壁沙漠身前的时候，她的疑惑更甚：因为戈壁沙漠，看来仍然是在静坐，而不是死亡！

灵魂离开了身体，一般来说，就代表了生命的结束，随之而来的，自然就是死亡，可是戈壁沙漠明明还有呼吸，也可以肯定，他们也有心跳，那么，这又是一种什么样的奇特现象呢？

年轻人和公主处在这种思绪紊乱的状态之中，他们自然而然，紧握着手——身体的接触，可以增加他们两人心意相通的程度。

他们又同时深深吸着气，勉力令自己镇定下来，开始从杂乱的思路中理出头绪来。

首先是年轻人道：“他们没有死！”

公主说得十分缓慢，她说的话也十分奇妙，确然要说得慢一些，才使人比较容易明白：“人死了之后，灵魂就离开身体，那并不等于灵魂离开身体，人就一定要死！”

年轻人点了点头，同意了公主的说法，他又用相同的话重复了一遍：“死亡后灵魂离开，灵魂离开，不等于死亡……灵魂离体的现象，只是离魂！”

公主忽然十分深情地望向年轻人，年轻人也立即知道她想到了什么。东方和西方都有这样的故事，一双恋人因种种横逆而不能相处在一起，于是，有一天，美丽的女孩子忽然昏迷不醒，而在同时，身在万里之外的情郎，会忽然看到自己日思夜想的爱人，翩然出现，于是两人就快乐地生活在一起。

在过了若干时日之后，美丽的少妇忽然想家了，于是就和夫婿一起回去，所有的人看到了她，都惊慌不已，因为她昏迷了那些日子，还在床上躺着呢，可是她在众人的惊愕之中，直抵床前，迅速没入了身体之中，床上的人也就醒了过来。

灵魂竟然可以如同有实质身体一样地出现，是不是影响了她情郎的脑部活动，远赴万里之外会情郎的，是她的灵魂！

使他感到有实质的存在呢——这个问题，好象一直没有人深究过。

这时，在公主充满深情的眼光之中，年轻人和她，想到了同一故事，所有的爱情故事都动人，年轻人和公主之间的爱情故事也一样。

公主在年轻人的肩头上靠了一会，又道：“还有一种灵魂离体的情形，叫‘神游’。”

年轻人“嗯”地一声，立时向公主凝望，公主秀眉微蹙：“我还做不到十分确切的神游……在我的理解，神游是灵魂离体的出游，可以瞬息万里，在神游的时候，一切的感觉，就像身子真的到了那地方一样！”

年轻人道：“你可以做到，你不是曾施展过这样的异能，看到‘方园’中的那个书房，和那块题有‘白山黑水’的匾？”

公主笑了一声：“那只是一种感觉，我不知道是不是可以算是神游。由于始终十分蒙陇，所以我相信在层次上要低一些。”

年轻人不禁大为气恼：“连你的异能都做不到的事，他们凭什么做得到？”

公主缓缓地道：“根据道家或佛家的修炼方法，不知道要经过多么艰苦的过程，才能有神游的本领。一般来说，如果具有这样的神通，那已经是‘地仙’了。我不认为戈壁沙漠有这样的修为！”

年轻人突然叫了出来：“那显然是密朗的记录中，载有如何使灵魂离体

的方法！”

年轻人的这个结论，十分合理，公主也同意，可是公主却问了一句：“密朗又是如何知道神游法的？”

年轻人激动地挥着手：“密朗曾有奇遇，他的奇遇的内容，一定是他遇到了不知什么人，向他传授了灵魂离体的法门！”

公主伸手指在自己的额旁，按动了几下，点了点头，表示她同意了年轻人的说法。

事情已渐渐明朗化了。

密朗这个所谓作家的奇遇。必然和如今戈壁沙漠的情形有关，也就是说，和灵魂离体有关。

人类一直在追寻灵魂和身体之间的关系，尽管越来越多的证据，证明了灵魂的存在。

可是灵魂和身体之间的关系究竟如何，在人类的知识范围之内，还是一片空白！

密朗的奇遇，如果和灵魂离体有关，那当然是奇妙透顶的遭遇，难怪他有信心，他的记录一旦公布，会轰动全世界！

密朗的记录之中，也可以推测得出，他对于如何使灵魂离体的法门，有相当详尽的记载，自然正由于这一点，所以戈壁沙漠，看了记录，就被它吸引。这是任何人的一定反应，但任何人若是知道有可以使灵魂离体的方法，必然会立即去追求。因为那正如公主刚才所说那样：要是有了灵魂离体的力量，那已经是“地仙”了！

这就是为什么戈壁沙漠忽然会离开众人的原因。

只有一个问题，还难以假设：戈壁沙漠为什么要万里迢迢。来到这里？是不是在这里，特定的环境之中，才能使灵魂离体？

公主问了这个问题，年轻人的假设是：“说不定这里正是一个十分奇特的空间，像百慕达三角，特别容易突破时空，使人产生意想不到的能力！”

公主不是很满意年轻人的解释，可是她也无法再进一步的突破。

她感叹地道：“这份记录，一定对地球人的生命，有着无比重大影响，所以外星朋友在看过了之后，才会把它郑重之收藏起来！”

年轻人闷哼一声：“这两个家伙太可恶了，他们竟然把那么重要的发现据为己有！”

公主扬眉：“他们不能一直神游下去，他们的灵魂，不论去了哪里，总要回来的！”

年轻人忽然神情骇然：“他们的身体留在这里，灵魂远去，算起来，这是危险之极的事！”

公主也有了同感：“是啊，这里野兽出没，要是吞噬了他们的身体。会……会发生什么事？”

年轻人和公主同时想到的是：那么，灵魂就回不来了！

如果说，身体是灵魂的住所，那么。失去了住所的灵魂是什么呢？又如果说，身体是灵魂的住所，那么，失去了住所的灵魂是什么呢？又如果说身体是灵魂的住所，灵魂又是住在身体的哪一部分？

由于人类对这些关系的无知。所以年轻人和公主一想到这些问题的时候，也感到了极度的混淆。

他们不时互望着，望向戈壁沙漠。这两个人看来如同雕像一样。



年轻人闷哼了一声：“他们运气不错，至少我们必然会保护他们的身体。”

公主柔声道：“他们不知道我们会追踪而来，所以。并没有预算他们的身体会得到我们的保护！”

年轻人“啊”地一声：“他们曾说过，他们的行动，要冒极度的危险，那自然是指他们灵魂离体之后，留在河边的身体，极可能遭逢不幸！”

公主点头：“简直是危险之极！”

年轻人和公主，都沉默了片刻，回想着戈壁沙漠所说过的一些话，事情也更明朗化了。他们两人在看了记录之后，知道有使自己灵魂离体的方法，但也知道有极度的危险。

所以，戈壁沙漠就决定自己去试，不告诉他人。可是，为什么非要到这个蛮荒之地来，不找一个安全的地方呢？

由此可得出一个结论，灵魂离体，一定要在这里进行，至于为什么一定要在这里进行，年轻人和公主作了不少假设，可是都不得要领。

公主在沉默了片刻之后，忽然道：“特定的环境，对灵魂离体，是不是起一定的作用？”

年轻人苦笑：“离魂是一种十分神秘的现象，一直以来，都是只凭推测的想象，没有人知道是怎么一回事。你和我，都曾有过离魂的经历……”

公主摇头：“那不同，我们的经历，都是被动的！”

年轻人想了一会：“特定的环境，自然有一定的影响，道家修炼。都找名山大川，幽静之处。便于集中精神，达到灵魂离体的目的，没听说什么人可以在大都市的十字路口，说离魂就离魂的！”

公主在听了年轻人的话之后，手托着腮。半晌不说话，只是望着戈壁沙漠的躯体。

年轻人知道她在想些什么，就鼓励她：“你想试一试？你的异能应该可以做得好，尤其如果这里的环境适宜的话，你可以做得比他们更好！”年轻人说到这事，豪气顿生：“如果你离体的灵魂，能把这两个家伙的灵魂押回来，那才是千秋美谈！”

公主也感到，如果可以做到这一点的话，是十分有趣的事，可是她仍然不免娇嗔：“你把我当成拘魂的牛头马面了？”

年轻人伸手在公主的鼻尖上点了一下：“你可知道拘魂的牛头叫什么名字？”

公主不禁骇然：“传说中的阴司狱卒，难道还会有名字吗？”

年轻人道：“当然有，地狱的传说都来自佛经，‘五苦章句经’、‘铁城泥犁经’等经书中，都有记载，这位有着牛头人身的地狱狱卒，叫作阿傍，又称阿傍罗刹。”

公主妙目流盼：“我不知道你对佛经故事，居然也那么熟！”

年轻人突然激动了起来，双手紧握着公主的手：“你在阿尔卑斯山出事之后，我除了疯狂喝酒之外，在神智还清醒的时候，就读佛经，希望可以摆脱痛苦。”

公主被年轻人的话，说得双眼之中，泪花乱转，他们互相拥抱着，好一会不出声，年轻人才轻抚着公主的头发：“你可以在离戈壁沙漠最近的地方跌坐，尝试一下灵魂离体。”

公主点了点头，晶莹澄澈的双眼，向年轻人望来，那意思十分明白，

她是在说，这样做，我们等于又要暂时分开了！

年轻人笑：“如果你成功了，希望你能快些回来。我在替你护法。保护你的法身！”

年轻人在这，自然而然用上了“法身”这个专门名词：不论是佛是道，若是有了神游神通的高人，在灵魂离体期间，留在原地不动的身体，就叫“法身”。

年轻人说了之后，又狠狠向戈壁沙漠瞪了一眼：“若是有什么野兽，过来咬掉了他们的一只手一只脚，我看不必出手干涉了！”

公主听得格格娇笑，她先来到戈壁沙漠的身后，又转到了他们的身前。本来，公主若要跌坐，最理想的所在，应该是戈壁沙漠的中间，可是他们两人所坐的圆石，靠得十分近，以致两人间，没有什么空隙，所以公主不想挤进去，她最后决定了坐在两人的前面。

她使自己的身子，升高了少许，然后，就盘腿跌坐，双手放在膝上。身上的黑纱，垂了下来。当她闭上双眼时，年轻人感到，也只有“宝相庄严”这个形容词可以形容她的出色容颜。

年轻人就在不远处坐了下来。他的视线，一直停留在公主的身上。

他看到公主微蹙着眉。这使他知道公主还未曾成功。

他耐着性子等着，当一条有手臂粗细的蟒蛇，游近公主和戈壁沙漠时，年轻人有点紧张；可是那蛇一下子就游了开去，一停也未曾停。

时间在过去，年轻人把整件事，又分析了一遍，觉得密朗的奇遇，必然和离魂有关，是什么力量促使密朗有了离魂能力的，这就是奇遇的整个内容！

他想起自己的灵魂、身体的分离经历，那是靠了来自幽灵星座的幽冥使者的帮助。

幽冥使者既然有这种能力，公主现在的身体，正属于幽冥使者，她是不是也可以有离魂的能力？

年轻人的视线，根本没有离开过公主，他也无法判断一动不动的公主，是不是已经成功？在那一刹间，他忽然又害怕了起来！要是公主的灵魂，成功地离开了，可是却无法回来，这岂不是……

由于他和公主之间的感情，实在太深厚，所以自己吓自己，也会吓得遍体生寒。

他一跃而起，来回走动了几步，自然而然，向前走去。

他离得公主和戈壁沙漠相当近。

在这时候，公主略睁开眼，向年轻人望了一下，年轻人知道公主还没有成功，他就转到了戈壁的身边，忍不住又去探了探戈壁的鼻息。

戈壁有呼吸，可是相当缓慢，年轻人犹豫了一下，想伸手去碰戈壁的身子。可是手才向前略伸，就立刻缩了回来，因为他想起公主说过：别碰他们，不知道碰了之后，会有什么后果。

年轻人虽然十分不满戈壁沙漠的行为，可是也决不会故意去害他们！他又退开了一些，打量着戈壁沙漠和公主，很快就发现公主和两人有不同之处。两人是真的一动也不动，他们的睫毛都不会有动作，是真正的“入定”。可是公主。看来也不动，但眼皮和睫毛，却有十分轻微的跳动，可知她还是没达到目的！

年轻人不禁低叹了一声。而随着他这一下低叹声，公主徒然站了起来，

摇了摇头：“我无法做得到，我已经试了多久了？”

年轻人有歉意：“超过两小时了，是我打扰了你？”公主缓缓摇头：“应该是我没有这个能力！”她在说了这一句话之后，顿了一顿，才又道：“刚才我想了很多，我发现，他们说已把密朗的记录毁去，这一点很靠不住！”

年轻人徒然扬眉，他目光锐利，望向戈壁沙漠：“那份记录……如果是一叠纸张，他们身上不像是藏有什么东西。”

公主沉声道：“他们的车子！他们的车子就停在不远处，到他们的车上去找一找！”

年轻人一听，已经疾步向前走去，公主身形飘飘，立即跟在他的身边。他们两人行动一致，早已成了习惯，但这时，两人才走出了几步，就自然而然。停了下来。他们想到的全是一样的：戈壁沙漠这时在进行的行为，虽然是人类历史上罕见的异事，可是他们的身体，却没有丝毫的自卫能力！要是他们在他们离去的时间中，受到了侵害，那他们必然会觉得内疚！

虽然戈壁沙漠是瞒着各人，来这里冒险的，但他们不知道则已，已经知道了，就没有不设法保护他们的道理！

公主向年轻人望去，年轻人道：“看来很平静，过去几小时，只有一条蛇经过。”

公主缓缓摇了摇头：“宁可他们不义，我们不能不仁！我们两个人，要有一个留在他们的身边！”

年轻人现出十分不愿意的神情，公主道：“用最短的时间解决，我去，把车子开过来，然后我们再细细寻找！”

年轻人一面点头表示同意，一面喃喃地道：“只怕也要几分钟！”

公主也叹了一口气，他们连一秒钟都不愿分开！公主双臂伸向上，体态优美，以相当高的速度，斜刺里穿了开去，年轻人睁大了眼，看到她进入了密林之中。

他有点恼怒地望着戈壁沙漠，十分希望有一只田鼠，去咬他们的手指。

其实，至多只是两分钟，汽车引擎声传来，公主已经驾着一辆专为越野行驶的吉普车，沿河驶了过来。看来戈壁沙漠早有准备，这车子在河边崎岖的石头上行驶，显示出它的高性能！

停下车子，公主打开车门，年轻人走过去，两人立刻动手搜寻。他们都是搜寻专家：搜寻是一门十分专门的学问，懂得如何搜寻的人，找起东西来，事半功倍，大约十五分钟之后，年轻人手中的利刃，划开了一个座垫，在座垫之中，取出了一包油布包来。

两人一起发出了一声欢呼：密朗在他的信中写得十分明白，他奇遇的记录，是密封在一个油布包之中的！

年轻人手中的利刃，再度划开了油布包，里面是一只偏平的木盒，约有十公分厚，打开木盒，可以看到一大叠纸，上面写满了密密麻麻的小字！

密朗奇遇的记录！

有了这份记录，一切秘密，全都可以揭开了！公主和年轻人在那一刹那，都屏住了气息，他们不约而同，向戈壁沙漠看了一眼，两人仍然一动也不动。这时，就算两人忽然跳了起来，也没有可能阻止年轻人和公主阅读这份记录了！

公主伸手，把那一叠纸自木盒之中，取了出来。才发现木盒底上，另外有两行字写着，字体相当大，用的是法文，写的是：“如果可以不看。

最好不看。如果看了可以不做，最好不做——来自远方朋友的忠告。”

年轻人和公主都知道，密朗的稿件，曾在不可知的原因下，被外星人看到过，并且更好地保管起来，这两句“忠告”，自然也是外星人留下来的了。方法也相当巧妙，任何人，一拿起整叠记录来，就必然会看到木盒子底部的这两行字！

## 十一、拿到了密朗的记录

年轻人和公主，甚至没有交换一下眼色去决定是不是听从外星人的忠告，因为那绝无必要，外星人若是在发现这份纪录之后，将它毁去，那没有话说，既然留了下来，而又明知事情牵涉到了人类生命那么深邃的奥秘，怎能不看？

年轻人和公主头并着头，一起看密朗。雷弗森所记录他的奇遇。

奇遇确然是奇遇，但由于密朗实在是一个十分糟糕的“作家”，所以写得啰唆无比，而且，也像另一些糟糕之极的作家一样，喜欢用连篇累牍的沉闷文字，去形容绝对无关紧要的事，而把这种赘文，当作是“文学”。所以，年轻人和公主看得相当吃力，看到一小半，年轻人甚至忍不住用粗话骂了几句。可是两人又不敢跳着来看，唯恐错过了奇遇的精采部分，只好在密朗用他那种极差的文字功力卖弄文字之时，看得快一点。

等到他们看完了这份记录之后，两人握着手，半晌不出声。

这时，东方已现出了鱼肚白，两人不约而同，向戈壁沙漠看去，他们仍然坐着，一动也不动。在看了密朗的记录之后，年轻人和公主，对戈壁沙漠如今的处境，自然有了进一步的了解。要了解这时戈壁沙漠的处境，自然先要了解一百多年之前，密朗。雷弗森有什么奇遇，那就来看看他的记录。这里所披露的，自然经过了大大的精简，不过即使如此，还是可以看得出，所以年轻人在看的时候，会忍不住骂起粗话来。然而，记录也有一个好处，就是一开始，就开门见山，提出了他奇遇的性质，这才能吸引人看下去。

如果一开始就全是赘文的话，只怕那天晚上，在打开了保险箱之后，戈壁沙漠看不上半页，就呵欠连连，没有兴趣再看下去，那么，以后事情的发展，就大不相同了！

以下，就是经过精简的记录，密朗奇遇的记录。那个“我”，自然就是那位八流作家密朗。雷弗森先生。

我太失望了！希望到非洲去闯一闯，可是却什么也得不到，我太失望了，失望到了绝望，绝望到了想自杀，想结束自己的生命！

或者说，我不是想结束自己的生命，而是要结束自己的生命，我把它当作一项行动，我决定攀上一个悬崖，然后耸身跳下来，求取死亡，因为活着再也没有意义。我记得在我阅读过的许多典籍之中，有神秘的宗教，指出人只有在两种行为进行中，才真正能认识生命，认识自己的真正存在和感悟到宇宙的秘奥！

那两种行为，一种是从极高的悬崖上跳下来，直到死亡之前的一刹那；

另一种是男女性行为中的高潮！

我决定自高处跃下，沿河，有不少悬崖峭壁。

我随意拣了一处，攀登而上，当我站在那条河的峭壁上，俯观大地时，我觉得自己已经开始领略到生命的奥秘。

可是我还是站了很久，直到暮色四合，我不知道自己站了多久，只像是自己已不再存在，已经浴进了暮色之中，那使我感到，我不必有任何行动，就会从此消失。反正我是一个消失了也绝不会有人怀念的人。

等到天色完全黑下来的时候，我在深吸了一口气之后，麻木的腿弯先是由下，然后再弹起，只要我的身子向前一倾，我就会飞身下了！

（年轻人在看到这里的时候，咕哝了一句：“如果我那时在他背后，早就一伸手把他推下去了！”）。

（不能怪年轻人不耐烦，因为在密朗的原来记录中，用了许多文字来形容暮色、黑暗、微风、河流，从高望下去的感觉，和如何面对死亡的心情，等等、等等，确实叫人不厌烦，因为形容得一点也不好。例如，竟然有“暮色的来临，犹如泛出杯子外的啤酒泡沫一样，不可阻挡”这类狗屁不通的句子。）。

我已下定了决心，这时，就算有人来阻止我，也必然阻挡不了，就像没有什么力量可以阻止啤酒自杯中冒出泡沫来一样。

我向着黑暗，大叫了一声，这时在对面的峭壁之上，就响起了回音。我决定在回音消失，天地间又恢复寂静之后，我向下跳下去。

回音渐渐消失，我已经准备向下跳，可是就在这时候，在我的身后，忽然响起了人声，我疾转过身来，看到在我视线之中，人影幢幢，竟至少有三二十个人。在离我不到十公尺处！

这真是怪异之极，我可以肯定峭壁上没有人，这些人是从哪里冒出来的？天色十分黑，我看不清他们的脸面，只看到他们不断摆动着他们的身子，一如冒出杯子的大堆啤酒泡沫。

我感到一股寒意，但是我并不害怕，我是一个自己也即将变为鬼魂的人，即使他们是鬼魂，又有什么可以害怕的呢？

那些人，这时正在发出十分嘈杂的声音，令得我心烦意乱，于是我大声喝：“你们是甚么人？吵什么？”

经过一喝，那些人徒然静了下来，而接下来，我所看到的情形，奇特之极，我看到他们的人数，在迅速减少，本来有二十多人，一眨眼，只剩下了十来个，再一眨眼，只剩下五六个，消失得如同从杯子中溢出来的啤酒泡沫一样快！

接着，我又发现，他们的消失，是由于互相的“合并”——两个人靠在一起，忽然就变成了一个人，再两个人靠在一起，又变成了一个人，前后一转眼的消失，就只有一个人在我的前面了！

这种情形，尤其是在黑暗中发生的，看得我目定口呆，我自然而然，想到了妖魔鬼怪，我只是有点发呆，可是却并不害怕，只是不知如何对付才好。

就在这时，剩下来的唯一的那个人发出了声音，声音不是很动听，他是在对我说话，他道：“你刚才是不是想从高处跳下去？”我感到我需要大声回答，所以我喊叫：“我现在一样想跳……”

那人双手挥动，他的手臂看来很长，我竭力想看清他的脸面，可是却

无法看得清，我也看不清他的服饰打扮，这个人，看起来，只是一个很浓的黑影，可是他又实在是一个人，不是一个影子。

他一面挥着手，一面声音迟疑地道：“我不明白，你的身体，如果跳了下去，会破碎得不能再使用了！”

我没好气，他竟然对一个决心要自杀的人讲这种话，而且用的句子又是如此古怪，那真比啤酒杯子中厚厚的一层泡沫更可恶，我大声回答：“那还用你说！”

他却仍然不知好歹，继续在发问，在他的声音之中，也确然充满了笑容：“那你怎么办呢？没有了身体，你怎么办呢？”

我忍不住大声骂了他一句：“我死了，还管怎么办又怎么办？”

那人的说话更怪：“你不顾及灵魂了？还是你有办法可以令你的灵魂也破碎……也谋杀你的灵魂！”我呆了一呆，忍不住又发出了一下诅咒声：“你是牧师？神父？”

因为他提到了灵魂，所以我猜想他是神职人员。上帝可没有护佑过我，我也不需要在临死之前，有神职人员在场为我祈祷。

那时，我直是十分混淆和慌乱，没想到我是在象牙海岸，荒芜人烟的一个峭壁之上，又不是在什么医院之中临死，怎会有神职人员出现呢？

但当时我确实把他当作神职人员，我心中十分反感，我想，我这种对抗性的反感，是源自我出生以来，从来未曾有过如意的生活所致。

（年轻人就是看到了这里，忍不住骂了一句粗话的，因为密朗在这里，忽然发起牢骚来，长篇大论说社会对他如何不公平，他是那样有才华，而他的作品却完全得不到人的欣赏，不断盲目地去欣赏巴尔扎克，福楼拜尔。接着，他又从心理学的角度，去分析一个天才，如果受到了社会的漠视，后果会如何可怕——就像一杯啤酒忽然会化为泡沫一样！）

我由于心中的愤懑，所以声音之中，也充满了慨愤，我的话，不是说出来，而是喷发出来的：“灵魂？就让我的灵魂下地狱好了！”

那人听了我的愤怒吼叫，居然向我走过来。可是我仍然看不清他的模样，他十分迅速地绕着我转了一个圈，快得连我在原地转身，也跟不上他。

然后，他又退回原来所站的地方，发出了声音：“到地狱去？那地方实在可怕得很！”

我听他说得十分正经，忍不住嘲笑他：“你怎么知道地狱可怕？你去过？”

这种问题，本来应该是绝无法回答的，可是那人居然道：“是，去过才离开！”

我更是生气：“若是去了地狱，还可以离开，那我也想去去！”

那人的回答是：“你想去？可是你又想把你的身体弄破碎……那么回来之后，你的灵魂怎么办呢？”他说着说着，又回到老问题来了！我立时冷笑：“身体不破碎，灵魂怎么能够到地狱去？”

老实说，我说的，一直是气话，在我决定要自杀的时候。根本就未曾想到过死后的灵魂会到哪里去，而且，我也不相信人死了之后，会有灵魂。

所以，那人的回答，实在出乎我的意料之外，他竟然道：“当然可以，何必一定要把好好的身体弄破碎，你的身体并没有坏！”

我自然知道我的身体极健康，我的绝世才华，正自我健康的身体，就像啤酒泡沫，源自啤酒一样。

虽然我不相信有灵魂，可是总要等人死了之后，灵魂才能上天堂或入地狱，这一点，是人人皆知的，这个浓影一样的人，这样说是什么意思呢？

就在我犹豫不决的时候，那人徒然又向我接近了一些，我看到了他的脸。那是一张诡异绝伦的险，整个脸都是黑色的，像晶亮的煤块。象牙海岸的黑人，本来就异常地黑，可是这人比任何黑人更黑！

黑人的脸上，总还有点白色。牙齿是白的，眼珠周围有一小部分是白的，可是这个人的脸上，竟全部都是黑色的。本来，我应该直接地认为他是黑人，可是黑人的头上，都有着十分浓密的，卷曲的头发，而这人的头顶上，却黑光闪闪，一根头发也没有，在他的头顶上，有一个鼓起的部分，看起来像一个角。

由于他刚才提及过地狱，再见他这种恶形恶相，所以我脱口而出，叫：“你是魔鬼！”

来自地狱的魔鬼！”

那人向我靠近了一下之后，又退了开去，像是靠近我的目的，就是为了叫我可以看清他那诡异绝伦的脸容。这时，他发出了十分难听的笑声：“你别管我是什么人，总之我能使你的灵魂到地狱去，回来的时候，身体又不坏。身体要是坏了，那情形十分糟糕！”

我吃惊之极，虽然我有必死的决心，这个怪人要是慢出现几分钟，我早已跳下峭壁去跌死了，可是他的话还是令我吃惊不已。

我指着自已的鼻子问他：“你说你能使我的灵魂离开身体，到地狱去，然后再回来，身体完好，我还是活的！”

那人点头：“对，就是这个意思。”

这人竟然有这样的本领，我想我应该很尊敬他才是，至少应该尊称他一声“先生”，可是我又不知他的姓名，我一时冲动，竟然这样称呼他：“魔鬼先生，你真的有这种本事？”

那人并不生气（他可能真的是魔鬼，那就自然不会生气），只是点头，而且道：“就算我没有这个本事，你又有什么损失，不是我忽然出现，你不是连完整的身体也没有了吗？”

我感到喉咙十分干燥，像是有火在烧，唉，这时要是有冒着泡沫的啤酒来润一润喉就好了，我的声音也有点不自在：“请问魔鬼先生……如果我的身体……破碎了，我的灵魂会怎么样？一直留在地狱！”

我知道自己不信上帝，上不了天堂，所以才会这样问他的，可是这个问题，像是十分难以回答，他竟然好一会不出声，而且，不断地用手按他头顶上的那个“肉角”，样子怪异。

过了好一会，他才道：“我无法回答你这个问题，不过你等一会，在你的灵魂离开你的身体之后，你自己可以解答这问题！”

我不明白他这样是什么意思，一点也不明白。

看密朗奇遇的记录到这里，年轻人和公主，曾有过一段讨论。

年轻人先迟疑地问：“这句话是什么意思，别说是密朗这个蠢货。连我也不明白。”

公主也不能立时明白，她道：“看下去，下面一定还有密朗灵魂离体的经历。”

公主说到这里，迫不及待地要去揭下一页，但被年轻人伸手，温柔地

按住了她的手背：“这个被密朗认为是魔鬼先生的，是什么人？为什么有这种能力？”

公主摇头，神情肃穆：“不知道。”

她略顿了顿，才又道：“使人灵魂离体的能力，来自幽灵星座的幽冥使者也有！”

年轻人道：“是，我和原振侠医生，都曾在他们的帮助下，有过灵魂离体的经历，可是却又大不相同。幽冥使者并没有保存身体的能力，必须通过死亡，才能使灵魂离体，所以我和原医生，如果不是得到勒曼医院的帮助，替我们准备了新的身体，那就不可能有灵魂离体！”

公主“唔”了一声：“而且，我们的感觉是恍恍惚惚，蒙蒙陇陇，至今不能有一个完整的记忆，甚至连感觉也没有，而这人使密朗灵魂离体，却像是可以使密朗的灵魂变得聪明！”年轻人自己也性急起来：“看下去！看下去！”

于是他松开手，公主揭过了这一页，去看下一页。

我不明白那人这样说是什么意思，我只是盯着那人看，那人道：“来，你跟我来！”

我问了一句蠢话，使那人发出了好一会难听之极的笑声，我问的是：“跟你到地狱去？”

那人笑了好久，才道：“我会和你一起去，我也想知道，你的灵魂到了地狱之后会有甚么感觉，我虽然感到很糟，但那和你的感受，究竟不一样！”

我又不是很懂他的话，可是我却极度好奇：“灵魂离开了身体之后，还能有感觉？”

那人又笑了起来，指着我说：“人的一切感觉，全景由灵魂来的，怎么会没有感觉，感觉奇妙极了，快跟我来——你在犹豫什么？你根本没有什么可以损失的！”

这一句话，触动到了我内心之中，最最伤痛的一个隐秘的角落！

我正因为什么也没有，没有名，没有利，没有爱人，所以才会没有什么可损失的。

我正因为什么都没有，所以才决定自己结束自己的生命……

（密朗雷·弗森在这里，又大大展示了他的“文学才华”，用了许多文字，去表达他的“内心世界”。如果全部披露出来，可以成为永远培养不出作家来的什么文学院的教材。）

我的脸色变得十分难看，可是那人却在笑，他乌黑的眼睛盯着我，对我道：“你有了到过地狱的经历之后，就会不同了！”

他的话，令我心中徒然一动：到过地狱的经历，这是何等惊人！世界上有什么人可以到过地狱之后，又再回来的？

如果我有了这样的经历，只要平铺直叙地写出来，就可以震惊全世界，若是再加上我的文学才华，那一定是一部震古烁今，永垂不朽，可以和荷马的史诗并列的人类最伟大的著作！

一想到这一点，我不禁热血沸腾，振臂高叫起来，在河流两岸的峭壁上，响起了阵阵的回声！

我要把我的奇遇，好好记录下来，我不想死了，谁要令我死，我都会尽力挣扎求存，我有希望成为伟大的作家，这正是我的毕生愿望，我早就知



道这个愿望一定会达到的，就像晃动啤酒，必然会有泡沫重生一样！

我要全神贯注，记忆一切，首先，我记下了，这条河，是卡瓦里河，在我攀上峭壁之前，经过一个河湾，在那里，有一些土人聚居，他们告诉我，那个地方的地名是虚渡津——真有意思，我虚渡了许多年，但以后，自然不会再虚渡了！

那人向我招手，他已转身向外走了开去，我忙跟在他的后面。

直到这时，我才想起了一个问题来，我迫在他身后问：“刚才……我一看到你的时候，有很多人，怎么一下子，就只有你一个了？”

那人并没有回答我的问题，只是发出十分古怪的笑声。峭壁上平地不是很多，不几步，就开始落山，我在上来的时候，再也想不到还会这样落山！

有了到过地狱的经历之后，我会变成伟大的作家，一想到这一点，我更要好好保护我的身体，所以在落山之际，十分小心。

那人的身手十分矫捷，好几次，他伸手来扶我，和他手部皮肤接触，十分柔滑，黑人的皮肤大都十分柔滑，这时，我又估计他可能是什么黑人部落的巫师。

下了峭壁，我们沿着河向前走。

（在这里，密朗十分详尽地记述着他沿河前进时所见到的一切景物，河边有一块大石，大石是什么形状，河岸的形状，记得详细之极，任何人有了这样的记载，再来到这条河边，必然可以根据他的记载，重新走一遍他当年经过的路。）

（年轻人和公主看到这里的时候，自然也知道，戈壁沙漠之所以能够正确无误地找到目的地，就是因为已经把密朗的记载了然于胸之故。）

（不过，密朗在记述他经过的河岸的景物特征的同时，也夹杂了极多他心情的描述，都充满了他将成为伟大作家的喜悦。）

沿河岸一直走着，那人也不再和我说话，我的心情，起伏汹涌，如同急速奔腾的河水。（谢天谢地，不再像啤酒泡沫了。）

我想到，一般的观念，灵魂离开了身体，就是死亡。可是这个怪人却说什么死亡会使灵魂离开身体，灵魂离开身体，不一定死亡，他这种说法，站得住脚吗？要是他在恶作剧……

想到这里，我自然而然，停了下来，因为他如果和我开魔鬼式的玩笑，那我岂不是变了又一个死了的人，又怎能成为一个伟大的作家呢？

当时，我的思绪紊乱之极，我停了下来。那人也停了下来，我想向他再问清楚一些，可是却又不知道如何开口才好。

这时，我明知他在问我：“看到了没有？”

我不知道他要我看什么，定了定神，我看到他手指着地上，那里有两块圆石，像是一副石磨，被分开来放在地上，相当完整。

我点头道：“看到了！”

河岸边到处全是石头，我也不知道这人为什么特别要我看这两块圆石头，那人在面前踏出一步，站到了那圆石之上，道：“学我！”

我这时心思乱极，但是事到如今，除了听这人的话之外，也没有别的办法了。

唉，这人给了我希望，至少刚才我想到自己有可能一举成名的时候，我是十分快乐的。

我也走前一步，踏上了那块圆石。

（年轻人和公主看到此处，一起狠狠地盯了戈壁沙漠所跌坐的那两块圆石一眼——密朗所记录的，自然就是这两块圆石！）

那人又向我作了一个手势，示意我和他一样坐下来。他说了几句话：“这是通向地狱之门。在整个地球上，一共只有四十九个通向地狱之门，而每一个地狱之门，只能使用七次，只有找到了地狱之门的人，才能自由来往地狱，当然，要保持身体不能破碎，不然，就糟糕得很！”

他一再提及灵魂如果没有了身体就糟糕得很，但这时引起我兴趣的却是“地狱之门”，我问：“还有一些，在什么地方？”

那人大笑了起来：“等你去过一次地狱之后，你不会再想去，所以不必问了！好了，闭上眼睛，以后发生的事，你会记忆一辈子！”

这一句话才入耳——我是在几秒钟之前。闭上了眼睛的，我只觉得自己的身子，徒然向下沉去，速度快捷，那令得我大是吃惊，自然而然，发出了一下尖叫，也站起身，睁开眼。

我看到自己，正顺着一段漆黑的线……不，一条漆黑的路，在迅速前进……

不，前进的不是我，而是那条漆黑的路，整条路在移动，快疾无比，起先挥舞双臂，企图平衡身体，但随即发现我完全不必那样做。这时，我定下神来，我看到在我的前后左右，有很多浓黑的影子，也在急速向前移，那些影子，就像是我不久之前，想跳崖时看到的一样，我想寻找那个带我到地狱来的人，如果这里就是地狱的话。没有多久，我就找到了那个人——我见到的所有人。都是在这条漆黑的路上。

向同一个方向前进的，只有那个人不是，他忽然从相当远处，以反方向向我移动过来。

这时，我注意到了——一个奇特之极的现象，许多人和那人，看来双方移动都很快，非迎面相撞不可，但是，双方都不相让，结果也没有相撞。

而是毫无困难地双方各自继续向前，像是对方根本不存在！

在那一刹那，我明白了！

我明白在这条漆黑的道路上前进的，都不是人，只是灵魂！我真的已进入了地狱，至少已经在通向地狱的途中！老天！连我自己也是灵魂，我连忙打量自己，可是又没有发现什么异相，难道这时人家看我，也只是一个浓黑的影子？

我进入了地狱！会有人相信我的经历吗？要是人们不相信，我岂不是仍然失败？不！

他们会相信的，我可以把最权威的书评家带来，让他们也进入地狱，那么，所有的人就都会相信我了！

正当我思绪混乱的时候，那人已来到了我的身前，伸手在我的肩头上，重重的拍了一下问我：“怎么样，很奇妙，是不是？”

我确切知道，我这时只是灵魂，可是一切感觉，完全一样，和有身体的时候，一模一样。啊呀不好，我的身体，留在那圆石之上，不知道怎么样了，会不会受到什么人的侵袭，或是兽类的侵犯？我的身体有没有抵抗或躲避的能力？

我忙把这个问题提了出来。那人的眼睛黑得发光：“当然没有保障！你坐着一切不动，有人把你的头砍下来，你也不会觉得痛，因为你有感觉能力的部分在这里！”

那人的话，真足以令我吃惊，我记得，他曾一再说过，如果灵魂没有了身体，糟糕得很。我强自镇定，道：“你别吓我，你和我一样，身体也留在那圆石上，我的头要是叫人砍了下来，你也不会好到哪里去！”

那人听了我的话之后，呵呵大笑了起来：“你怎么能和我相比。我能带你到地狱来，自然和你不一样，太不一样了！嗯，不必向你解释了，你根本不会明白的！”

我心中更是害怕，忙道：“我明白，我很明白，你是魔鬼，是可以在地狱自由来去的魔鬼！是把人的灵魂引诱进地狱的魔鬼！”

那人一面笑，一面问：“怎么样？害怕了？”

我确实十分害怕，我想，快一点退回去，我身体受损害的可能性就少一点。就不会出现灵魂没有身体的糟糕情形，我害怕得声音发颤，我求那人：“我……是不是可以立即……退出？”

那人没有立即回答，只是盯着我看，他的目光，诡异之极，我心急等他回答，他忽然叹了一口气：“想给你那么难得的经历，你竟然想放弃？”

我据实回答：“我……害怕……要是我身体……破碎了，会怎么样？”那人指着那些黑影：“那就像他们一样，一直向前，再也没有回头路，一入地狱，不能再出来！”

我给他的话吓得尖叫了起来，双手乱摇，我叫的是：“快让我回去……”

（年轻人和公主看到这里的时候，不约而同，一起叫了起来：“这家伙，他没有到地狱去！只是到过通向地狱之途！”）

（年轻人还抱着一线希望：“可能他改变主意，也可能那人不会让他回去！”）

（公主苦笑：“他的记录快完了，看来，这家伙是一个临阵退缩的懦夫！”）

（年轻人也十分恼怒：“这家伙竟敢这样戏弄他人！”）年轻人和公主在愤怒的情绪之下，看完了密朗记录的最后一页。

密朗在最后，记述着他一开始哀求要回去，那人就答应了他。很快地，他睁开眼来，看到自己坐在那块圆石之上，他急急跳了下来，再也不敢接近。

接下来，他又用了许多文字，强调自己虽然未曾进入地狱，但是也曾有过离魂的经历，为他自己的行为辩护，又说他的经历，举世无双，并且一再说他自己十分诚实，没有提过地狱的情景，不然，以他的“创作才华”，可以凭空创造出地狱景像来，一样可以轰动。他说他的奇遇，应该是人类的奇遇之最！

看完之后，年轻人和公主，相视苦笑，年轻人道：“至少可以明白，何以戈壁沙漠看完了记录，立刻就采取行动，要到这里来的原因了！”

公主同意：“是，因为记录之中，并没有地狱究竟是怎样的描述，所以他们急于自己去看，去经历一下地狱的情景！如果知道了地狱是怎样的，倒不会那么心急！”

年轻人又道：“而且，真的十分危险，想想密朗，就胆小得半途而废了！”

公主指着那两块圆石：“原来这是地狱之门，全世界共有四十九处？”

年轻人明白公主的意思：“等戈壁沙漠回来之后，我们是不是也去走一遭？”

公主变得十分温柔：“他们也应该回来了吧！”

公主和年轻人一起来到了戈壁沙漠的面前，盯着他们看，天色早已大

明，两人一动也不动。他们灵魂离体而到了地狱，用“那个人”的话来说，这时，把他们的头砍下来，他们也不会有知觉！

年轻人感叹道：“密朗虽然半途而废，可是他的记录，还是十分有价值，曾经看过的外星朋友，也感到它的重要性！”

公主秀眉微蹙，走开了几步，停在一块大石上，年轻人跟了过去，公主握住了他的手：“我想起了一本著名的古波斯劝谕书……”

年轻人和公主一样，都是十分博学的人，所以公主一提起，年轻人立即知道她说的是哪一本书。

他“啊”地一声：“《阿尔塔·维拉夫》！”

这本劝谕书的名字，就叫《阿尔塔·维拉夫》。所谓劝谕书，就是劝人为善的书，这种书，古今中外都有，中国著名的小说《三言两拍》和许多佛经故事，就都属于劝谕书。

《阿尔塔·维拉夫》这本书，就以书中主角的人名为书名，用波斯古语言来解释，那就是虔诚的维拉夫之意。这位维拉夫先生，身份是波斯萨山王朝开国皇帝时期的一个祭司。

那个开国皇帝的名字叫阿尔达希尔，当时盛行的宗教，是琐罗亚斯德教。这种宗教也称拜火教和神教，在中亚细亚一带，流传甚广，至今犹存，琐罗亚斯德，就是该教的第一位先知。

维拉夫祭司有一个十分怪异的经历。一次，他在酒后，忽然不省人事，昏迷不醒，可是那只是表面现象，实际上，在他“昏迷不醒”期间，他的灵魂出窍，在遵命之神和火神的带引领导之下。到了地狱，见到生前犯上各种罪行的男女灵魂，正在熊熊烈火之中，忍受惩罚。痛苦的折磨使这些幽灵发出呻吟和哀号！

后来，维拉夫的灵魂，又在两位神的带引之下，游历了天国，看到天国中光明快乐的生活。

于是，维拉夫祭司就把灵魂出窍时的见闻，记录下来，写成了劝谕书，告诫教徒远离罪恶。

这本书，年轻人和公主是在什么时候看过的都记不得了，或许是在少年时候。

当时看的时候，自然也不会留下特别深刻的印象，因为同一类的书多的是！

可是此际一想起来，这本由维拉夫祭司所写的经历，有许多具体的地方，竟然和密朗的奇遇。有吻合之处！

最相同的一点，自然是灵魂离体出窍，在他人的带领之下，进入了地狱。带领维拉夫祭司的灵魂进入地狱的是两位神祇：遵命之神和火神。带领密朗灵魂进入地狱的，是一个比黑人更黑的怪人，密朗曾称之为“魔鬼先生”，说不定，也是一位神只。

所不同的是，祭司非但游毕了地狱，而且还游历了天堂。而胆小窝囊的密朗，却忽然害怕身体破碎，竟放弃了千载难逢，可以一游地狱的机会。

年轻人道：“维拉夫的这本书，记述得比较具体，中国也有闯进地狱去的传说，日莲为了救母亲，就曾打开十八层地狱，把几百个地狱中的恶鬼都放了出来。可是传说并没有提及他是灵魂离体之后才进入地狱的，好象是连身体一起闯进去的！”

公主吸了一口气：“中国的传统，都不明不白，我想，唯有灵魂出窍，

才能进入除可地府。那比较可以接受，你看，这两块圆石，说是地狱之门，可是一点隙缝也没有，自然只有灵魂这种无形无质的存在，才能通过。身体是进不去的！”

戈壁沙漠的身体还留在圆石之上，足以证明公主的假设，可以成立。所以年轻人很支持公主的说法，他一面点头，一面心向往之：“一共有四十九处地狱之门，还有四十七处，不知在何处？中国四川省的酆都城，据说可以直通阴遭地府，不知是不是四十九处之一！”

公主皱着眉：“可是不明白，什么叫作每处地狱之门，只能使用七次！”

年轻人来到圆石之旁，蹲了下来，伸手在圆石的边沿上抚摸着。模上去，和普通的石块，没有什么分别。他直起身子来：“据我猜测，这圆石，一定藏有一种能量，能使人灵魂出窍，并且把灵魂转移到……那条漆黑的通路上去，直达地狱！”

公主闷哼了一声：“密朗的文字形容能力极差，什么叫做‘漆黑的道路’，难以想象！”

年轻人摇头：“简直差之极矣，除了‘啤酒的泡沫’之外，他几乎没有别的形容方法！”

想起在看密朗的记录时，至少看到过两百处以上“啤酒泡沫”的形容，两人都笑了起来！

这时候，对于事情的来龙去脉，年轻人和公主可以说已经了然于胸最主要的是，明白了密朗奇遇的性质。

至于密朗后来为何在航海中遇到了海难，以致一只手臂被冻结在冰中，或许也有十分曲折的过程和十分惊险的情节，但那和奇遇是没有直接关系的，那已是奇遇发生之后的事情了！

所以，年轻人和公主十分轻松，他们把带来的食物弄热饱食了一顿。

他们知道，这时，戈壁沙漠正在享受他们的地狱之旅，当然会回来。

戈壁沙漠回来之后，就轮到他们可以到地狱去了……

下地狱，不是有趣的事，但是到地狱去兜一转，那却是有趣之极的经历！

这时，他们的心情，就像是在游乐场中轮候机动游戏的情侣一样轻松。

公主和年轻人拥抱着，不时亲吻着对方，同时，也留意戈壁沙漠。戈壁沙漠一动也没有动过，两人知道，他们的灵魂正离体远去，而灵魂是人的一切动力的根源，所以他们除了维持缓慢的呼吸之外，不能有别的动作单是这个现象，已是奇妙之至，他们的身体在这里，而灵魂正在地狱！

理论上来说，人若是能随时令灵魂出窍的话，那么，身体在这里，灵魂可以到任何地方去！那就是所谓“神游”了！

神游，是精神的出游，也是灵魂的出游，出游的灵魂，可以有实在无比的经历。年轻人这时，想起了探险者卫斯理曾说过的一番假设。

卫斯理曾不止一次表示他的见解：“人的生命太短暂，尽管爱因斯坦曾阐释了速度和时间的关系，但既然没有物体可超越光速，时间在消耗，或者可以应付几百万光年的近距宇宙航行，但必然无法进行几亿光年。或更远的远程飞行。所以，将来人类探索宇宙的奥秘，在浩森无际的宇宙之中，作长期的飞行，身体是去不了的，只有人的思想去、精神去、或灵魂去！”

卫斯理的这一番假设，他曾多次提出过，而且，在他和各种外星人的

接触中，也证实有不少外星人，虽然是用这个方式，来进行漫长的宇宙航行的，也只有这个方式，才能克服肉体生命短暂所带来的困扰！但是假设归假设，人类也已确知有灵魂的存在，可是如何能做到灵魂随时可以出窍，这时毫无头绪的事，只有在一些传说之中，才能捕捉到一些蛛丝马迹，也毫无具体的事实可言。

如今，居然有这样约两块圆石，只要坐上去，就可以使人的灵魂出窍，那当然是对人类来说，极其重要的事，影响到了人类长远的发展！

年轻人再伸手去抚摸那圆石，公主知道他的心意：“这圆石，一定蕴藏有我们所不知的神秘力量，可以使灵魂轻易出窍！”

年轻人皱着眉：“若是只能使灵魂到地狱去也没有多大的意义！”公主扬眉，理论上来说，灵魂只要可以离体，就可以到达任何地方！年轻人喃喃地自问：“不知道灵魂行进的速度……是什么程度？”

公主道：“一般推测，人的灵魂，其实是一组思想记忆波，如果是无线电波，那么速度就和光速相若！”

年轻人抬头向天：“和光速相若，八分钟可以到达太阳，轻而易举，可以离开太阳系，可是到最近的星云，也要好几万年！神秘宇宙，仍然不可能，我想，一定不止是这个速度。”

公主伸手在年轻人的额上点了一点：“别想得太多了！”年轻人握住了公主的手，心向往之：“若是能和你一起，在宇宙之中遨游，那真是太好了！”

公主也甜甜地笑，显然她也有同样的愿望。她道：“要是我们有机会见到那位“魔鬼先生”，一定好好问他有关灵魂的一切……我好想成为第一个灵魂可以随时出窍的人……我感到我可以有这样的异能！”

年轻人抚弄着她的秀发，笑：“人的欲望，真是无穷无尽！那个魔鬼先生的样子，密朗总算说得十分清楚，见到了他，一定可以认得的！”

两人把自己的想象力尽量发挥，说说笑笑，时间很快过去，转眼又到了夕阳西下时分，算起来，戈壁沙漠处在这样的静坐状态，已经超过二十四小时了！

年轻人咕哝了一句：“我不相信地狱那么值得逗留，会不会有什么意外？”

公主还没有回答，就看到有了变化。戈壁沙漠仍然闭着眼，可是他们的脸上，已有惊喜莫名的神情现出来。年轻人和公主，不约而同，身形一晃，站到了他们的面前，他们也正在这时，睁开了眼来。

他们一睁开眼，自然而然，看到了年轻人和公主，刹那之间，张口结舌，怔呆之极！

年轻人“哈哈”一笑：“两位灵魂离体，就不怕身体遭到破坏，灵魂无处可归吗？”戈壁沙漠是聪明人，一听得年轻人这样说，自然知道他什么都知道了！

两人齐齐吁了一口气：“诱惑实在太大，所以，也就顾不得了！”

公主笑：“其实你们大可不必自己行动，可以约了所有人一起来，轮流进行，又有人看守身体，又可以不得罪人，岂不是更好？”

年轻人和公主都不心急问“地狱之旅”如何，是因为他们想到，自己很快也可以作同样的“旅行”，一切可以自己体验，又何必问他们？

公主提出了这种合情合理的责问，是因为圆石可以“使用”七次，他们的聚会，不足十人，人人都有机会尝试灵魂出窍的经历，戈壁沙漠此举，

自然枉作小人了！

戈壁沙漠一听得公主这样说，一面站起身，一面现出了怪异莫名的神情，互望着，不知说什么才好。一看到他们这种情形，年轻人和公主，就知道事情必有蹊跷了！可是两人不知是什么原因。年轻人先道：“公主的提议，看不出有什么可挑剔之处，除非两位极度自私，不希望别人也有离魂到地狱的经历！”戈壁沙漠忙道：“当然……不是，当然不是！”

他们在这样说了之后，又问：“两位已经看了密朗的记录，是在我们车中找到的？”

年轻人扬眉，语气和神情，都有相当程度的不满，他道：“正是，我们认为行动并无不当！”

戈壁沙漠又互望了一眼，各自吁了一口气。又追问了一句：“全看了？”

年轻人和公主不禁大为起疑：“你们认为我们看漏了哪一些。”

戈壁沙漠身并身，向后退了几步，这种行动更是特别，倒像是年轻人和公主，会随时向他们展开攻击一样。年轻人疾声道：“若是你们想说什么，请痛快一点说，别装神弄鬼！”

戈壁先咽下了一口口水，发出了“咕”地一声，他并不向年轻人和公主说话，却向沙漠道：“他们若是全看了，怎么会没有看到那封自外星朋友留下来的信？”

沙漠也道：“是啊！他们应该看到的！”两人虽然是在一问一答，可是那话，分明是说给年轻人和公主听的，而且，还说明其中，大有文章！

年轻人的涵养再好，这时也未免有些沉不住气，喝道：“什么外星人留下来的信，什么内容？”

戈壁沙漠仍然在自顾自对答，戈壁道：“信虽然和记录放在一起，但他们取到了记录时，可能把信漏下了！”

沙漠叹息：“信上的讯息，是那么重要！”年轻人和公主听到这里，一起发出了一下怒吼声来！

## 尾声、外星朋友的一封信

年轻人和公主，在戈壁沙漠的车上，找到了密期的记录，看了之后，以为已经明白了密朗奇遇的全部真相，直到这时，他们才知道他们看漏了一封“外星朋友的信”，而这封信，又关系着一些重要的，他们应该知道的事。

年轻人和公主，一面发出愤怒的声音，一面向戈壁沙漠迅速逼近去，戈壁沙漠大叫一声，转身就奔，奔向他们停着的车子。

年轻人和公主，也不急于相信他们，只是紧跟着他们，到了车子前面，戈壁沙漠一看到车厢中的情形，就闷哼了一声：“两位真是搜寻的专家！”

他们一面说，一面打开车门，车门才一打开，两人就发出了一下惊呼声，指着车门和座位之间的一处隙缝：“你们看！”

年轻人和公主立时看到，在那个隙缝中，有一根相当细的金属棒，粗细大小，一如普通的铅笔。

戈壁俯身，取起了那金属棒来，双手拿着，十分恭敬地把金属棒交到

公主的手中：“我们是把它和记录放在一起的！”

沙漠补充：“可能两位在找到记录时，太兴奋了，所以没有发觉它，而它的外形，也确然和文件像是没有什么关系，对，打开一端，里面有着外星朋友的信。”

戈壁又道：“其实，这封信，早看迟看，都没有什么关系，只不过对我们的行为，比较容易了解！”

年轻人叫了起来：“外星人不是在记录的一开始，已经提了警告吗？”

戈壁快速地眨着眼：“或许他们认为……还要作进一步的说明！”

在说话之间，公主已经旋开了金属棒的一节，抽出了卷成一卷的那封信来。信是写在一种看来如同金属薄片一样的纸上的，一经抽出，纸就自动展开，年轻人和公主一口气把信看完，不禁呆了半晌！信，显然就是最早出现，转移了藏处的那批外星人留下来的，信相当长，所叙的事情，怪异莫名。信是这样的：“地狱对地球人来说，是一个确切的存在，不单是一种概念。我们认为，人的灵魂和身体结合在一起的情形，是地球人类生命的最佳形式。频频使灵魂离开身体，不论是到地狱去，还是到别处去，都十分危险，不值得鼓励。”

“记录中提到那个浑身漆黑的人，自然不是非洲黑人，而是阴府冥狱的使者。”

“冥府地狱，在世界各地，留下了四十九个入口处，这是一项对地球人类的阴谋，有诱使地球人灵魂和身体，不通过死亡而分离的阴谋在。”

“我们虽然无意干涉地球人把身体和灵魂之间的关系作进一步的追求，但我们既然来自遥远的地方，又和一些地球人有过接触，不想地球人堕入这样的阴谋之中——灵魂和身体可以随意分离的结果，必然引致生活程序上不可想象的大紊乱，得益的只是地府的掌管者，使他们得以借着控制灵魂的能力而控制人类。”

“目前，他们只能控制失去了身体的灵魂，也就是死亡后的灵魂，他们的阴谋是要控制有身体的灵魂，即全人类。”

“所以我们采取了行动，作为地狱之门，都有极高的能量，可以使人的灵魂离体，所以要通过仪器来寻找，不是难事，我们找到了另外的四十八处，破坏了这种能量，也就是说，我们关闭了地球上所有的地狱之门，只留下了这一处。”

“为了我们这个行动，我们曾和地狱的统治者起了相当程度的冲突。”

“但是我们终于使他们明白了，他们不应该统治还有身体的灵魂的道理，阴曹地府和阳间，毕竟是两回事，就算他们的阴谋得逞，对他们本身来说，也未必是什么幸事。”

“当我们完成了工作之后，对这最后一处地狱之门，有了意见的分歧。一部分人认为，也像其它四十八处一样，封闭了就算。我的意见认为。这样做，使地球人再也没有机会确知地狱的存在，也不是很公平。”

“所以，我们采取了折衷的方法，本来，圆石——那当然不是普通的圆石，而是藏有强大的，能使人灵魂出窍的能力的一种装置。它可以被人使用几次。而我们消除了能量的大部分，只留下每块圆石，还能起一次作用的能量，供发现者使用。”

“在使用了这一次之后，能量消耗，不能再使人灵魂离体——其实，地球人类，毋须在事先到达地狱，照地球人的行为来看，有许多许多人，死亡



之后，灵魂定必然会进入地狱之中的。”

“请相信，来自遥远地方的朋友，之所以这样做，全是为了地球人着想。”

整封信，写得词意相当恳切，年轻人和公主看完之后，自然至少知道了两个事实：一，他们知道了为什么戈壁沙漠要立即采取行动，绝不通知他人。因为地狱之门，只有两次开放的机会，并不是如公主未看信之前所想象的，大家可以轮着进地狱去。二，他们没有机会尝试灵魂离体，进地狱去的机会了！

对于这第二点，当然十分失望，可是看来，事情也不是发怒生气所能改变的。

所以他们并没有生气，倒是那封信中，所指出的一些事，很能发人深省，令得他们陷进了沉思之中。

那封信告诉了人类，轻易尝试灵魂出窍，并不是一种值得庆幸的事，会给地狱的管治者以扩大势力范围的机会。

然而地狱的管治者，也正在致力于制造这种机会！

整件事听起来很玄妙，但是如果从传统的天上、人间、地府是三个不同的空间来理解，地府的势力，如果扩展到了人间，对生活在人间的人类来说，自然不是一件好事。

至少，也是一种十分巨大的改变。这改变之巨大，会使人类无法承受！

尽管，几乎每一个人都对自己的身体和灵魂之间的关系，充满了好奇，也人人都想有灵魂随意出窍的能力，但那对人类来说，是一种太危险的游戏，就像是儿童玩火一样，随时可能自食其果。

可以肯定的是，确然有一种能力，可以使人灵魂出窍，而地府的管治者，掌握了这种能力。

可是，为什么地府的管治者，不在人间广为宣扬表现他们的这种能力，以完成他们的扩展阴谋？是不是另外有一种力量是在制衡？

当年轻人和公主，想到了这一点的时候，他们自然而然，抬头向上望去。

当然，如果对地府的扩展阴谋有制衡的话，力量必然来自天上！

天上、人间、地府，三重空间，各有各的活动范围和活动的性质。

过去一直如此，将来也必然如此，不会混淆，也不能混淆！

是在人间生活的人，灵魂偶一离体，可以说是一种奇遇。

若是一个人灵魂随时可以出窍，那只怕是一种怪异了！

一想通了这一点，年轻人和公主同时吁了一口气，自然再也没有任何恼怒的神情。

公主和年轻人两人一起向戈壁沙漠望去，看到他们一副准备承受责骂的情形，不禁哈哈一笑，挥了挥手。

戈壁沙漠看出年轻人和公主再没有责备他们之意，不禁大喜过望。

他们大大松了一口气，开口说话。

戈壁沙漠道：“我们……知道会十分危险，所以才这样决定的，当然，我们会遵守诺言，把我们行动的一切经过，详细告诉你们……告诉所有人！”

年轻人笑道：“你们的经历，其实也没有什么大不了，前半段，密朗这个八流作家已经写得很详细了！”

戈壁沙漠齐声道：“还有地狱中的情景呢？”

年轻人笑：“古波斯的一个祭司，也曾写过，他也到过地狱，写得很详

细，他的名字是维拉夫，虔诚的维拉夫！”

戈壁沙漠抗议：“我们会写得更好，记述得更生动，叫人看了受到震撼。”

公主微笑：“每一个人都认为自己可以写出震古烁今的文章来，等到写出来了，才知道要取得他人的共鸣，是十分困难的！”

戈壁沙漠一副不服气的样子。

年轻人握住了公主的手，向自己的车子走去，大声道：“希望能很快读到你们的记述！”

这个故事完了 等一等，地狱中的情形，究竟怎么样？

哦，那已不在这个故事的叙述范围之内了，这个故事的题目是“离魂奇遇”，而并非“地狱实录”。

所以，再会！

